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有治、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松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学智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阐述了未来可能发生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对策，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四）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予以关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93,116,7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5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硅宝科技	指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硅宝新材	指	成都硅宝新材料有限公司
安徽硅宝	指	安徽硅宝有机硅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硅宝	指	江苏硅宝有机硅新材料有限公司
拓利科技	指	成都拓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硅宝新能源	指	硅宝（眉山）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硅宝防腐	指	成都硅宝防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硅宝好巴适	指	成都硅宝好巴适密封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硅特自动化	指	成都硅特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眉山拓利	指	眉山拓利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嘉好	指	江苏嘉好热熔胶有限责任公司
苏州嘉好	指	苏州硅宝嘉好科技有限公司
嘉好（太仓）	指	嘉好（太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硅宝正基	指	硅宝正基（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硅宝（上海）	指	硅宝（上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硅宝投资	指	成都硅宝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西华纳	指	广西华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发展	指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引领资本	指	四川发展引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硅宝科技	股票代码	300019
公司的中文名称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硅宝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hengdu Guibao Science &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UIBAO 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有治		
注册地址	成都高新区新园大道 1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4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办公地址	成都高新区新园大道 1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41		
公司网址	www.guibao.cn		
电子信箱	guibao@guibao.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媛媛	金跃
联系地址	成都高新区新园大道 16 号	成都高新区新园大道 16 号
电话	028-86039368	028-85317909
传真	028-85317909	028-85317909
电子信箱	lyy@guibao.cn	jinyue@guibao.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媒体名称：《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成都市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 28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曾红、王小敏、付依林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2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3,158,977,098.34	2,605,639,117.28	2,605,639,117.28	21.24%	2,694,497,682.49	2,694,497,682.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元）	237,526,910.97	315,160,619.62	315,160,619.62	-24.63%	250,323,247.83	250,323,247.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利润（元）	223,463,243.10	305,714,634.93	305,714,634.93	-26.90%	228,376,028.35	228,376,028.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元）	483,814,505.73	435,713,154.64	435,713,154.64	11.04%	126,816,649.19	126,816,649.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66	0.8059	0.8059	-24.73%	0.6400	0.64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66	0.8059	0.8059	-24.73%	0.6400	0.64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58%	13.68%	13.68%	-4.10%	11.76%	11.76%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元）	4,090,306,137.20	3,220,515,119.98	3,220,515,119.98	27.01%	2,819,315,114.98	2,819,315,11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元）	2,559,788,351.98	2,438,572,229.53	2,438,572,229.53	4.97%	2,224,969,508.00	2,224,969,508.0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有关保证类质保费用的会计处理规定，本公司将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营业成本”，不再计入“销售费用”。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对列报前期最早期初财务报表留存收益的累计影响数为 0，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74,517,315.84	683,956,314.97	974,119,089.84	1,026,384,377.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123,595.91	61,576,580.55	56,665,735.83	79,160,99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266,497.71	54,480,629.34	54,696,267.45	76,019,848.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7,990.66	77,180,663.42	911,917.65	404,883,934.0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4,206.80	-7,909,099.15	-1,210,151.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308,647.79	16,488,033.93	18,216,934.6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935,995.38	3,867,376.98	7,568,395.8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927,071.66		1,603,654.9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0,275.75	-1,225,892.10	-635,304.6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12,044.65	1,774,434.97	3,596,309.4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0,066.64			
合计	14,063,667.87	9,445,984.69	21,947,219.4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所属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立足于新材料行业，专注于从事高端有机硅密封胶等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经过多年技术创新、投资并购、产能建设等方式加大业务布局，构建了包含高端有机硅密封胶、热熔胶、硅烷偶联剂、硅碳负极等丰富的产品体系，为建筑、汽车制造、新能源、节能环保、下一代信息技术等国家支柱产业及战略性新兴产业提供高端配套材料。

1、行业发展概况

新材料行业是现代工业体系的重要基石，是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据人民日报报道，我国新材料产业总产值由 2012 年的 1 万亿元增加到 2024 年 8 万亿元，在建设重大工程、巩固国防军工、构建节能环保社会中起到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在新材料行业中，胶粘剂作为支撑国民经济发展的关键材料呈现出持续、快速的发展态势，随着“老三样”焕发新生机、“新三样”展现新优势，“新质生产力”高速发展正在逐步释放胶粘剂行业增长新动能。

胶粘剂主要包含有机硅密封胶、聚氨酯密封胶、硅烷改性密封胶、环氧胶、丙烯酸胶、热熔胶等多个产品体系，其中有机硅密封胶占比最大。有机硅密封胶具有卓越的耐老化性能、优异的耐高低温性、良好的电绝缘性、疏水性、生物惰性等优异性能，广泛应用于建筑、汽车、电子电器、新能源、航空航天、医疗卫生等领域，是国家重点支持发展的先进基础材料，是《中国制造 2025》重点领域技术创新路线图（2017）中明确重点发展项目，是《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新材料产业发展指南》《“十四五”原材料工业发展规划》《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等相关目录中重点发展和支持的材料之一，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新材料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提升传统产业和发展新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所需的关键配套材料。

2、行业发展现状

近年来，我国经济及工业行业快速增长，拉动胶粘剂需求量不断提升。据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工业协会公布的行业数据，2023 年我国胶粘剂行业总产量约 824.8 万吨，销售额约 1140.9 亿元。光伏、新能源汽车、锂电“新三样”等新兴产业的快速发展为我国胶粘剂市场带来了巨大的增长空间。

（1）有机硅行业发展现状

我国已拥有完整的有机硅产业链，中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有机硅生产、消费和原材料净出口国。据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统计，预计 2024 年我国甲基氯硅烷单体总产能约 670 万吨，占全球产能 73%。2024 年我国有机硅行业整体发展平稳，上游开工率优于 2023 年同期，有机硅单体价格呈弱势运行，下半年处于历史底部水平。

随着“中国制造 2025”、“碳达峰碳中和”、“数字中国”等国家战略的大力实施，下游传统领域对有机硅密封胶形成高度需求。全球经济持续复苏带动胶粘剂整体需求增长，对传统石油基材料的替代效应和新应用领域的拓展不断打开有机硅密封胶的需求增量空间；海外需求持续旺盛，欧美、韩国等发达国家对上游有机硅原材料的进口依赖，及新兴市场国家经济发展水平的提升均对我国胶粘剂市场持续向好形成重要驱动；加之国内“双碳”、安全环保监管等政策的强力实施，落后产能持续出清，行业新进入者有所减少，龙头企业不断提升竞争优势，我国有机硅行业集中度显著提升。随着有机硅密封胶在电子电器、动力电池、新能源汽车、智能传感器与物联网设备等众多应用领域中不断扩展，促使我国有机硅密封胶行业向高端化、高品质、高附加值方向转型。

（2）热熔胶行业发展现状

热熔胶作为胶粘剂主要种类之一，主要应用于工业制造、卫生用品、包装标签、防水卷材等，目前我国已成为全球热熔胶主要生产基地之一。在绿色环保的发展背景下，热熔胶对传统溶剂型胶粘剂形成替代，并逐步渗透至胶粘应用的各个领域。据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工业协会数据，2024 年我国热熔胶粘剂总产量 180.1 万吨，同比增长 11.59%，销售额 319.81 亿元，中国热熔胶市场正处于“量增”向“质升”转型的关键期。随着热熔胶市场发展趋于成熟，应用领域及市场容量的不断扩大，国产化产品在国际市场竞争优势愈发凸显，中高端热熔胶产品市场潜力不断增强，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的发展趋势使得热熔胶行业发展前景广阔。

（3）硅烷偶联剂行业发展现状

硅烷偶联剂是生产高端有机硅密封胶、光伏胶膜、玻璃纤维、涂料、塑料、粉料等材料的关键助剂，我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硅烷生产国，但高端硅烷产品与国外还存在一定的技术差距。从行业需求来看，全球功能性硅烷市场规模超百亿，传统领域的存量需求、新兴领域的新增需求均对硅烷偶联剂创造了可观的市场空间。受益于国内风电等行业对复合材料需求的快速增长，我国功能性硅烷消费持续增加。但近年来，功能性硅烷行业整体向成熟期过渡，进入壁垒不断提高，行业竞争不断加剧。受外部宏观经济影响，硅烷偶联剂价格自 2022 年来持续下行，2024 年价格仍处于低位水平。伴随信息、能源、新材料市场的发展，为功能性硅烷行业带来了更多的应用与需求。

（4）硅碳负极行业发展现状

硅基负极作为突破锂离子电池能量密度瓶颈的关键性材料，正处于产业化发展的关键阶段。硅基负极凭借 4200mAh/g 的超高理论容量（石墨 10 倍以上）、0.4V 的低嵌锂电位以及丰富的原料储备等显著优势，正展现出巨大的商业化应用前景。《中国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行业发展白皮书（2025 年）》数据显示，2024 年全球负极材料出货量达到 220.6 万吨，同比增长 21.3%，其中以硅基负极为代表的新型负极材料出货量占比达到 3.3%，产业化进程显著加快。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对高能量密度电池需求的持续增长，硅基负极将实现从“潜力材料”到“规模化应用”的战略转型，为锂离子电池能量密度提升提供关键材料支撑，进而推动新能源产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3、行业周期性特点

公司有机硅密封胶产品应用领域广泛，主要应用于建筑幕墙、中空玻璃、节能门窗、装配式建筑、光伏新能源、动力电池、电子电器、汽车制造、轨道交通、5G 通信等领域，整体周期性特征不明显。由于国内北方区域建筑开工率受季节影响，公司建筑类用胶产品销售呈现一定的季节性特点。

公司热熔胶产品存在一定季节性波动。对于标签系列产品，其季节性波动主要受到下半年度终端消费需求增加，对各类消费品标签、快递面单等产品用胶需求增加的影响。对于卫生材料系列产品，其终端产品卫生用品的消费也呈现一定的季节性特征。夏季由于天气炎热，部分家庭会减少婴儿纸尿裤等吸收性卫生用品的使用，导致其市场需求相对较弱，而在进入秋冬季节时市场需求则相对较强。

4、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主要从事有机硅密封胶等新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是中国首批创业板上市公司、中国新材料行业第一家创业板上市公司。公司“硅宝”商标被原国家工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业务领域覆盖建筑幕墙、节能门窗、中空玻璃、装饰装修、光伏新能源、动力电池、电子电器、汽车制造、电力环保等多个行业。公司在技术、品牌、规模、平台、人才、业绩等方面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是中国有机硅密封胶行业龙头企业。

公司是行业内唯一一家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拥有 2 家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3 家省级专精特新企业、7 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技术实力雄厚，拥有行业首个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实验室认可（CNAS）的检验中心、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首批国家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建立了国际一流的研发体系和国际先进的生产工艺，成功解决多项“卡脖子”技术难题，减少高端产品对国外进口品牌的依赖。公司拥有 9 大生产基地，建成亚洲最大的高端有机硅密封材料生产基地，生产规模在行业首屈一指。

公司担任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工业协会副理事长、中国建筑玻璃与工业玻璃协会副会长、中国腐蚀控制技术协会副会长、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副会长、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幕墙门窗分会会长、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幕墙设计及顾问咨询分会副会长等多个国家级协会重要职务。

公司先后被评为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连续 4 年上榜中国石油和化工企业 500 强，登榜 2024 全球有机硅 TOP10；连续 3 届荣膺四川省优秀民营企业、连续 4 年登榜四川制造业百强，连续 9 届上榜成都民营企业 100 强，是四川省制造业“贡嘎培优”企业、四川省总部企业，荣获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公司 2023-2024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 A 级评价。全资子公司拓利科技、江苏嘉好被评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硅宝新材、安徽硅宝、硅特自动化被评为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有机硅类聚合物	赊销	40.73%	否	12.83	11.88
石油基类聚合物	赊销	19.33%	否		10.21
填料类	赊销	10.08%	否	2.20	2.09
助剂类	赊销	15.34%	否	17.01	15.69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有机硅原材料产能充足，原材料价格同比下降。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有机硅密封胶	产业化	公司组建了老中青三代相结合的研发团队，深耕有机硅密封胶行业 26 年，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体系，拥有研发人员 226 人，其中博士 8 人、硕士 47 人、中高级职称 61 人、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技术委员会委员 4 人。同时公司聘请高校和科研院所的知名教授作为公司的专家顾问，为公司技术创新提供坚实的后盾。	拥有授权专利 279 件，其中美国发明专利 3 项，日本发明专利 1 项，中国发明专利 160 件。	公司拥有国家企业技术中心、CNAS 检验中心、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国家级创新平台，近三年均保持研发费用投入过亿元，建立了国际一流的研发体系，建立了行业最为健全的粘合剂相关技术体系，配备了国内一流的研发仪器、检验设备，深入开展以有机硅材料为主、其他新型材料为辅的产品开发和应用工作，为国家支柱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提供高端配套材料。
热熔胶	产业化	江苏嘉好是国内较早从事热熔胶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为客户提供通用型和定制个性化的热熔胶产品，拥有科技人员 24 人，其中博士 1 人。与南京工程学院开展产学研合作。	拥有授权专利 121 项，其中发明专利 48 件，实用新型专利 68 件。	江苏嘉好深耕热熔胶行业 13 年，是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拥有省级工程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通过长期生产实践和技术创新，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和关键生产工艺。
硅烷偶联剂	产业化	安徽硅宝专注于高端硅烷和特种硅烷的研发、生产、销售 16 年，拥有科技人员 13 人，其中博士 1 人。同时公司与安徽工业大学等开展产学研合作。	拥有授权专利 58 件，其中发明专利 11 件，实用新型 47 件。	安徽硅宝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安徽省专精特新企业，拥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硅基新材料重点实验室等创新平台，研发和生产高端硅烷偶联剂。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有机硅密封胶	206,200	95.16%		
硅烷偶联剂	8,500	27.94%		
热熔胶	110,000	72.98%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彭山成眉化工园区	新材料和高端装备制造、电子化学品、特种用途新材料及锂电池相关化学品等
安徽省精细化工产业有机合成基地	农药及农药中间体，有机硅及新材料、石油化工、医药中间体、水性涂料等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硅宝科技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24Q31670R5M/5100	至 2027 年 03 月 17 日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24E30864R5M/5100	至 2027 年 03 月 02 日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24S30691R5M/5100	至 2027 年 03 月 22 日
	IATF 16949：2016	0525325	至 2027 年 06 月 20 日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ECQ-H SGSCN 23.0057	至 2026 年 09 月 25 日
	环保建材标志	HB2021MF001	至 2024 年 11 月 20 日
	绿色建筑选用产品	LB2021MF002	至 2024 年 11 月 20 日
	排污许可证	91510100713042497M002U	至 2029 年 01 月 16 日
	中国绿色建材产品认证证书	CABR-01(02)-(2022)-CGP-012-01 CABR-01(02)-(2022)-CGP-012-02 CABR-01(02)-(2022)-CGP-012-03	至 2027 年 01 月 13 日
	绿色产品认证证书	10923CGP080138	至 2028 年 10 月 09 日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AQBIIITY（川）2021834410	至 2024 年 12 月 20 日
	CZC 产品认证证书	CZC2024030005	至 2029 年 01 月 18 日
	消防产品认证证书	Z2024081809001313	至 2029 年 11 月 04 日
硅宝新材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2121Q10776R1M	至 2027 年 06 月 16 日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2121E10498R1M	至 2027 年 06 月 16 日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2124S10617R1M	至 2027 年 06 月 16 日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ECQ-H SGSCN 23.0057-01	至 2026 年 09 月 25 日
	排污许可证	91510132580018142L001P	至 2028 年 07 月 29 日
安徽硅宝	安全生产许可证	（皖 E）WH 安许证字[2020]07 号	至 2025 年 04 月 22 日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34052300014	至 2026 年 03 月 25 日

	排污许可证	91340523680824627U001P	至 2027 年 11 月 27 日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皖 AQB3405WHIII20220505005	至 2025 年 05 月 04 日
	ISO 45001:2018	北京中安质环认证公司	至 2025 年 12 月 10 日
硅宝防腐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510109100157	至 2026 年 02 月 23 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	(川) JZ 安许证字【2016】000519	至 2028 年 02 月 21 日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624E31400R2M	至 2027 年 12 月 19 日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624Q31839R2M	至 2027 年 12 月 19 日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624S31333R2M	至 2027 年 12 月 19 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51563403	至 2029 年 11 月 8 日
拓利科技	排污许可证	9151010070929531XG002U	至 2027 年 05 月 28 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	(川) JZ 安许证字【2023】005116	至 2026 年 03 月 13 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51564077	至 2029 年 11 月 15 日
	ISO 9001:2015	CN07/00271	至 2027 年 04 月 18 日
	ISO 14001:2015	CN09/21037	至 2027 年 02 月 25 日
	ISO 45001:2018	CN20/20146	至 2027 年 02 月 28 日
	IATF 16949:2016	IATF 0512727 (CN07/21153.01)	至 2027 年 04 月 18 日
硅宝好巴适	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CEC2023ELP00822741	至 2028 年 02 月 06 日
眉山新能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24Q38685R0M/5100	至 2027 年 10 月 08 日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24E3416R0M/5100	至 2027 年 10 月 09 日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24S33279R0M/5100	至 2027 年 10 月 08 日
硅特自动化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24Q35781R3S/5100	至 2027 年 07 月 12 日
安徽硅宝	安全生产许可证	(皖 E) WH 安许证字[2025]04 号	至 2028 年 01 月 14 日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34052300014	至 2026 年 03 月 25 日
	排污许可证	91340523680824627U001P	至 2029 年 09 月 13 日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皖 AQB3405WHIII20220505005	至 2025 年 05 月 04 日
	ISO 45001:2018	江苏九州认证有限公司	至 2026 年 09 月 07 日
江苏嘉好	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证书	AIITRE-00922IIMS0310801	至 2025 年 12 月 08 日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323S41001R0M	至 2026 年 06 月 18 日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323En0074R0S	至 2026 年 06 月 27 日
	排污许可证	91320682585548687M001W	至 2028 年 06 月 01 日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923E10155R3S	至 2026 年 03 月 13 日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923Q10289R3S	至 2026 年 03 月 13 日
嘉好（太仓）	DIN EN ISO 9001:2015	12 100 64755 TMS	至 2025 年 10 月 20 日
	DIN EN ISO 14001:2015	12 104 64755 TMS	至 2025 年 10 月 20 日
	DIN EN ISO 45001:2018	12 117 64755 TMS	至 2025 年 10 月 20 日
	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证书	AIITRE-00923IIMS0468501	至 2026 年 11 月 16 日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323En008OR0S	至 2026 年 06 月 29 日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	91320500MA1MHY4186001P	至 2026 年 06 月 09 日
	SMETA 认证	ZAA600064482	
	GOTS 全球纺织品标准	NO. TRC-GOTS-220158	至 2028 年 02 月 19 日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优势

公司是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技术实力雄厚，创新平台多样化。公司拥有 7 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实验室认可（CNAS）的检验中心、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国家级创新平台，以及四川省有机硅密封胶及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成都市院士专家工作站等省市创新平台；硅宝新材、拓利科技、安徽硅宝拥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江苏嘉好拥有江苏省环保热熔胶工程研究中心。公司近三年均保持研发费用投入过亿元，建立了国际一流的研发体系。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深耕有机硅行业超 26 年，具有深厚的研发基础和成果，自主研发出系列高性能有机硅密封胶产品，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产品满足了建筑幕墙、中空玻璃、节能门窗、装配式建筑、光伏新能源、电子电器、电力防腐、汽车制造、机场道桥、轨道交通、5G 通信等领域的市场需求，减少高端产品对国外进口品牌的依赖，促进了国内产品结构调整。公司建立了健全的胶粘剂相关技术体系，配备了国内一流的研发设备、检验仪器，深入开展以有机硅材料为主、其他新型材料为辅的产品开发和应用工作，技术涵盖有机硅密封胶、聚氨酯密封胶、硅烷改性聚醚（MS）、热熔胶、环氧胶、丙烯酸胶等多种体系。围绕锂电池行业，公司建立独立的研发团队并持续充实研发队伍，开展硅碳负极的技术研发、产品升级和工艺研究工作，不断满足市场需求。公司通过与四川大学、北京化工大学、电子科技大学、兰州大学、中国科学院成都有机所、华中师范大学、安徽工业大学、南京工程大学等科研院校开展产学研合作，利用高校院所人才优势和资源优势，开展前沿技术探索 and 基础研究。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获得授权专利共计 458 件，其中美国发明专利 3 件，日本发明专利 1 件，中国发明专利 219 件，中国实用新型专利 224 件，获得中国专利奖优秀奖 1 项、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

专利奖金奖 1 项；主导和参与制定国际、国家、行业等标准 124 项；通过新产品新技术科技成果鉴定或评价 36 项，其中 6 项达国际领先水平；检验中心获 CNAS 认可的参数 112 个。

2、规模优势

公司生产实力雄厚，产能规模位居行业第一，目前已建成西南、华东两大生产中心，拥有 9 大生产基地，位于四川成都、四川眉山、江苏南通、安徽马鞍山、上海等地，拥有 37 万吨/年高端粘合剂生产能力，持续领跑行业发展。公司全面迈入产业数字化轨道，建成数条国际先进的全自动化生产线、智能仓库及智能化控制系统，公司被评为成都市智能工厂，安徽硅宝获评安徽省数字化车间，太仓嘉好是江苏省智能制造示范车间。

公司 10 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全面达产，有机硅密封胶总产能达 21 万吨/年，2024 产能利用率超 95%；安徽硅宝 8500 吨/年硅烷偶联剂技改项目全部建成并投入使用；硅宝新能源 5 万吨/年锂电池用硅碳负极材料及专用粘合剂项目实施顺利，建成 3000 吨/年锂电池用硅碳负极生产线、10000 吨/年动力电池用有机硅粘合剂生产线、5000 吨/年聚氨酯密封胶生产线，将于 2025 年投产使用。

随着公司生产能力不断扩大、生产设备升级改造、技术工艺持续优化、产品质量稳步提升、产品损耗逐步降低、数字化转型深化实施，规模优势进一步凸显，形成难以复制的竞争壁垒。

3、品牌优势

公司品牌实力强劲，构建了以中国驰名商标“硅宝”为核心的品牌矩阵，拥有包括硅宝、TALY、好巴适、嘉好、正基、海特曼、硅瑞特等在内的 122 枚注册商标，并在 18 个国家和地区完成商标注册。公司建立了国际化的质量管控体系，先后通过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并取得 IATF 16949 车载质量管理体系、QC080000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EN 9100 航空航天质量管理体系等专业领域认证；产品已获得美国 UL、德国 TÜV、马来西亚 SIRIM、欧盟 RoHS、CABR、绿色产品、绿色建材产品、公安部消防产品型式认可、中电联 CECC、中窗认证、十环认证、碳足迹认证等多项国际国内权威认证，多项产品被列为国家重点新产品，获得国内外市场广泛认可。江苏嘉好不仅通过 ISO 9001/14001/45001/50001 等全体系认证，还建立两化融合管理体系，产品通过欧盟 RoHS、REACH、无卤素认证、TVOC 释放量报告、获得 GOTS 全球有机纺织品认证；产品在医用安全性上通过 FDA 认证、ISO 10993 生物相容性测试；在食品级上持有 ISEGA 食品接触安全报告；在工业级上满足 GCA、SMETA 等严苛标准。

在建筑胶领域，硅宝稳居建筑胶行业第一品牌，连续多年登榜“建筑胶十大首选品牌”“中国房地产/国资国企精选供应商竞争力 10 强”冠军。产品在国家体育馆、冬奥会速滑馆、大运会主场馆东安湖体育中心、北京大兴国际机场、天府国际机场、苏州东方之门、济南汉峪金谷、国家会展中心、西安丝路国际会议中心、全球最大的水下植物园江苏园博园等国家重点工程中成功应用。

在工业胶领域，公司持续扩大品牌影响力。电子电器行业，公司产品被中兴通讯、比亚迪、宁德时代、华工科技、大疆无人机等知名企业所采用。汽车行业，国产替代趋势明显，公司产品成功进入国际性知名企业供应链体系，为长安、东风、赛力斯、宇通、金龙、中车、重汽等主机厂配套车身用胶，为法雷奥、马瑞利、华域视觉、星宇股份等等国内外知名车灯企业提供产品配套和服务。光伏行业，公司为光伏组件、BIPV、逆变器、EVA 胶膜等多个细分领域提供全系列用胶解决方案，与隆基、通威、阿特斯、正泰、海优威等多家光伏头部企业开展深度合作。电力行业，公司防污闪涂料、绝缘材料、防腐材料等产品成功应用于国家能源集团、国家电网、中国石化、华能的重大工程中，远销法国、印度、韩国、巴基斯坦等国家。

在热熔胶领域，公司凭借行业领先的综合竞争力，与外资胶粘剂行业巨头在国内、国际市场展开竞争，为 Drylock（巴西）、CCM（巴西）、NOBEL（印度）、恒安集团、北新建材等知名企业提供高端热熔胶产品，产品远销印度、巴西、韩国、印度尼西亚等国家和地区。

4、人才优势

公司凝聚五大核心团队，形成强劲发展合力。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勇于创新的技术团队、敢拼敢抢的销售团队、精益求精的生产团队和敬业奉献的职能团队。

公司创始人王有治先生是国内有机硅行业领军人物，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对推动中国有机硅密封胶产业化作出重要贡献。公司组建了老中青三代相结合的研发团队，深耕有机硅密封胶行业 26 年，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体系，拥有研发人员 263 人，博士 10 人、硕士 63 人、中高级职称 65 人、国家标准化委员会技术委员会委员 4 人。同时公司聘请了黄文润先生、王琪院士、张立群院士、徐坚教授等作为公司的专家顾问，为公司技术创新提供坚实的后盾。公司凝聚了一支勇于创新、服务专业的应用技术团队，为客户提供及时、高效、专业的服务。公司培养了一批精益求精的产业工人队伍，其中省级劳动模范 2 人、成都工匠 2 人、高新工匠 4 人，1 人荣获成都市五一劳动奖章，充分发扬工匠精神，推动行业工艺革新，制造中国高品质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员工 300 余名，现有员工 1900 余名，人才队伍进一步发展壮大。公司借助成都、上海、深圳等地域优势，吸引大量高端人才，进一步夯实公司人才优势。

5、渠道优势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形成经销、直销、电商新零售的立体化渠道矩阵，建立了辐射全球、线上线下同步销售的营销网络。在建筑胶领域，公司在北京、上海、深圳、成都、武汉、西安、重庆设立 7 大建筑胶销售分公司，在广州、郑州、济南、南京、杭州、厦门、海口、沈阳等重要城市和国家重点开发区如雄安新区设立办事处，形成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拥有经销商 500 余家，营销网络遍布全国。在工业胶领域，公司设立多个工业胶事业部，组建专家服务型销售团队，及时

响应市场和终端客户的需求，提供专业定制化服务和解决方案，服务客户 5000 余家。同时，公司在京东、天猫、抖音等线上销售平台开设硅宝旗舰店、硅宝自营店，线上访客超百万，购买人数超十万，让硅宝胶走进千家万户。

同时公司产品出口欧洲、亚洲及南美洲等区域，向印度、巴西、韩国、印度尼西亚、美国、俄罗斯等 60 多个国家及地区形成规模性销售，以优异稳定的产品质量以及快速响应的售后服务迅速占领海外市场。

6、管理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对客户负责、对员工负责、对社会负责、对投资者负责”的管理理念，实现企业健康可持续发展。自 2009 年上市以来，公司融资、扩能、并购、股权激励多措并举，实现跨越式发展。公司年产能不断攀升，从 1 万吨跃升至 37 万吨；销售规模持续增长，从一个多亿元增长到三十多亿元；纳税金额逐年递增，从 2000 多万到如今突破 2 亿元；人才队伍不断壮大，员工从 200 余人增加到近 2000 人；产品布局日益丰富、产品体系愈发完善。上市 15 年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销量复合增长率分别达 21.5%、16.9%、24.5%，资产负债率长期保持在 30%以下，逐渐成长为有机硅密封胶行业龙头企业，实现健康可持续发展。

公司秉持“对投资者负责”的理念，高度重视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在加大研发力度和持续扩大生产规模创造经济效益的同时，制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政策，每年根据业绩情况进行分红，积极回报股东。公司自 2009 年上市以来，始终恪守股东回报承诺，连续 15 年实施现金分红，年度平均分红比例为 41.77%，累计派发现金红利 7.5 亿元，彰显公司管理层与股东利益深度绑定的治理理念。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4 年国际政治经济环境依旧严峻，中国经济总体实现稳中有进，进中提质。胶粘剂作为支撑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材料呈现出持续、稳定的发展态势，传统领域的存量需求、新兴领域的新增需求为胶粘剂行业创造了可观的市场空间。但行业仍存在低端产品产能过剩、高端产品产能不足的情况，市场竞争加剧明显，行业愈发向头部企业集中。有机硅上游新增产能落地高峰结束，有机硅单体产能供大于求，有机硅上游原材料价格跌至历史最低点，行业整体承压运行。公司作为有机硅密封胶行业龙头企业，为国家支柱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提供优质高端配套材料，凭借强大的技术、品牌、规模、平台、人才、管理等优势，市场份额持续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建筑胶稳居龙头、光伏胶提质增效、电子胶树立标杆、汽车胶乘势而上、偶联剂多做贡献、锂电材料实现突破”的工作思路，通过持续加大技术创新，推进数字化转型，提升精益生产和管理效能，产销量再创新高，全年销售重量 24.51 万吨，同比增长 34.38%，稳居中国有机硅密封胶行业龙头地位。2024 年由于有机硅原材料价格同比下降、市场竞争加剧，导致产品销售价格有所下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5,897.71 万元，同比增长 21.24%，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752.69 万元，同比下降 24.63%。

（一）经营业绩回顾

1、建筑胶稳居龙头

2024 年，随着中央及地方有关部门政策加码，推动了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城市更新、存量房改造提升工作稳步扎实推进，带动装饰装修材料消费量持续提升。据国家统计局、住建部等数据，2024 年房屋新开工面积 73,893 万平方米，下降 23.0%；房屋竣工面积 73,743 万平方米，下降 27.7%；城中村改造扩围至 300 多个城市，实施城中村改造项目 1,790 个；实施城市更新项目 6 万余个。建筑业作为国民经济支柱产业，仍是有机硅密封胶最大的应用领域。

公司深耕建筑胶行业多年，拥有良好的品牌知名度、影响力和覆盖全国的销售网络，有极强的市场竞争力。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建筑幕墙、中空玻璃、节能门窗、装饰装修、装配式建筑等领域，采用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深度拓展大客户、培育优质经销商、拓展新渠道，销售重量连续多年保持增长，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稳居行业龙头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建筑胶行业龙头地位和品牌优势，积极培育大经销商、发展新经销商，不断拓展销售渠道，产品销量和市场份额继续提升。公司产品成功应用于中国国际出版交流中心、世界计算长沙智谷、兰州中川国际机场、成都科创生态岛等多个重点工程和地标建筑，得到业主方和客户的高度认可。报告期内，由于有机硅原材料价格下滑、市场竞争加剧，产品销售价格有所下降，公司建筑胶销售重量超 15 万吨，继续保持同比增长，实现销售收入 154,829.33 万元，同比下降 5.72%。

2、工业胶快速发展

当前，我国正在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推动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培育壮大新兴产业。通过政策引导、研发投入和市场培育，在多个战略性新兴领域实现了关键技术突破和产业链本土化。光伏新能源、电子信息、汽车制造、动力电池等产业的高速发展，为胶粘剂行业提供新的增量空间。

公司坚持“与巨人同行，与高手过招”，凭借强大的技术创新实力，持续加大品牌投入，及时响应客户需求，积极开发新产品，拓展新应用领域，与行业头部企业和行业标杆客户开展合作，在汽车制造、电子电器、动力电池等领域均保持快速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工业胶产品实现销售重量同比增长 22.66%，实现销售收入 82,665.40 万元，同比增长 17.45%。

（1）电子电池行业

在电子电池行业，公司拥有性能优异的导热、灌封、粘接和防护密封材料产品，广泛应用于动力电池、汽车电子、消费电子等领域，在高端电子产品中进口替代优势明显。

我国动力电池产业因新能源汽车的快速扩张而迅猛发展，动力电池用胶需求呈现高速增长态势。据中国汽车动力电池产业创新联盟数据，2024 年我国动力电池累计装车量 548.4GWh，同比增长 41.5%。同时，电子信息制造业加速发展，为推进新型工业化建设、培育新质生产力提供强有力的支撑。据工信部、商务部数据，2024 年我国规模以上电子信息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1.8%，比同期工业增速高 6%；家电以旧换新带动 8 大类产品销售量超 5600 万台，家装厨卫“焕新”中，智能家居产品换新 1000 万件；国产高性能电子电池胶粘剂进口替代效应显著，加之数字经济蓬勃发展，消费品“以旧换新”、低空经济等国家“一揽子”增量政策的持续推动将催生粘合剂旺盛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与行业头部企业、标杆客户的合作，提升在比亚迪、宁德时代、中兴通讯、华工科技、禾赛科技、大疆无人机等客户的市场份额。公司电子电池胶实现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37.88%。

（2）汽车行业

在汽车行业，公司产品应用于汽车车灯和汽车主机厂等。2024 年我国汽车行业产销稳中有进，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商务部数据，我国汽车产销累计完成 3128.2 万辆和 3143.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7% 和 4.5%；新能源汽车快速增长，产销分别完成 1288.8 万辆和 1286.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4.4% 和 35.5%。汽车轻量化、智能化、电动化，及整车用胶进口替代，为汽车胶粘剂提供了稳定的增量空间。

公司与宇通客车、金龙汽车、法雷奥、华域视觉、星宇股份等国内外知名企业深入合作，成功导入赛力斯、海拉车灯等头部企业。报告期内，公司汽车胶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30.59%。

（3）光伏新能源行业

光伏产业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有机硅密封胶是光伏组件制造过程中的主要粘接和密封材料，可用于边框密封、接线盒粘接及灌封、汇流条密封、薄膜组件支架粘接等。2024 年光伏行业需求仍维持高位增长，但行业竞争加剧，产业链各环节产品价格持续下行。据工信部数据，2024 年我国光伏新增装机量、组件产量分别达到 277.57GW、588GW，同比增长 28%、13.5%，有机硅密封胶需求量仍保持增长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与隆基、通威、正泰、阿特斯、中环等多家光伏头部企业开展深度合作，不断扩大在头部企业中的市场份额。报告期内，受行业产品价格持续下行影响，公司光伏行业用胶产品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9.76%。

（4）电力行业

我国已建成全球规模最大的电力供应系统，据国家能源局数据，2024 年我国电网工程完成投资 6083 亿元，同比增长 15.3%。特高压输变电建设、电网设备大规模更新、燃煤电厂超低排放改造等行动持续带动相关有机硅绝缘材料需求的显著增长。

在电力防腐、特高压输变电、电网改造、电抗器维保等多个领域，公司持续发展并拓展新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与中国五大电力公司的业务合作，首次进入有色金属金川集团和中国铁塔公司工程项目。

3、热熔胶稳步增长

2024 年，公司完成对江苏嘉好全部股权交割工作，于 2024 年 11 月取得 100%控股权，实现强强联合、共同发展。江苏嘉好是国内热熔胶行业领军企业之一，产品主要应用于标签印刷、卫生用品、防水卷材等行业。在行业竞争加剧的情况下，江苏嘉好积极应对行业竞争，高效匹配客户需求，依托绿色认证体系拓展市场，实现产销稳步双增长。2024 年，江苏嘉好实现营业收入 102,695.91 万元，同比增长 24.66%，实现净利润 4,932.59 万元，同比增长 8.34%，超额完成 2024 年度承诺业绩目标。自 2024 年 7 月开始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报告期内，并表营业收入 57,019.4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576.15 万元。

4、硅烷偶联剂优化升级

安徽硅宝是专业从事硅烷偶联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产品广泛应用于光伏 EVA 膜、密封胶、涂料、塑料等行业，服务于海优威、苏州赛伍、阿特斯等知名客户，成为瓦克、三星、KCC 等海外知名企业的优质供应商，出口欧洲、美洲、东南亚等地区。报告期内，受行业供需关系变化影响，硅烷偶联剂行业竞争加剧，市场价格一直处于下行状态，公司硅烷偶联剂产品实现销售收入 19,523.36 万元，同比下降 4.68%。

5、锂电材料实现突破

公司硅碳负极业务在 2024 年实现重大突破，完成从技术研发到规模化销售的关键跨越。产品线全面覆盖砂磨硅碳、普通硅氧等成熟产品及预镁硅氧、新型硅碳等高端系列，适配液态、半固态和固态电池体系，并已通过多家工具电池和 3C 电池客户的测评认证。目前 1000 吨/年中试线稳定运行，累计实现百吨级销售，其中新型硅碳产品取得吨级突破。随着 3000 吨/年产能建设推进，公司正重点发力预镁硅氧和新型硅碳产品，深化与战略客户从研发到量产的全程合作，加速硅碳负极在高端电池市场的商业化进程。

6、海外市场逐步扩张

公司坚持“走出去”策略，积极拓展海外市场，有机硅密封胶、硅烷偶联剂、热熔胶产品已远销印度、巴西、韩国、印度尼西亚、美国、俄罗斯等 60 多个国家和地区，并在这些国家建立了稳定的销售渠

道。2024 年公司继续加大对新领域、新区域和新客户的开发，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出口销售收入 29,318.78 万元，同比增长 225.89%。

7、电子商务持续发力

公司电子商务持续发力，通过天猫、京东旗舰店、京东自营、抖音平台等主流线上平台进行销售，根据用户需求不断丰富家用产品，满足消费者对装饰装修高端品质的要求，让硅宝产品走进千家万户。报告期内，公司线上平台访客数 120 余万人，同比增长 20%，数十万客户线上购买。

（二）品牌建设与市场推广

公司依托全球化品牌战略，致力于打造有机硅材料国际知名品牌。公司旗下核心品牌硅宝、TALY、嘉好、好巴适、正基、海特曼、硅瑞特形成多维度品牌体系，深受市场、客户、行业、政府的广泛认可。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战略传播+精准触达”策略驱动品牌价值提升，提高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公司通过“走出去，请进来”的方式深入推进市场推广工作，先后参加第 30 届铝门窗幕墙新产品博览会、慕尼黑上海电子生产设备展、大湾区国际胶粘剂与密封剂展、第 27 届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行业年会等国内外行业顶级展会 21 场，举办大型技术交流会 359 场，邀请客户参观考察 300 余次。公司布局全媒体平台实现多渠道宣传，通过全球有机硅网、有机硅商城、正和岛等多家媒体深入报道，及微信视频号、官方抖音号短视频、小红书联动传播，加之微信公众号、电视媒体、广播电台、机场广告持续推广，行业第一家开启 AI 数字人直播，抖音粉丝突破 30 万，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品牌地位及影响力。

报告期内，公司品牌影响力显著提高，入选全球有机硅企业 TOP10，连续 4 年上榜中国石油和化工企业 500 强（综合类）榜单，连续 7 年荣登中国房地产/国资国企建筑胶供应商 10 强榜单榜首，再获建筑胶十大首选品牌，荣膺中国建筑防水协会 40 周年“行业领军企业”，荣获第六届建筑门窗幕墙行业金轩奖——行业最具影响力品牌奖，2024 首届光储创新技术大赛·中国光储前沿技术贡献奖；公司获评“太阳神”全球光储·中国名片奖——2024 年度制造典范企业，2024 正和岛“年度标杆企业”；高性能防水耐候密封胶荣获第十届北极星建筑奖，硅宝 631 车灯用聚氨酯热熔胶荣获第十一届中国 LED 首创奖优秀奖。同时，公司成为全球领先的玻璃绝缘子生产商赛迪维尔“优秀供应商及战略合作伙伴”，携手辰显光电加入中国 Micro-LED 战略联盟。

（三）技术创新成果显著

公司作为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依托国家企业技术中心、CNAS 实验室、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国家级、省级创新平台，在成都、深圳、上海建立研发中心，配备国内一流的研发设备、检验仪器，近三年均保持研发费用投入过亿元。公司深入开展以有机硅材料为主、其他新型材料为辅的产品开发和应用工作，建立健全的有机硅密封胶、聚氨酯密封胶、硅烷改性聚醚（MS）、热熔胶、环氧胶、丙烯酸胶

（PAA）等胶粘剂相关技术体系。为满足锂电池行业技术进步和产品迭代需求，公司组建专项研发团队，研发高能量密度、高安全锂电池用新型硅碳负极材料及专用粘合剂。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强化技术引领战略，全年开展重点研发项目 100 余项，研发投入 11,187.17 万元，同比增长 9.39%，研发成果转化效率显著提升。其中，压缩密封用单组分热固化粘接剂、锂电池用低密度有机硅阻燃密封材料等 2 项核心产品通过国家级科技成果评价，关键技术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彰显公司在前沿材料领域的硬核实力。

在建筑胶领域，瞄准光伏建筑一体化（BIPV）万亿级市场，公司攻克行业长期存在的复杂工况下粘接材料老化失效难题，自主研发 BIPV 专用高性能结构胶系列，配套开发智能打胶机器人系统，形成“材料+装备”一体化解决方案，实现全流程工艺革新。明星产品硅宝 1092 高性能硅酮结构密封胶，凭借超强耐候性与结构稳定性，通过德国 ift Rosenheim（德国门窗技术研究所）的欧盟 EOTA EAD 090010-00-0404 检测，成为国内首家通过该国际严苛测试的企业，奠定中国密封胶技术全球话语权。在汽车胶领域，在汽车轻量化与电动化趋势下，公司聚氨酯密封胶突破性解决高温烘烤与热水浸泡后性能衰减问题，成功打破进口垄断，加速国产化替代进程；高强度风挡玻璃用聚氨酯结构胶通过赛力斯等头部车企验证。同时，汽车帘式气囊密封胶实现量产交付，正式切入高附加值安全气囊制造领域。在动力电池胶领域，自主研发的低密度、高阻燃有机硅密封材料，以轻量化设计和 UL94 V-0 级阻燃性能填补国内空白，获得比亚迪、大疆等头部客户批量采购，支撑锂电池能量密度提升与无人机安全性能升级。在光伏胶领域，创新推出双组分快速固化有机硅密封胶，固化效率较传统产品得到大幅提升，减少后固化能耗大大降低，助力光伏企业实现降本增效，产品已通过可靠性验证并全球放量。在电力胶领域，RTV 防污闪涂料远销欧洲、南亚等市场，为跨国电网建设提供长效绝缘防护。在电子胶领域，超高导热凝胶界面材料突破热管理瓶颈，获中兴等客户认证并规模应用于 5.5G 基站。

公司将以“材料+解决方案”双轮驱动，深化新能源、汽车电子、5G 通信等高增长赛道布局，构建全球化技术壁垒，持续以创新材料科技推动产业升级。报告期内，公司申请国家专利 53 件，其中发明专利 47 件，实用新型专利 6 件；获得授权国家专利 21 件，其中发明专利 13 件；新增主导和参与制定标准 7 项，其中国家标准 1 项；荣获省级专利奖优秀奖 1 项，再获中国氟硅行业创新型企业、四川企业技术创新能力百强荣誉称号。

（四）产能提升，数字转型

公司深耕有机硅密封胶行业 26 年，已发展成为拥有 9 大生产基地、37 万吨/年高端粘合剂生产能力的新材料产业集团。报告期内，10 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全面达产，公司有机硅密封胶产能 21 万吨/年，2024 年产能利用率超 95%；安徽硅宝 8500 吨/年硅烷偶联剂技改项目全部建成并投产；硅宝新能源 5 万吨/年锂电池用硅碳负极材料及专用粘合剂项目实施顺利，建成 3000 吨/年锂电池用硅碳负极生

产线、10000 吨/年动力电池用有机硅粘合剂生产线、5000 吨/年聚氨酯密封胶生产线，将于 2025 年投产使用。公司通过收购江苏嘉好，扩充 11 万吨/年热熔胶生产能力，进一步夯实公司粘合剂整体实力。

公司深入实施数智化转型，系统推进生产运营体系与数字技术的深度融合。报告期内，基于“智造+服务”双轮驱动发展战略，公司重点构建智能制造基础架构，相继部署资产设备管理系统（EAM）、仓储管理系统（WMS）及质量管理系统（QCS）三大核心平台，并成功试点上线生产制造执行系统（MES），全面夯实生产运营管理平台（MOM）基座，同步深化企业资源计划（ERP）系统的智能化改造，通过打通经营管理与生产执行的数字链路，实现全流程的可追溯性、精细化管控与智能动态调节，显著提升资源利用效率与生产质效。公司荣获“成都市智能工厂”称号、安徽省数字化车间。

（五）人才赋能高质量发展

人才是企业发展的核心竞争力。公司积极实施人才战略，构建起“引育留用”四位一体人才管理体系，持续引进高端人才，搭建人才梯队，优化人才队伍，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做好人才储备。公司实行积极、开放、有效的人才引进和培养政策，汇聚行业人才资源。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员工 300 余名，现有员工 1900 余名，研发人员 263 人，硕士、中级职称以上高端人才 175 人，人才队伍进一步发展壮大。公司借助成都、上海、深圳等地域优势，吸引大量高端人才，与公司携手并进，共同成长。

伴随公司业务发展壮大，2023 年 8 月公司采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方式实施新一期股权激励，向 224 名核心骨干员工授予 694 万股限制性股票。2024 年 9 月 2 日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归属上市，归属激励对象 220 人，归属 205.2 万股，授予价格 7.96 元/股。股权激励的有效实施，可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增强员工归属感，实现骨干员工发展与公司价值的深入绑定，让员工享受到公司发展的红利。

（六）投资与并购

1、设立硅宝（上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为紧抓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机遇，充分利用上海国际化优势，吸引高端人才，解决有机硅行业高端材料技术难题，提升公司技术研发实力，更好地服务长三角经济圈客户并辐射全球，增强公司在全球市场的影响力和竞争力，公司 2024 年 1 月 2 日与上海市闵行区颀桥镇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协议书》，决定在上海市闵行区颀桥镇元江片区购置约 16 亩工业用地，投资 15,000 万元用于建设有机硅先进材料研究及产业化开发项目，项目包括硅宝上海研发中心、硅宝上海营销中心、5000 吨/年电子及光学封装材料生产线等。

硅宝（上海）2024 年 2 月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报告期内，本项目已完成前期规划设计及相关手续办理工作，预计 2025 年开展基建工作。

2、收购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布局，拓展公司业务领域，丰富公司产品品类，增加公司在热熔胶领域研发、生产、销售等方面的核心竞争力。2024 年 2 月 20 日公司与苏州嘉好（2024 年 12 月 6 日更名前名称为太仓嘉好实业有限公司）、史云霓签署《关于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框架协议》，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江苏嘉好 100%股权。

2024 年 6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签署股权收购协议收购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史云霓、侯思静、王凡、如皋市嘉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如皋市嘉盛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股东签署《股权收购协议》，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江苏嘉好 100%股权。

2024 年 7 月 12 日公司披露《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司收购江苏嘉好 100%股权事项中的首次交割工作完成，公司受让史云霓及侯思静合计所持苏州嘉好 72.00%的股权，公司进而可实际控制江苏嘉好 60.91%股权。

2024 年 8 月 20 日公司披露《关于子公司嘉好股份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江苏嘉好 2024 年 8 月 21 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2024 年 9 月 18 日公司披露《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司收购江苏嘉好 100%股权事项中的第二次交割工作完成，公司受让史云霓及侯思静合计所持苏州嘉好 100%的股权，并受让史云霓、嘉博投资、嘉盛投资、侯思静、王凡合计所持江苏嘉好 15.59%的股权，公司进而可实际控制江苏嘉好 76.50%股权。

2024 年 11 月 25 日公司披露《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司收购江苏嘉好 100%股权事项中的第三次交割工作已完成，江苏嘉好企业类型按约定已由“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嘉好公司名称由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嘉好热熔胶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取得江苏嘉好 100%股权。

2024 年，江苏嘉好实现营业收入 102,695.91 万元，同比增长 24.66%，实现净利润 4,932.59 万元，同比增长 8.34%，超过业绩承诺目标。

江苏嘉好是热熔胶行业的龙头企业之一，公司通过并购江苏嘉好迅速切入消费品胶粘剂赛道，完成从工业级到消费级胶粘剂市场的全场景覆盖，有利于公司优化整合资源，实现与公司在技术、产品、市场和地域等方面的协同互补，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和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战略。

3、获得广西华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分红款项

2023 年 1 月硅宝投资与广西华纳及其原股东等签署《股权增资协议》，硅宝投资使用自有资金 3000 万元对广西华纳进行增资，取得广西华纳 3.53%的股权。2024 年广西华纳经营稳定，公司按持股比例获得广西华纳 2023 年度利润分配。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158,977,098.34	100%	2,605,639,117.28	100%	21.24%
分行业					
化工产品销售	3,144,599,794.67	99.54%	2,550,838,796.68	97.90%	23.28%
其他	14,377,303.67	0.46%	54,800,320.60	2.10%	-73.76%
分产品					
建筑类用胶	1,548,293,296.82	49.01%	1,642,196,699.85	63.03%	-5.72%
工业类用胶	826,653,997.78	26.17%	703,829,929.48	27.01%	17.45%
热熔胶	570,010,711.25	18.04%		0.00%	
硅烷偶联剂	195,233,602.97	6.18%	204,812,167.35	7.86%	-4.68%
其他	18,785,489.52	0.60%	54,800,320.60	2.10%	-65.72%
分地区					
境内	2,865,789,290.05	90.72%	2,515,674,940.55	96.55%	13.92%
境外	293,187,808.29	9.28%	89,964,176.73	3.45%	225.89%
分销售模式					
经销	1,497,634,278.54	47.41%	1,453,969,340.23	55.80%	3.00%
直销	1,661,342,819.80	52.59%	1,151,669,777.05	44.20%	44.26%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化工产品销售	3,144,599,794.67	2,488,230,631.52	20.87%	23.28%	30.85%	-4.58%
分产品						
建筑类用胶	1,548,293,296.82	1,213,858,399.91	21.60%	-5.72%	0.39%	-4.77%
工业类用胶	826,653,997.78	573,205,951.10	30.66%	17.45%	11.79%	3.51%

热熔胶	570,010,711.25	509,815,005.58	10.56%			10.56%
分地区						
境内	2,865,789,290.05	2,256,882,274.81	21.25%	13.92%	20.57%	-4.34%
分销售模式						
经销	1,497,634,278.54	1,158,325,577.31	22.66%	3.00%	7.60%	-3.30%
直销	1,661,342,819.80	1,342,877,731.63	19.17%	44.26%	54.19%	-5.2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的 售价走势	变动原因
建筑类用胶	155,204.92	150,077.48	1,548,293,296.82	有所下降	主要原材料价格下降，市场竞争加剧
工业类用胶	41,017.23	42,591.33	826,653,997.78	较为平稳	
热熔胶	43,735.35	43,873.16	570,010,711.25	较为平稳	

境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 ☒否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密封胶、硅烷偶联剂、热熔胶（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销售量	吨	245,138.46	182,421.82	34.38%
	生产量	吨	248,812.97	184,791.31	34.65%
	库存量	吨	17,987.21	14,312.70	25.6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有机硅密封胶产销量同比增长以及本年度并购江苏嘉好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建筑类用胶	原材料、人工、制造费用、运费	1,213,858,399.91	48.53%	1,209,126,749.31	62.09%	0.39%
工业类用胶	原材料、人工、制造费用、运费	573,205,951.10	22.92%	512,733,661.08	26.33%	11.79%

热熔胶	原材料、人工、制造费用、运费	509,815,005.58	20.38%	0.00	0.00%	
硅烷偶联剂	原材料、人工、制造费用、运费	185,721,270.57	7.43%	179,688,535.81	9.23%	3.36%

说明

公司产品销售重量增加，相应营业成本有所增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公司本年完成对江苏嘉好 100%股权收购，江苏嘉好自 2024 年 7 月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33,707,124.6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0.5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86,234,464.28	2.73%
2	客户二	78,099,255.99	2.47%
3	客户三	73,780,192.65	2.33%
4	客户四	48,266,390.90	1.53%
5	客户五	47,326,820.80	1.50%
合计	--	333,707,124.62	10.5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46,915,938.1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7.2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467,436,034.72	20.55%
2	供应商二	149,703,718.54	6.58%
3	供应商三	98,712,920.35	4.34%
4	供应商四	65,806,752.21	2.89%

5	供应商五	65,256,512.30	2.87%
合计	--	846,915,938.12	37.23%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72,214,618.31	111,005,550.06	55.14%	销售费用同比增加 6,120.90 万元，主要系本年并购江苏嘉好纳入合并范围，及本年公司市场销售人员增加、薪酬增加，同时公司为扩大经营规模占领市场，增加市场宣传及市场拓展费用所致。
管理费用	104,613,168.18	83,500,483.11	25.28%	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2,111.27 万元，主要系本年公司合并范围增加导致管理费用增加，以及本年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较上年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8,070,637.76	-9,467,260.27	14.75%	无重大变动
研发费用	111,871,654.67	102,273,223.06	9.39%	无重大变动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高性能光伏组件封装用有机硅密封胶的研制	开发用于光伏组件封装的高性能有机硅密封胶产品	小试阶段	新产品开发	丰富公司产品体系
低气味 UV 三防漆的开发	开发环保型 UV 三防漆产品	小试阶段	新产品开发	丰富公司产品体系
皮革用有机硅材料的研制	拓展有机硅材料在皮革行业的应用	中试阶段	新产品开发	开拓新应用领域
高安全低密度动力电池用粘接剂关键阻燃技术的开发	开发用于动力电池的高阻燃、低密度粘接剂材料	中试阶段	新产品开发	提高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
钛白粉体系专用硅烷偶联剂的研究与开发	粉体表面改性，提高疏水性	中试阶段	新产品开发	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
低 VOC 含量无溶剂有机硅压敏胶、离型剂的开发	开发环保性能优异的有机硅压敏胶、离型剂产品	中试阶段	新产品开发	提高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
半导体行业用耐高低温、高折射率、具有长期可靠性的光学材料(LOCA)的研发	开发用于航空航天、军用舰船显示屏全贴合光学胶产品	中试阶段	新产品开发	开拓新应用领域
高导热低热阻凝胶材料的研发及产业化	开发用于电子电器行业的高导热、低热阻有机硅凝胶材料	中试阶段	新产品开发	丰富公司产品体系，提高市场占有率
低膨胀硅基复合材料的开发及在锂离子电池负极中的应用	开发低膨胀硅基复合材料	中试阶段	新产品开发	新的业绩增长点
丙烯酸改性有机硅功能弹性涂料的开发	开发一类新型可行的丙烯酸改性有机硅涂料的工业化制备技术	中试阶段	新产品开发	丰富公司产品体系
光伏建筑一体化用高性能结构胶的研制与应用开发	开发光伏建筑一体化应用的高性能有机硅结构胶	大试阶段	新产品开发	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
高导热有机硅材料的研究与优化	开发高导热有机硅材料	大试阶段	新产品开发	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
安全气囊用有机硅 LSR 材料以及配套产品的研发	开发用于汽车安全气囊的液体硅橡胶材料	大试阶段	新产品开发	丰富公司产品体系，提高市场占有率
新能源行业轻质硅材料的开发	开发低密度有机硅灌封产品，助推新能源汽车、无人机行业实现轻量化	大试阶段	新产品开发	提高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

具备在远距离海洋运输条件下储存性稳定的 RTV 电力绝缘子涂料的研制及其适用的自动化涂覆装备	开发高储存稳定的 RTV 电力绝缘子涂料及自动化涂覆装备	大试阶段	新产品开发	提高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
--	------------------------------	------	-------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63	226	16.3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4.10%	14.79%	-0.69%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35	121	11.57%
硕士	63	38	65.79%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37	119	15.13%
30~40 岁	99	81	22.22%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11,871,654.67	102,273,223.06	109,916,082.9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54%	3.93%	4.0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0,964,285.48	1,576,981,121.93	31.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7,149,779.75	1,141,267,967.29	39.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814,505.73	435,713,154.64	11.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4,044,105.82	812,237,941.18	34.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4,055,308.98	1,032,168,959.06	36.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011,203.16	-219,931,017.88	-40.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333,920.00	295,000,000.00	-3.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5,706,379.39	360,830,942.78	29.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372,459.39	-65,830,942.78	-177.0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71,051.39	149,985,198.93	-104.8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959,047.92	1.78%	理财产品的收益及投资广西华纳分红	是
资产减值	-62,543.75	-0.02%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70,903.03	0.03%	固定资产报废收益	否
营业外支出	1,651,853.53	0.59%	对外捐赠和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932,238,546.92	22.79%	898,267,380.77	27.89%	-5.10%	无重大变动。
应收账款	646,812,524.19	15.81%	472,858,724.49	14.68%	1.13%	应收账款年末较年初增加 17,395.38 万元，增长 36.79%，主要系公司本年并购江苏嘉好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合同资产	7,388,720.78	0.18%	9,672,924.88	0.30%	-0.12%	无重大变动。
存货	482,160,597.77	11.79%	314,902,864.45	9.78%	2.01%	存货年末较年初增加 16,725.77 万元，增长 53.11%，主要系公司本年并购江苏嘉好纳入合并范围，及公司原材料备货量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固定资产	871,928,619.68	21.32%	612,613,522.26	19.02%	2.30%	固定资产年末较年初增加 25,931.51 万元，增长 42.33%，主要系公司本年并购江苏嘉好纳入合并范围，及各公司部分在建工程完工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186,847,928.64	4.57%	178,176,847.58	5.53%	-0.96%	无重大变动。
使用权资产	1,517,741.34	0.04%	2,106,910.86	0.07%	-0.03%	无重大变动。
短期借款	251,186,250.34	6.14%	275,670,999.44	8.56%	-2.42%	无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	62,535,553.66	1.53%	41,471,909.94	1.29%	0.24%	合同负债年末较年初增加 2,106.37 万元，增长 50.79%，主要系公司本年收到的尚未结算的货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0.00%	17,217,111.11	0.53%	-0.53%	长期借款年末较年初减少 1,721.71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系公司本年长期借款为一年以内到期，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租赁负债	505,722.64	0.01%	954,901.68	0.03%	-0.02%	无重大变动。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00,320,668.50	3,935,995.38			979,000,000.00	1,083,256,663.88	0.00	0.00
2.其他债权投资	123,751,726.03	3,780,328.77			0.00	0.00	-21,973,287.68	105,558,767.12
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30,000,000.00
4、应收款项融资	99,931,015.52	0.00			0.00	0.00	80,362,477.45	180,293,492.97
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973,287.68	21,973,287.68
上述合计	354,003,410.05	7,716,324.15	0.00	0.00	979,000,000.00	1,083,256,663.88	80,362,477.45	337,825,547.77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年末受限的货币资金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合计 62,208,531.60 元。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05,324,765.71	30,000,000.00	1,017.7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江苏嘉好	热熔胶研发、生产、销售	收购	483,693,344.23	100.00%	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无	长期	控股	100.00%	21,000,000.00	22,072,398.57	否	2024 年 06 月 13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	--	483,693,344.23	--	--	--	--	--	--	21,000,000.00	22,072,398.57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 (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 年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1 年 03 月 15 日	83,128.28	83,128.28	32,993.2	81,652.04	98.22%	32,034.32	32,034.32	38.54%	3,970.00	不适用	0
合计	--	--	83,128.28	83,128.28	32,993.2	81,652.04	98.22%	32,034.32	32,034.32	38.54%	3,970.0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													

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严格行使审批手续，并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2024 年 1-12 月，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情形。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3970 万元（其中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3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970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1 年 03 月 15 日	10 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	生产建设	是	52,000	22,260.48	2,127.16	22,260.48	100.00%	2024 年 6 月 10 日	8,978.79	24,158.85	是	否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1 年 03 月 15 日	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研发项目	是	8,000	5,705.19	333.57	5,705.19	100.00%	2024 年 6 月 10 日			不适用	否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1 年 03 月 15 日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24,000	23,128.28	0	23,153.89	100.11%				不适用	否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1 年 03 月 15 日	支付收购江苏嘉好现金对价	投资并购	否		32,034.32	30,532.48	30,532.48	95.31%	2024 年 7 月 5 日	2,207.24	2,207.24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84,000	83,128.27	32,993.21	81,652.04	--	--	11,186.03	26,366.09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无	不适用	否	0	0	0	0	0.00%					
合计				--	84,000	83,128.27	32,993.21	81,652.04	--	--	11,186.03	26,366.09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1.募投项目“10 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提前全面达产，2024 年产能利用率为 100%。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累计投资 222,604,845.92 元，累计实现效益 241,588,454.46 元，报告期内实现效益 89,787,908.22 元，本年度投资收益率 40.34%，超过本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 24.46%(税后)。综上，本项目达到预计效益。 2.募投项目“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收益，所实现的效益体现在公司的整体业绩中。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21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3,693.04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以上置换已取得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出具的川华信专[2021]0072 号《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公司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在 2024 年 3 月 20 日已将上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0 万元转回募集资金账户。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3,000 万元。截至 2025 年 2 月 25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1.公司“10 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的主要原因为：（1）根据项目合同，尚有部分合同尾款需支付；（2）公司在实施“10 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过程中，本着科学、高效、节约的原则，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公司通过严格管控项目建设成本支出，加强项目建设各环节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和费用控制，不断优化生产工艺、设备配置及产线布局等方式，成功实现国产设备替代、产线自动化升级，减少了设备采购数量，合理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相关费用，在保证全部产线顺利建设完成的情况下最大程度地节约了募集资金；（3）募集资金在存放期间会产生一定利息收入和公司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现金管理收益。 2.公司“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的主要原因为：（1）根据项目合同，尚有部分合同尾款需支付；（2）在实施“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合理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节约了募集资金支出；（3）募集资金在存放期间会产生一定利息收入和公司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现金管理收益。 3.2024 年度公司“10 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及“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合计投入 24,607,267.90 元，支付收购江苏嘉好现金对价 305,324,765.71 元，加上前述 2 个项目累计已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后的净额 24,681,549.71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剩余可使用的资金金额为 39,700,033.76 元。 4.2025 年 2 月 28 日公司支付收购江苏嘉好现金对价 39,700,033.76 元后，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0 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募集方式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支付收购江苏嘉好现金对价	10 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32,034.32	30,532.48	30,532.48	95.31%	2024 年 7 月 5 日	2,207.24	是	否
合计	--	--	--	32,034.32	30,532.48	30,532.48	--	--	2,207.24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变更原因：鉴于公司募投项目“10 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及“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实施进度均符合原定计划，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保证公司主营业务的资金需求，公司将“10 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及“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予以结项并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的募集资金用于支付收购江苏嘉好 100%股份的部分现金对价。 2.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公司 2024 年 6 月 1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支付收购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对价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支付收购江苏嘉好 100%股权的部分现金对价。相关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3.2024 年度，公司“10 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及“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合计投入 24,607,267.90 元，支付收购江苏嘉好部分现金对价 305,324,765.71 元，加上前述 2 个项目累计已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后的净额 24,681,549.71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剩余可使用的资金金额为 39,700,033.76 元。 4.2025 年 2 月 28 日公司支付收购江苏嘉好现金对价 39,700,033.76 元后，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0 元。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否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硅宝新材	子公司	有机硅密封胶及配套项目	25,000.00	109,418.96	85,368.44	125,585.33	9,369.17	8,146.89
拓利科技	子公司	化工产品生产、销售等	5,280.00	37,159.96	28,980.65	26,835.88	4,152.91	3,673.02
安徽硅宝	子公司	硅烷偶联剂的生产、销售等	8,000.00	21,138.58	12,108.89	20,741.52	-1,137.52	-1,153.17
江苏嘉好	子公司	热熔胶的生产、销售等	7,578.00	61,352.19	40,455.08	57,019.47	2,595.16	2,222.4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硅宝（上海）	新设	为紧抓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机遇，充分利用上海国际化优势，吸引高端人才，解决有机硅行业高端材料技术难题，提升公司技术研发实力，更好地服务长三角经济圈客户并辐射全球，增强公司在全球市场的影响力和竞争力。
江苏嘉好	投资并购	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布局，拓展公司业务领域，丰富公司产品品类，增加公司在热熔胶领域研发、生产、销售等方面的核心竞争力。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胶粘剂行业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新材料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提升传统产业和发展新能源等其他战略性新兴产业所需的关键配套材料。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蓄势之年，国家将着力发展新质生产力、数字经济、低空经济、能源转型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人工智能、低空产业等新领域、新赛道不断涌现将为胶粘剂行业提供持续稳定的市场需求。中国作为全球最大有机硅生产国及消费国，有机硅密封胶将作为胶粘剂的主要组成部分，持续为建筑、汽车、光伏、电子电器、动力电池等行业提供关键配套，市场需求将持续稳定增长。中国有机硅产业将持续增长，稳步推进高质量发展，国产替代进口产品趋势愈发明显，行业集中度继续提升。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深入贯彻“对客户负责、对员工负责、对社会负责、对投资者负责”的管理理念，坚持“技术不断创新、品质精益求精、服务及时有效”的经营方针，继续倡导“创新、协作、敬业、感恩”的企业文化。坚持以有机硅材料为主、其他新型材料为辅的发展战略，为国家支柱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提供高端配套材料，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打造国际知名的新材料产业集团。

未来，公司将坚持主营业务，扩大生产规模，建设西南、华东、华南三大生产中心，更加贴近市场、服务用户，巩固建筑胶行业龙头地位，提高工业胶市场占有率，积极布局新能源、锂电池材料行业，大力发展硅碳负极材料，逐步形成“双主业”发展模式。公司将深入推进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建设，建立成都、深圳、上海、北京四大研发中心，构建完善的研发体系，开发高附加值产品，为用户创造价值。公司将积极利用资本市场优势加快外延式发展，围绕新材料行业实施相关多元化发展战略，开展投资并购，实现业绩持续增长，力争在公司创立的第三个十年实现产值百亿目标。

（三）2025 年经营计划

2025 年是公司实现“百亿目标”的关键之年。公司将一如既往地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持续秉承“对客户负责、对员工负责、对社会负责、对投资者负责”的管理理念，坚持“技术不断创新、品质精益求精、服务及时有效”的经营方针，围绕“建筑胶高居龙头、热熔胶稳步增长，光伏胶提质增效、电子胶乘胜而上、汽车胶树立标杆、偶联剂扭亏为盈、锂电材料实现突破”的工作思路，努力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0%的经营目标。

1、做好产品 做大主业

公司将持续立足于新材料，深耕有机硅密封胶行业，继续保持建筑胶稳定发展、工业胶快速发展。建筑胶坚持“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抢抓优质客户，开拓市场空间，继续提升市场占有率，巩固建筑胶行业龙头地位。工业胶重点拓展公司产品在光伏新能源、电子电器、动力电池、汽车、电力等领域的应用，与行业标杆客户、头部企业深度合作，继续提升在核心客户中的市场份额，快速扩大市场占有率。

2、加快融合 快速增长

公司通过收购江苏嘉好进入消费品胶粘剂赛道，完成从工业级到消费级胶粘剂市场的全场景覆盖。双方将通过技术协同、产品互补、市场互融、渠道整合、管理赋能实现强强联合、优势互补，构建全场景解决方案，有效驱动业绩持续增长。

3、抢抓机遇 促进发展

公司将紧抓新能源产业发展机遇，在硅碳负极材料领域加速构筑核心竞争力。公司将积极推进 3000 吨/年生产线投产及实现千吨级硅碳负极销售，力争打造公司第二增长曲线。

4、加快建设 扩大产能

公司将继续推进硅宝新能源 5 万吨/年锂电池用硅碳负极材料及专用粘合剂项目，实现锂电池用硅碳负极及专用粘合剂第二阶段产线的建设。加速推进硅宝（上海）有机硅先进材料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建设，积极推进项目基建工作。

5、持续投入 创新驱动

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竞争力，将充分发挥国家企业技术中心、CNAS 检验中心、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创新平台优势，不断充实科研人才队伍，与高校、科研院所、行业标杆企业等开展产学研用合作，依托硅宝上海研发中心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围绕有机硅密封胶、热熔胶、硅烷偶联剂、硅碳负极材料开展技术及工艺开发，持续推动新技术、新工艺的转化和新产品、新领域的应用，为客户提供行业领先的产品，用优质的产品和服务为客户创造价值，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6、数字转型 管理升级

公司通过提升精益生产和精细化管理水平，推进数字化转型，实现集团数字化管理、智能化制造，从而全面推进降本增效，促进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通过引入管理咨询公司，做好组织流程的优化变革，从而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综合成本，增强企业竞争能力。

7、投资并购 拓宽领域

公司将紧跟行业前沿技术发展趋势，围绕公司战略规划，积极寻求外延式发展，开展投资并购，重点在有机硅材料、粘合剂、锂电材料等行业实现相关多元化发展，拓宽业务领域，提升公司整体规模和实力。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国际环境对国内经济形势的影响依然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若国内宏观经济增长不及预期或行业政策出现重大调整，将对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产生不利影响，从而影响公司业绩。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生产成本主要由原材料成本构成，原材料价格的剧烈波动对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影响很大。公司与供应商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有机硅上游产能充足，能够保障供应安全。

3、汇率波动风险

随着未来公司产品出口规模的逐步增长，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可能将进一步加大。

4、应收账款风险

国内产业政策的变化导致部分客户资金紧张，随着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可能面临应收账款增加的风险。公司贯彻以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选择规模大、资信良好、实力雄厚、与公司有

着长期合作关系的经销商；公司针对不同的直销客户采取不同的结算方式，通过积极调整销售策略、加强客户信用评级，加大应收账款控制力度、回款催收力度等措施保障资金安全，降低应收账款风险。

5、新项目建设不达预期风险

公司近年来开展系列新建、扩建、改建项目，是公司未来业绩的主要增长点之一。如项目建设进度过慢或不达预期，将会影响公司业绩增长。公司将组建专业团队，协调多方资源，推进项目建设进度，保证项目如期投产。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1 月 09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韩宇 中泰证券；罗霄 和谐汇一；朱洪羽 东方证券；代艳 华鑫证券；程美晶 浙江律漫资产；夏涛；任为江城；徐帮冬；徐北海；吕栋；何启迪；李伟等。	公司与投资者就 2023 经营情况和对外投资等问题进行了交流。	http://www.cninfo.com.cn
2024 年 01 月 19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建信基金 李登虎、赵荣杰、刘洋、徐文琪、张文浩、程广飞、杨易；中信证券 田显城；兴业证券 卢佳莹；中金公司 吴頔、贾雄伟、王天鹤；长城基金 李金洪；大成基金 赵蓬；国泰基金 钱晓杰等。	公司与投资者就公司产品情况和产品应用领域等问题进行了交流。	http://www.cninfo.com.cn
2024 年 03 月 29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国信证券 杨林、王新航；华西证券 王丽丽；中金证券 朱心月；开源证券 徐正凤；华福证券 魏征宇；兴业证券 吉金；海通证券 李智；西部证券 刘小龙；国泰君安 杨冬庭；民生证券 赵铭；天风证券 唐婕、杨滨钰；中信证券 柯迈；兴业证券 季贤东；中信建投证券 陶爱普；东北证券 庄嘉骏；浙商证券 李辉；德邦证券 沈颖洁；长江证券 魏邈；富国基金 黄彦东；上汽顾臻 沈怡雯；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刘汝鑫；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廖常青；上海睿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唐胜；中信保诚资产管理 韩宇；深圳奇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张贵；成兴银基金 陈宇翔；申万证券 丁莹；上海景领投资 江昕。	公司与投资者就公司 2023 年经营情况和 2023 年年度报告等问题进行了交流。	http://www.cninfo.com.cn
2024 年 04 月 20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上汽顾臻 沈怡雯；北京诚盛 李杨；信达澳亚 郭敏；中信建投基金 栾江伟；国泰君安 鲍雁幸、杨冬庭、巫恺洋；广东正圆 黄志豪；招商基金 王宁远；中国人寿富兰克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陆宁；上海申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朱小虎；平安资产 孙驰；兴业基金 廖欢欢；深圳前海辰星私募证券投资 胡勇军；北京成泉资本 杨述平；万家基金 李黎亚；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王晓娟；进门财经 王继昌、姜锐锋；景顺长城 李南西；中信建投证券 刘岚；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马志强；嘉实基金 谢泽林；中欧基金 张杰等。	公司与投资者就公司经营情况和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等问题进行了交流。	http://www.cninfo.com.cn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浙商证券 李佳骏，长江证券自营 魏邈，万象华成 刘子立，东兴证券 韩宇，博时基金 许炯东。	公司与投资者就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等事项进行了交流。	http://www.cninfo.com.cn
2024 年 05 月 22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浙商基金 景徽，嘉实基金 陈景诚，华安基金 王晨，人保养老 刘树德，宁银理财 姚爽，中邮基金 周弋惟，工银瑞信 周鑫，天风证券 唐婕，东方证券 倪吉，东方证券 万里扬，光大证券 周家诺，上汽欣臻 沈怡雯，景顺长城 陈渤阳，景顺长城 范顺鑫	公司与投资者及分析师就公司经营情况等事项进行了交流。	http://www.cninfo.com.cn
2024 年 07 月 18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财通资管 郭齐坤，中邮证券 侯若雪，方正证券 曹惠	公司与投资者及分析师就公司经营情况等事项进行了交流。	http://www.cninfo.com.cn

2024 年 08 月 26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中信证券 柯迈，上汽顾臻 沈怡雯，华福证券 沈颖洁，天风证券 杨滨钰，中信建投 陶爱普，国君建材 杨冬庭，开源证券 徐正凤，方正证券 曹惠，国信证券 杨林，国信证券 王新航，财通证券 陈琳云，申万宏源 李绍程	公司与分析师及投资者就 2024 年半年度经营情况等事项进行了交流。	http://www.cninfo.com.cn
2024 年 10 月 22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中信证券 柯迈；中信建投 陶爱普；天风证券 杨滨钰、唐婕；国泰君安 杨冬庭；国海证券 陈云；申万宏源 马昕晔、李绍程；东北证券 上官京杰；中泰证券 孙颖、张昆；中邮证券 侯若雪；信达证券 洪英东、尹柳；长江证券李金宝；方正证券 韩宇、曹惠；华安证券 王强峰；财通证券 陈琳云、毕春晖；广发证券 吴鑫然；银河证券 贾亚萌；浙商证券 沈国琼；招商证券 曹承安；开源证券 徐正凤等。	公司与分析师及投资者就 2024 年第三季度经营情况等事项进行了交流。	http://www.cninfo.com.cn
2024 年 11 月 20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中信证券 柯迈；国联化工 张玮航；国联化工 赵嘉卉；银华基金 唐泽辉；大家资产 刘腾尧；海创基金 陆陈伟等。	公司与分析师及投资者就公司近期经营情况等有关事项进行了交流。	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的要求。具体治理情况如下：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历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会成员包含业内专家和其它专业人士，具有履行职务所必需的知识、技能和素质。公司董事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独立董事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受影响地独立履行职责，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股东大会，针对必要事项召集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并基于独立、客观及审慎的原则发表意见，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履行其职责，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益补充。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6 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三）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监事会成员具备法律、会计方面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具备合理的专业结构。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规定履行职责，通过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有效维护公司利益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采取有效措施保障监事的知情权，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6 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四）经营管理层

公司经营管理层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执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推动业务发展及内部管理提升，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各项业务指标和管理目标。

（五）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和完善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展开。为进一步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公司制订《员工激励制度》《创新精英奖励条例》《外派人员激励制度》《激励基金实施方案》等激励措施，自上市以来共推出 2 期股权激励计划，覆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充分调动管理层和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推动公司稳定、健康及长远发展。

（六）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指定“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的网站和报纸。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到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按照《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及《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通过“互动易”平台、业绩说明会、路演活动、现场参观、电话等多渠道的沟通方式保持与投资者的顺利沟通，广泛听取投资者关于公司经营和管理的意见与建议，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构建公司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荣获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公司 2023-2024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 A 级评价。

（七）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规定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增强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

性。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八）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实现公司与客户、供应商、员工、股东、监管机构、社会相关方面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和行业持续、稳健发展。公司连续 14 年编制及披露《社会责任报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与公司股东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研发系统，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

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与发起人及其他关联方资产相互独立，其资产具有完整性。

2、人员独立

公司拥有完备的各项人事管理制度，具有独立的人员招聘、晋升及绩效考核、奖惩制度，规范的任免流程等，具有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公司的董事、监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履行了合法程序；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核心技术人员等人员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在公司领取薪酬。

3、财务独立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配备了专职财务会计人员，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开设有独立的银行账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4、机构独立

公司已建立健全了独立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自的职责；建立了独立的、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制定了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各业务部门负责人由公司按照《公司章程》和内部规章制度规定的程序任免。

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业务部门按照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运作。

5、业务独立

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系统，拥有独立的决策和执行机构，并拥有独立的业务系统；独立地对外签署合同，独立采购、生产并销售其生产的产品；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3.99%	2024 年 01 月 04 日	2024 年 01 月 0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9.06%	2024 年 04 月 19 日	2024 年 04 月 20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8.05%	2024 年 06 月 28 日	2024 年 06 月 2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 动（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王有治	男	60	董事长	现任	2017 年 05 月 09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31,835,825			90,000	31,925,825	股权激励股票归属上市
王有强	男	57	副董事长、总裁	现任	2022 年 05 月 13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200,000			60,000	260,000	股权激励股票归属上市
郭斌	女	56	董事	现任	2012 年 08 月 12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150,000			30,000	180,000	股权激励股票归属上市
杨丽玫	女	60	董事	现任	2014 年 05 月 13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30,771,360			30,000	30,801,360	股权激励股票归属上市
刘竹萌	男	35	董事	现任	2022 年 05 月 13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吴梦颖	女	45	董事	现任	2022 年 05 月 13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王进	男	5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 年 05 月 13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王翊民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 年 05 月 13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唐贤叶	女	6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 年 05 月 13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邱建	男	55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2 年 05 月 13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黄孝辉	男	61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2 年 05 月 13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刘永生	男	61	监事	现任	2023 年 11 月 10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黄强	男	39	总经理	现任	2022 年 05 月 13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71,000			60,000	131,000	股权激励股票归属上市
李松	男	41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2019 年 01 月 31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80,000			30,000	110,000	股权激励股票归属上市
罗晓锋	男	42	副总经理	现任	2019 年 01 月 31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37,500			30,000	67,500	股权激励股票归属上市
方丽	女	38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 年 03 月 31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25,800			30,000	55,800	股权激励股票归属上市
吴静	女	37	副总经理	现任	2022 年 05 月 13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30,000			30,000	60,000	股权激励股票归属上市
邱小魁	男	43	副总经理	现任	2022 年 05 月 13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35,000			30,000	65,000	股权激励股票归属上市
李媛媛	女	37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2 年 05 月 13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38,700			30,000	68,700	股权激励股票归属上市
崔勇	男	45	原财务总监	离任	2022 年 05 月 13 日	2024 年 11 月 29 日	0			30,000	30,000	股权激励股票归属上市
合计	--	--	--	--	--	--	63,275,185.00	0	0	480,000.00	63,755,185.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崔勇	财务总监	离任	2024 年 11 月 29 日	工作调动
李松	财务总监	现任	2025 年 2 月 14 日	聘任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公司现任董事任职情况

1、王有治：男，196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四川省政协委员、四川省工商联（省总商会）副会长、成都市工商联副主席。荣获国家科技创新创业人才、中国石油和化工优秀民营企业企业家、首届四川杰出人才、四川省有突出贡献的优秀专家、四川省劳动模范、四川省优秀民营企业企业家、第四届四川省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等荣誉。

王有治先生历任化工部成都有机硅研究中心工程师、中外合资四川索立可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总工程师；1998 年起任成都硅宝科技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2008 年 5 月起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至届满；2011 年 5 月起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至届满；2014 年 5 月起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2015 年 4 月 25 日起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兼总裁至届满；2017 年 5 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王有治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1,925,825 股，除与公司董事郭斌为夫妻关系、与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郭弟民（持有公司股份 41,580,472 股）系翁婿关系，与公司副董事兼总裁王有强先生系兄弟关系外，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王有治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王有强：男，196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毕业于清华大学新华商 EMBA 工商管理高级研修班、清华经管学院-资本市场学院“上市公司领军人才”。2017 年 5 月 8 日至 2022 年 5 月任公司总经理；2020 年 5 月至 2022 年 6 月兼任全资子公司拓利科技董事长；2022 年 1 月至今兼任全资子公司硅宝防腐总经理；2024 年 1 月至今兼任全资子公司硅宝新材执行董事。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总裁。

王有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60,000 股，除与公司董事长王有治先生系兄弟关系、与公司董事郭斌为叔嫂关系外，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王有强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吴梦颖：女，197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高级会计师；历任四川省公路物资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中节能绿色建筑产业有限公司西南分公司副总会计师，中节能（成都）环保生态产业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9 年 1 月至今任四川发展财务管理部副经理，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吴梦颖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引领资本的股东四川发展担任财务管理部副经理外，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吴梦颖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4、刘竹萌：男，198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历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成都分所审计助理，四川发展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投资经理、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副总经理；2021 年 3 月至今任四川发展资本市场部副总经理；2021 年 8 月至今兼任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投委会委员；2021 年 10 月至今任引领资本董事；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4 年 12 月至今任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刘竹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引领资本的股东四川发展担任资本市场部副总经理外，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刘竹萌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5、郭斌：女，196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2012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7 年 6 月至 2022 年 6 月兼任全资子公司硅特自动化执行董事；2016 年 12 月至今兼任全资子公司硅宝好巴适执行董事。

郭斌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80,000 股，除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郭弟民系父女关系、与董事长王有治为夫妻关系、与副董事兼总裁王有强为叔嫂关系外，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郭斌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

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6、杨丽玫：女，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曾就职于四川煤矿安全监察局；2014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杨丽玫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0,801,360股，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杨丽玫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7、王进：男，196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博士，教授；曾就职于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家发改委国际合作中心国际能源研究所、EMORY大学、乔治亚学院、乔治亚州公共事务厅、联邦储备银行等机构；任教于中国人民大学和上海大学；2012年3月至今担任国合洲际能源咨询院院长；2018年7月至今任新能源国际投资联盟主要发起人、常务副理事长；历任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宗申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双登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王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8、王翊民：男，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正高级工程师；历任北京中数长城信息公司项目经理，2008年至今就职于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任装备与创新能力建设处处长，兼任轮胎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蒲公英橡胶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特种尼龙工程塑料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秘书长，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过滤设备与材料专业委员会秘书长，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阻燃材料专业委员会副秘书长、杜仲资源高值化利用联盟副秘书长、中国合成橡胶工业协会副秘书长；入选国家科技部、发改委、工信部、火炬中心、中咨公司专家库专家；2022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翊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王翊民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

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9、唐贤叶：女，196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高级会计师；历任成都市广播局计财处财务人员，新华社四川分社财务中心主管会计，中纪委驻人民日报纪检组财务审计；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唐贤叶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唐贤叶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二、公司现任监事任职情况

1、邱建：男，196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2020 年 9 月至今任四川大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2020 年 6 月至今任四川东方水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5 月 5 日起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至换届；2018 年 12 月起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至届满；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邱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邱建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刘永生：男，196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中专。先后任职硅宝科技财务部、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硅宝财务部，历任安徽硅宝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等职务，2013 年 7 月至今担任安徽硅宝副总经理。2023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刘永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刘永生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黄孝辉：男，196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历任公司办公室主任、检验中心执行主任、公司第一届、第二届和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公司检验中心执行主任兼内审专员；2022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黄孝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黄孝辉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

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and 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三、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1、黄强：男，198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正高级工程师；2012 年入职公司研发部，历任公司研发部经理、技术中心执行主任；2017 年 5 月至 2022 年 4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 年 12 月至今兼任全资子公司硅宝新能源执行董事，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黄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31,000 股，除与公司董事会秘书李媛媛女士系夫妻关系外，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黄强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and 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罗晓锋：男，198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正高级工程师；曾就职特变电工（德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入职公司，历任研发工程师、技术部经理；2019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2 年 6 月至 2025 年 1 月兼任全资子公司拓利科技董事。

罗晓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7,500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罗晓锋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and 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李松：男，198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注册会计师；2017 年 5 月起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至换届；2019 年 1 月至 2022 年 4 月任公司财务总监；2022 年 5 月至今任硅宝科技副总经理，2022 年 6 月至 2025 年 1 月兼任全资子公司拓利科技董事长；2022 年 6 月至今兼任全资子公司硅宝投资执行董事；2025 年 1 月至今兼任江苏嘉好、苏州嘉好执行董事，2025 年 2 月至今兼任公司财务总监。

李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0,000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李松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and 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4、吴静：女，198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工程师；2008 年 5 月入职公司，历任公司市场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公司市场部经理至 2024 年 2 月。

吴静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60,000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吴静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5、方丽：女，198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2009 年入职公司，历任公司市场部副经理、西南公司总经理；2020 年 3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方丽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55,800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方丽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6、邱小魁：男，198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工程师；历任全资子公司安徽硅宝副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19 年 11 月至今任全资子公司安徽硅宝总经理；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邱小魁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5,000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邱小魁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7、李媛媛：女，198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高级工程师；2012 年入职公司，历任公司行政人事部经理、创新管理与人力资源部经理、数字化与创新管理部经理、董事长助理等职务；2020 年 6 月至 2025 年 1 月兼任全资子公司拓利科技董事；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董事长助理。2024 年 1 月至今兼任全资子公司硅宝（上海）执行董事，2025 年 1 月至今兼任全资子公司硅宝正基执行董事。

李媛媛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68,700 股，除与公司总经理黄强先生系夫妻关系外，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李媛媛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竹萌	引领资本	董事、投委会委员	2021 年 09 月 01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有强	硅宝新材	执行董事	2024 年 01 月 05 日		否
	硅宝防腐	执行董事	2020 年 10 月 27 日		否
刘竹萌	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投委会委员	2021 年 09 月 01 日		否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12 月 26 日		否
	四川发展	资本市场部副总经理	2021 年 03 月 01 日		是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1 月 17 日		否
吴梦颖	四川发展	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	2019 年 01 月 01 日		是
郭斌	硅宝好巴适	执行董事	2017 年 06 月 14 日		否
王进	国合洲际能源咨询院	院长	2012 年 03 月 01 日		是
王翊民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	装备与创新能力建设处处长	2008 年 01 月 01 日		是
邱建	四川大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合伙人	2020 年 09 月 01 日		是
黄强	硅宝新能源	执行董事	2021 年 12 月 14 日		否
李松	硅宝投资	执行董事	2022 年 06 月 01 日		否
	拓利科技	董事长	2022 年 06 月 13 日	2025 年 01 月 27 日	是
	江苏嘉好	执行董事	2025 年 01 月 24 日		否
	苏州嘉好	执行董事	2025 年 01 月 27 日		否
罗晓锋	拓利科技	董事	2023 年 01 月 13 日	2025 年 01 月 27 日	否
李媛媛	拓利科技	董事	2020 年 06 月 03 日	2025 年 01 月 27 日	是
	硅宝（上海）	执行董事	2024 年 01 月 26 日		否
	硅宝正基	执行董事	2025 年 01 月 27 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监事的津贴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经董事会、监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批准后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参考公司的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严格按照《经营层绩效考核办法》等考核标准执行。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 获取报酬
王有治	男	60	董事长	现任	197.2	否
王有强	男	57	副董事长、总裁	现任	121.6	否
郭斌	女	56	董事	现任	89.9	否
杨丽玫	女	60	董事	现任	14.4	否
刘竹萌	男	35	董事	现任	0	否
吴梦颖	女	45	董事	现任	0	否
王进	男	58	独立董事	现任	14.4	否
王翊民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0	否
唐贤叶	女	61	独立董事	现任	14.4	否
邱建	男	55	监事会主席	现任	14.4	否
刘永生	男	61	监事	现任	50.1	否
黄孝辉	男	61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36.8	否
黄强	男	39	总经理	现任	145.6	否
李松	男	41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79	否
罗晓锋	男	42	副总经理	现任	93.9	否
方丽	女	38	副总经理	现任	88.1	否
吴静	女	37	副总经理	现任	82.8	否
邱小魁	男	43	副总经理	现任	64.5	否
李媛媛	女	37	董事会秘书	现任	105.2	否
崔勇	男	45	原财务总监	离任	71.6	否
合计	--	--	--	--	1,283.9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03 月 28 日	2024 年 03 月 29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硅宝科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19 日	2024 年 04 月 20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硅宝科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06 月 11 日	2024 年 06 月 1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硅宝科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07 月 17 日	2024 年 07 月 1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硅宝科技第六届

			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3 日	2024 年 08 月 2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硅宝科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1 日	2024 年 10 月 22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硅宝科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王有治	6	6	0	0	0	否	3
王有强	6	6	0	0	0	否	3
郭斌	6	6	0	0	0	否	2
杨丽玫	6	3	3	0	0	否	3
刘竹萌	6	3	3	0	0	否	1
吴梦颖	6	3	3	0	0	否	3
王进	6	3	3	0	0	否	0
王翊民	6	3	3	0	0	否	0
唐贤叶	6	3	3	0	0	否	3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唐贤叶 王翊民 杨丽玫	8	2024 年 01 月 11 日	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审计事前沟通会》。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及建议，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4 年 02 月 07 日	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审计事中沟通会》。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及建议，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4 年 03 月 15 日	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审计事后沟通会》。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及建议，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4 年 03 月 28 日	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审议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等。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及建议，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4 年 04 月 19 日	审议通过《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等。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及建议，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4 年 06 月 11 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支付收购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对价的议案》等。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及建议，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4 年 08 月 23 日	审议通过《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及建议，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4 年 10 月 21 日	审议通过《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2024 年第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及建议，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翊民 王有治 吴梦颖 唐贤叶 王 进	3	2024 年 03 月 28 日	审议通过《2023 年度公司经营层绩效考核》《2023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及建议，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4 年 07 月 17 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及建议，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4 年 08 月 23 日	审议通过《硅宝科技 2024 年绩效考核办法》《2024 半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及建议，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战略委员会	王有治 王有强 郭 斌 刘竹萌 王 进	1	2024 年 06 月 11 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支付收购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对价的议案》《关于拟签署投资协议收购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等。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及建议，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01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464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86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86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984
销售人员	297
技术人员	263
财务人员	46
行政人员	275
合计	1,86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0
硕士	88
本科	474
大专及以下	1,293
合计	1,865

2、薪酬政策

公司倡导“对员工负责”的企业文化，坚持“靠贡献求待遇”的薪酬分配原则。根据员工岗位、职务、工龄、学历、经验、技能、业绩贡献大小不同，建立了科学合理的薪酬管理制度。薪酬结构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职级工资、绩效工资、企龄工资、保密工资、全勤工资、年终奖组成。公司的薪酬政策都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由总经理签署发布后方可生效实施。

3、培训计划

公司培训以内训加外训相结合的模式。根据公司及各部门培训需求，由人力资源部负责统筹实施；内训主要以岗位专业技能为主，由公司或部门经理负责安排、组织实施；外训以专业技术、管理提升等为主，聘请外部讲师或机构实施开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34,343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431,809.53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3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393,116,7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17,935,01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17,935,010.00
可分配利润（元）	341,919,099.06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24 年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90,045,572.78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按照 2024 年度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004,557.28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78,197,493.56 元，扣减年中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合计 117,319,410.00 元，本年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341,919,099.06 元，本年末资本公积余额 860,544,401.82 元。	
经董事会审议，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393,116,7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17,935,010.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在本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实施前，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情形的，公司将按照“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2023 年 6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人数 21 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3.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6%。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23 年 6 月 20 日。

2、公司 2023 年 8 月 1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决定同意公司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采取的激励工具为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94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39,106.47 万股的 1.78%，无预留权益，授予价格均为 8.26 元/股，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计 224 人，包括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授予日为 2023 年 9 月 1 日。

3、公司 2024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4、2024 年 9 月 2 日，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归属上市，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人数 220 人，归属数 205.2 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5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 股票期权 数量	报告期新 授予股票 期权数量	报告期 内可行 权股数	报告期 内已行 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 权股数行权价 格（元/股）	期末持有 股票期权 数量	报告期末 市价（元/ 股）	期初持有 限制性股 票数量	本期已 解锁股 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 予限制性股 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 的授予价格 （元/股）	期末持有 限制性股 票数量
王有治	董事长	0	0	0	0	0	0	0	300,000	90,000	0	7.96	210,000
王有强	副董事长、总裁	0	0	0	0	0	0	0	200,000	60,000	0	7.96	140,000
郭斌	董事	0	0	0	0	0	0	0	100,000	30,000	0	7.96	70,000
杨丽玫	董事	0	0	0	0	0	0	0	100,000	30,000	0	7.96	70,000
黄强	总经理	0	0	0	0	0	0	0	200,000	60,000	0	7.96	140,000
罗晓锋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0	100,000	30,000	0	7.96	70,000
李松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0	100,000	30,000	0	7.96	70,000
吴静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0	100,000	30,000	0	7.96	70,000
方丽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0	100,000	30,000	0	7.96	70,000
邱小魁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0	100,000	30,000	0	7.96	70,000
李媛媛	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0	100,000	30,000	0	7.96	70,000
崔勇	财务总监（已离任）	0	0	0	0	0	0	0	100,000	30,000	0	7.96	0
合计	--	0	0	0	0	--	0	--	1,600,000	480,000	0	--	1,050,000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绩效考评评价指标及标准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考核年度为 2023-2025 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归属期	公司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以 2022 年业绩为基数，2023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20%； (2) 以 2022 年业绩为基数，2023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0%。
第二个归属期	公司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以 2022 年业绩为基数，2024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44%； (2) 以 2022 年业绩为基数，2024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44%。
第三个归属期	公司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以 2022 年业绩为基数，2025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72.8%； (2) 以 2022 年业绩为基数，2025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72.8%。

注：上述“营业收入”“净利润”指标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作为计算依据，其中“净利润”指标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若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则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归属或递延至下期归属，并作废失效。

2、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的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实施，个人层面可归属比例（N）将根据个人绩效考评结果确定：

个人层面上一年度考核结果	个人层面可考核归属比例（N）
合格	100%
不合格	0%

若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可归属额度=个人当年计划归属额度×个人层面可归属比例（N）。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以后年度。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了适时的完善与更新。公司全面梳理公司现行规章制度并及时进行优化与完善，同时针对公司关键业务加大监督力度，持续开展各类专项检查与评估，能够合理保护公司资产安全、完整，能够合理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董事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公司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监督和审议公司定期报告、内部控制报告等重大事项，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独立的内部审计部门，内部审计部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指导下，独立开展审计工作，全面负责内部审计及内部检查工作，并配备了专职的内部审计人员，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公司经营情况、财务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独立行使审计监督职权。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江苏嘉好	2024 年 6 月 28 日公司与史云霓等股东签署《股权收购协议》，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江苏嘉好 100%股权。	2024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取得江苏嘉好 100%股权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3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84.06%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81.96%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不适用	不适用
定量标准	不适用	不适用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硅宝科技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3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及重点排污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79）、《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57）、《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等环境保护相关国家及行业标准。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文号	审批部门	批复时间	验收批复	批复时间
1	3万吨/年有机硅高性能密封材料产业化创新项目	成高环字【2011】364号	成都市高新区城市管理和环境保护局	2011.12.31	成高环字[2014]89号	2014.3.28
2	10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	成环承诺环评审【2020】6号	成都市生态环境局	2020.6.5	自主验收	/
3	5万吨/年有机硅密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	川环审批【2012】428号	四川省环境保护厅	2012.8.2	成环工验[2016]66号	2016.6.14
4	5万吨/年有机硅密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	川环审批【2012】428号	四川省环境保护厅	2012.8.2	川环建验[2019]97号	2019.7.19
5	5万吨/年有机硅密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	川环审批【2012】428号	四川省环境保护厅	2012.8.2	自主验收	/
6	年产8500吨偶联剂、411.7吨异丙醇、719.6吨一水合乙二胺项目	马环审【2022】144号	马鞍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2.11.21	/	/

7	汽车电子新型材料生产基地项目（一期、二期）环境影响报告书	龙环审批【2010】复字 90 号 龙环审批【2010】复字 219 号	成都市龙泉驿区环境保护局	2010.5.18/2010.1	龙环验（2013）33 号	2013.7.1
8	2 万吨/a 功能高分子材料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眉彭环函【2018】435 号	眉山市彭山区环境保护局	2018.12.21	/	2021.6.20
9	1000 吨/年动力电池用硅碳负极材料生产线及研发基地项目	眉市环建彭【2023】2 号	眉山市彭山生态环境局	2023.1.4	自主验收	2023.11
10	5 万吨/年锂电池用硅碳负极材料及专用粘合剂项目	眉市环建函【2023】4 号	眉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3.1.29	/	/
11	关于对如皋市嘉好热熔胶有限公司年产 50000 吨热熔压敏胶新建项目环评的批复	皋环表复【2011】163 号	如皋市环境保护局	2011.10.25	皋环验[2013]23 号	2013.9.9
12	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关于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热熔压敏胶研发及配套仓储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皋开行审环表复【2019】23 号	如皋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19.7.23	/	/
13	年产热熔胶 5 万吨新建热熔胶生产项目	苏环建【2017】21 号	苏州市环境保护局	2017.3.31	/	/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硅宝科技	废气 废水	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生活污水	有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	7 个	生产 厂区	/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51/2377-2017《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	/	未超标
硅宝新材	废气 废水	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生活污水	有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	16 个	生产 厂区	/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37824-2019《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1/2377-2017《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	/	未超标
安徽硅宝	废气 废水	DMF、HCl、甲醇、挥发性有机物、生活污水	有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	4 个	生产 厂区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	DMF：0.0.252t/a HCl：0.0002t/a 甲醇：0.0020t/a 非甲烷总烃：0.404t/a COD：0.696t/a BOD：0.161t/a 氨氮：0.094t/a	未超标
拓利科技	废气 废水	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生活污水	有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	8 个	生产 厂区	/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51/2377-2017《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	/	未超标

眉山拓利	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	有组织排放	6 个	生产 厂区	/	DB51/2377-2017《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	/	未超标
硅宝科技 (新津)	废气 废水	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生产废水	有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	7 个	生产 厂区	/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37824-2019《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1/2377-2017《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	/	未超标
硅宝新能源 (拓利)	废气 废水	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生活污水	有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	3 个	生产 厂区	/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9078-1996《工业窑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51/2377-2017《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	/	未超标
硅宝新能源	废气 废水	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生活污水	有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	3 个	生产 厂区	/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37824-2019《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1/2377-2017《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	/	未超标
江苏嘉好	废气 废水	非甲烷总烃、挥发性有机物、生活污水	有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	生活污水排污口 1 个， 废气排放口 1 个	生产 厂区	/	GB3095-1996《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4554-19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	/	未超标

对污染物的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及重点排污子公司的污染防治设施、系统等均运行正常，产生的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厂区废水治理设施预处理后达标排放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园区污水厂深度处理后排入外环境；生产废气经相应废气治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产生的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按相关规定分类收集、合规暂存，其中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置，一般工业固废交由有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的回收商回收利用，危险废物交由有对应资质的处置单位处置；厂界噪声均符合相关排放标准。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硅宝科技于 2022 年 3 月份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修编，经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环境和城市管理局登记备案（备案号：510109-2022-21-L）后实施。

2、硅宝新材于 2022 年 4 月份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修编，经成都市新津生态环境局登记备案（备案号为 510132-2022-037-L）后实施。

3、安徽硅宝于 2024 年 5 月份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修编，经马鞍山市环境监察支队登记备案（备案号为 340523-2024-010-M）后实施。

4、拓利科技于 2023 年 4 月份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修编，经成都市龙泉驿区生态环境局登记备案（备案号为 510112-2023-056-L）后实施。

5、眉山拓利于 2024 年 6 月 13 日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修编，经眉山市彭山区生态环境局登记备案（备案号为 511403-2024-0031-L）后实施。

6、硅宝科技（新津）于 2023 年 7 月份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经成都市新津生态环境局登记备案（备案号为 510132-2023-064-L）后实施。

7、硅宝新能源（拓利）于 2022 年 11 月份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经眉山市彭山生态环境局登记备案（备案号为 511403-2022-0035-L）后实施。

8、硅宝新能源于 2024 年 9 月份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经眉山市彭山生态环境局登记备案（备案号为 511403-2024-0052-L）后实施。

9、江苏嘉好于 2024 年 5 月份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经南通市如皋生态环境局登记备案（备案号为 320682-2024-058-L）后实施。

10、嘉好（太仓）于 2025 年 1 月份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经苏州市太仓生态环境局登记备案（备案号无）后实施。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1、硅宝科技于 2022 年 7 月份重新申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510100713042497M001P），根据排污许可信息公开内容及污染物类别，编制了公司年度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第三方环境检测机构开展年度自行监测工作，从开展排污许可环境监测到现在，自行监测数据达标率 100%，公布率 100%。

2、硅宝新材于 2024 年 1 月份变更申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510132580018142L001P），根据排污许可信息公开内容及污染物类别，编制了公司年度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第三方环境检测机构开展年度自行监测工作，从开展排污许可环境监测到现在，自行监测数据达标率 100%，公布率 100%。

3、安徽硅宝于 2024 年 9 月份变更申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91340523680824627U001P），根据排污许可信息公开内容及污染物类别，编制了公司年度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第三方环境检测机构开展年度自行监测工作，从开展排污许可环境监测到现在，自行监测数据达标率 100%，公布率 100%。

4、拓利科技于 2022 年 5 月份重新申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51010070929531XG002U），根据排污许可信息公开内容及污染物类别，编制了公司年度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第三方环境检测机构开展年度自行监测工作，从开展排污许可环境监测到现在，自行监测数据达标率 100%，公布率 100%。
2025 年 1 月 3 日取得《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5、眉山拓利于 2023 年 9 月份重新申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 91511403MA64970MX0001Y）；根据排污许可信息公开内容及污染物类别，编制了公司年度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第三方环境检测机构开展年度自行监测工作，从开展排污许可环境监测到现在，自行监测数据达标率 100%，公布率 100%。

6、硅宝科技（新津）于 2024 年 1 月份申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510100713042497M002U），根据排污许可信息公开内容及污染物类别，编制了公司年度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第三方环境检测机构开展年度自行监测工作，从开展排污许可环境监测到现在，自行监测数据达标率 100%，公布率 100%。

7、硅宝新能源（拓利）于 2023 年 9 月份申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511422MA7DEE786A001V），根据排污许可信息公开内容及污染物类别，编制了公司年度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第三方环境检测机构开展年度自行监测工作，从开展排污许可环境监测到现在，自行监测数据达标率 100%，公布率 100%。

8、硅宝新能源于 2024 年 9 月份申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511422MA7DEE786A002U），根据排污许可信息公开内容及污染物类别，编制了公司年度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第三方环境检测机构开展年度自行监测工作，从开展排污许可环境监测到现在，自行监测数据达标率 100%，公布率 100%。

9、江苏嘉好于 2020 年 7 月初次申领《排污许可证》，2023 年重新换证（简化管理）（证书编号：91320682585548687M001W 号），根据排污许可信息公开内容及污染物类别，编制了公司年度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第三方环境检测机构开展年度自行监测工作，从开展排污许可环境监测到现在，自行监测数据达标率 100%，公布率 100%。

10、嘉好（太仓）于 2021 年 6 月申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登记编号：91320500MA1MHY4186001P），根据排污许可信息公开内容及污染物类别，编制了公司年度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第三方环境检测机构开展年度自行监测工作，从开展排污许可环境监测到现在，自行监测数据达标率 100%，公布率 100%。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保证各类污染物持续稳定达标，助力企业可持续发展，公司及重点排污子公司不断加强环保投入，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相应的环境保护税。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 硅宝科技 2024 年度环境信用评价工作得分 98 分，为环保信用良好企业；
- 硅宝新材 2024 年度环境信用评价工作得 96 分，为环保信用良好企业；
- 安徽硅宝 2024 年度环境信用评价工作得分 94.92 分，为环保信用良好企业；
- 拓利科技 2024 年度环境信用评价工作得分 84 分，为环保信用良好企业。
- 硅宝新能源（拓利）2024 年环境信用评价工作得分 95 分，为环保信用良好企业。
- 硅宝新能源 2024 年环境信用评价工作得分 97 分，为环保信用良好企业。
- 江苏嘉好 2024 年环境信用评分工作得分 9 分，为环保信用一般守信企业（满分 10 分）。
- 嘉好（太仓）2024 年环境信用评价工作得分 9 分，为环保信用一般守信企业（满分 10 分）。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已编制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方针，建立健全安全生产长效监管机制。公司已建立了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成立安全生产专项管理部门，多方面、深层次地开展生产安全经营活动。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行业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职责。2024 年，公司按照规定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检查，持续改善和提升员工的安全生产工作环境；制定年度安全教育培训计划，

对新员工以及特种作业人员按计划开展安全培训教育；制定应急演练计划，定期开展消防演练、化学品泄漏演练、有限空间作业应急等演练活动，提升公司人员在紧急情况下的应急意识，保证安全生产活动有序进行。公司依法取得 ISO45001 的体系认证，重点落实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并积极配合安检部门检查指导，2024 年度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王有治	限售承诺	注 1	2009 年 10 月 30 日		严格履行承诺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郭弟民、王有治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注 2	2009 年 10 月 30 日		严格履行承诺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郭斌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注 3	2020 年 05 月 06 日		严格履行承诺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杨丽玫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2020 年 05 月 06 日		严格履行承诺中
其他承诺	王有治、王有强 郭 斌、杨丽玫 黄 强、方 丽 吴 静、李 松 罗晓锋、邱小魁 李媛媛、崔 勇	不减持承诺		2023 年 10 月 17 日		严格履行承诺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注 1	自公司股票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亦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上述承诺期届满后，如本人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转让所持公司股份的限制性规定，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注 2	公司董事长王有治、原董事郭弟民为公司大股东，为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就避免同业竞争于 2009 年 7 月 20 日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做出了以下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没有、将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公司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公司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产品。2、若公司认为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从事了对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若公司提出受让请求，本人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公司。3、如果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企业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公司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公司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公司。4、本人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行为。5、如因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违反本承诺而导致公司遭受损失、损害和开支，将由本人予以全额赔偿。					
注 3	董事郭斌为王有治、郭弟民之一致行动人，为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就避免同业竞争于 2020 年 5 月 6 日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做出了以下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没有、将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公司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公司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产品。2、若公司认为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从事了对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若公司提出受让请求，本人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公司。3、如果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企业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公司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公司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公司。4、本人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行为。5、如因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违反本承诺而导致公司遭受损失、损害和开支，将由本人予以全额赔偿。					

注 4	为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持股 5%以上的股东杨丽玫于 2020 年 5 月 6 日出具了《承诺函》，作出了以下避免同业竞争及利益冲突的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没有、将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硅宝科技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硅宝科技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产品。2、若硅宝科技认为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从事了对硅宝科技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若硅宝科技提出受让请求，本人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硅宝科技。3、如果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企业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硅宝科技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将立即通知硅宝科技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硅宝科技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硅宝科技。4、本人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硅宝科技正常经营的行为。5、如因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违反本承诺而导致硅宝科技遭受损失、损害和开支，将由本人予以全额赔偿。
注 5	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6 月内（即 2023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4 年 4 月 16 日）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上述承诺期间内，因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事项取得的新增股份，承诺人亦遵守上述不减持的承诺。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曾红、王小敏、付依林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3，6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硅宝新材	2023 年 03 月 25 日	10,000	2023 年 10 月 13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安徽硅宝	2024 年 03 月 29 日	5,000	2023 年 11 月 15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三年	否	否
安徽硅宝	2024 年 03 月 29 日	5,000	2024 年 03 月 28 日	7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三年	否	否
安徽硅宝	2024 年 03 月 29 日	5,000	2024 年 03 月 29 日	3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5,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1,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2,3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5,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5,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2,3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90%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37,900	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60,000	0	0	0
合计		97,900	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浦发银行成都市双楠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募集资金	2024 年 02 月 01 日	2024 年 03 月 22 日	其他	产品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	2.40%	17	17	17.00	0	是	不适用	
浦发银行成都市双楠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800	募集资金	2024 年 02 月 06 日	2024 年 03 月 06 日	其他	产品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	2.40%	3.6	3.6	3.60	0	是	不适用	
浦发银行成都市双楠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3,200	募集资金	2024 年 03 月 11 日	2024 年 03 月 18 日	其他	产品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	1.20%	0.75	0.75	0.75	0	是	不适用	
中信银行领事馆路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2,400	募集资金	2024 年 04 月 17 日	2024 年 05 月 17 日	其他	产品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	2.65%	5.23	5.23	5.23	0	是	不适用	

浦发银行成都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8,000	募集资金	2024 年 04 月 25 日	2024 年 07 月 25 日	其他	产品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	2.70%	54	54	54.00	0	是	不适用	
中信银行领事馆路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2,500	募集资金	2024 年 04 月 26 日	2024 年 05 月 27 日	其他	产品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	2.67%	5.67	5.67	5.67	0	是	不适用	
中信银行领事馆路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00	自有资金	2024 年 05 月 16 日	2024 年 08 月 16 日	其他	产品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	2.65%	13.36	13.36	13.36	0	是	不适用	
浦发银行成都市双楠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自有资金	2024 年 05 月 20 日	2024 年 08 月 20 日	其他	产品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	2.65%	66.25	66.25	66.25	0	是	不适用	
平安银行成都分行	银行	大额存单	12,000	自有资金	2024 年 05 月 22 日	2024 年 06 月 22 日	其他	产品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	3.15%	34.18	34.18	34.18	0	是	不适用	
中信银行领事馆路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募集资金	2024 年 06 月 01 日	2024 年 06 月 28 日	其他	产品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	1.05%	3.88	3.88	3.88	0	是	不适用	
工商银行成都市永丰路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自有资金	2024 年 06 月 03 日	2024 年 06 月 24 日	其他	产品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	2.29%	13.18	13.18	13.18	0	是	不适用	
四川天府增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金融资产投资公司	证券投资基金	3,000	自有资金	2024 年 07 月 15 日	2024 年 12 月 16 日	其他	产品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	2.48%	31.4	31.4	31.40	0	是	不适用	
浦发银行成都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募集资金	2024 年 07 月 29 日	2024 年 08 月 30 日	其他	产品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	2.60%	22.39	22.39	22.39	0	是	不适用	
浦发银行成都市双楠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	自有资金	2024 年 09 月 02 日	2024 年 09 月 30 日	其他	产品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	2.60%	30.33	30.33	30.33	0	是	不适用	
兴业银行成都高新区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8,000	自有资金	2024 年 10 月 14 日	2024 年 10 月 31 日	其他	产品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	2.20%	8.2	8.2	8.20	0	是	不适用	
合计			97,900	--	--	--	--	--	--	309.42	309.42	--	0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设立硅宝（上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为紧抓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机遇，充分利用上海国际化优势，吸引高端人才，解决有机硅行业高端材料技术难题，提升公司技术研发实力，更好地服务长三角经济圈客户并辐射全球，增强公司在全球市场的影响力和竞争力，公司 2024 年 1 月 2 日与上海市闵行区颛桥镇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协议书》，决定在上海市闵行区颛桥镇元江片区购置约 16 亩工业用地，投资 15,000 万元用于建设有机硅先进材料研究及产业化开发项目，项目包括硅宝上海研发中心、硅宝上海营销中心、5000 吨/年电子及光学封装材料生产线等。

硅宝（上海）2024 年 2 月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报告期内，本项目已完成前期规划设计及相关手续办理工作，预计 2025 年开展基建工作。

2、收购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布局，拓展公司业务领域，丰富公司产品品类，增加公司在热熔胶领域研发、生产、销售等方面的核心竞争力。2024 年 2 月 20 日公司与苏州嘉好（2024 年 12 月 6 日更名前名称为太仓嘉好实业有限公司）、史云霓签署《关于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框架协议》，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江苏嘉好 100%股权。

2024 年 6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签署股权收购协议收购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史云霓、侯思静、王凡、如皋市嘉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如皋市嘉盛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股东签署《股权收购协议》，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江苏嘉好 100%股权。

2024 年 7 月 12 日公司披露《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司收购江苏嘉好 100%股权事项中的首次交割工作完成，公司受让史云霓及侯思静合计所持苏州嘉好 72.00%的股权，公司进而可实际控制江苏嘉好 60.91%股权。

2024 年 8 月 20 日公司披露《关于子公司嘉好股份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江苏嘉好 2024 年 8 月 21 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2024 年 9 月 18 日公司披露《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司收购江苏嘉好 100%股权事项中的第二次交割工作完成，公司受让史云霓及侯思静合计所持苏州嘉好 100%的股权，并受让史云霓、嘉博投资、嘉盛投资、侯思静、王凡合计所持江苏嘉好 15.59%的股权，公司进而可实际控制江苏嘉好 76.50%股权。

2024 年 11 月 25 日公司披露《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司收购江苏嘉好 100%股权事项中的第三次交割工作已完成，江苏嘉好企业类型按约定已由“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嘉好公司名称由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嘉好热熔胶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取得江苏嘉好 100%股权。

2024 年，江苏嘉好实现营业收入 102,695.91 万元，同比增长 24.66%，实现净利润 4,932.59 万元，同比增长 8.34%，超过业绩承诺目标。

江苏嘉好是热熔胶行业的龙头企业之一，公司通过并购江苏嘉好迅速切入消费品胶粘剂赛道，完成从工业级到消费级胶粘剂市场的全场景覆盖，有利于公司优化整合资源，实现与公司在技术、产品、市场和地域等方面的协同互补，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和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战略。

3、获得广西华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分红款项

2023 年 1 月硅宝投资与广西华纳及其原股东等签署《股权增资协议》，硅宝投资使用自有资金 3000 万元对广西华纳进行增资，取得广西华纳 3.53%的股权。2024 年广西华纳经营稳定，公司按持股比例获得广西华纳 2023 年度利润分配。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7,462,389	12.14%				361,500	361,500	47,823,889	12.1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7,462,389	12.14%				361,500	361,500	47,823,889	12.1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7,462,389	12.14%				361,500	361,500	47,823,889	12.17%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43,602,311	87.86%				1,690,500	1,690,500	345,292,811	87.83%
1、人民币普通股	343,602,311	87.86%				1,690,500	1,690,500	345,292,811	87.8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91,064,700	100.00%				2,052,000	2,052,000	393,116,7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9 月 2 日，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归属上市，本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共计 2,052,000 股，公司总股本将由 391,064,700 股增加至 393,116,700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220 人，可申请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05.2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53%，归属价格为 7.96 元/股（经调整后）。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王有治	23,876,869	67,500		23,944,369	董事限售	不适用
杨丽玫	23,078,520	22,500		23,101,020	董事限售	不适用
郭斌	112,500	22,500		135,000	董事限售	不适用
王有强	150,000	45,000		195,000	董事限售	不适用
黄强	53,250	45,000		98,250	高管限售	不适用
方丽	25,350	16,500		41,850	高管限售	不适用
罗晓锋	28,125	22,500		50,625	高管限售	不适用
李松	60,000	22,500		82,500	高管限售	不适用
李媛媛	29,025	22,500		51,525	高管限售	不适用
吴静	22,500	22,500		45,000	高管限售	不适用
邱小魁	26,250	22,500		48,750	高管限售	不适用
崔勇	0	30,000		30,000	高管限售	不适用
合计	47,462,389	361,500	0	47,823,88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9 月 2 日，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归属上市，本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共计 2,052,000 股，公司总股本将由 391,064,700 股增加至 393,116,700 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34,94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 上一月末普通股股 东总数	42,438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 一月末表决权恢复 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 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 决权股份的 股东总数 （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引领资本	国有法人	16.31%	64,117,989	8,154,673	0	64,117,989	不适用	0	
郭弟民	境内自然人	10.58%	41,580,472	0	0	41,580,472	不适用	0	
王有治	境内自然人	8.12%	31,925,825	90,000	23,944,369	7,981,456	不适用	0	
杨丽玫	境内自然人	7.84%	30,801,360	30,000	23,101,020	7,700,340	不适用	0	
王有华	境内自然人	2.93%	11,535,100	0	0	11,535,100	不适用	0	
李步春	境内自然人	2.82%	11,100,000	0	0	11,100,000	不适用	0	
杨丽如	境内自然人	1.86%	7,313,335	0	0	7,313,335	不适用	0	
蔡昀茜	境内自然人	1.02%	3,993,414	0	0	3,993,414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其他	0.89%	3,516,753	-4,892,200	0	3,516,753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67%	2,628,781	2,628,781	0	2,628,781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有治系王有华之弟，但根据二人于 2009 年 7 月 20 日出具的《确认函》，确认二人各自均独立行使表决权，彼此间不存在一致行动的情形；王有治系郭弟民之女的配偶，王有治与其配偶郭斌及岳父郭弟民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确认三人为一致行动人；杨丽玫与杨丽如系姐妹关系，杨丽如通过分配夫妻共同财产、继承方式取得公司股份，与杨丽玫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引领资本	64,117,989			人民币普通股			64,117,989		
郭弟民	41,580,472			人民币普通股			41,580,472		
王有华	11,535,1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35,100		
李步春	11,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00,000		
王有治	7,981,456			人民币普通股			7,981,456		
杨丽玫	7,700,340			人民币普通股			7,700,340		
杨丽如	7,313,335			人民币普通股			7,313,335		

蔡昀茜	3,993,414	人民币普通股	3,993,414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3,516,753	人民币普通股	3,516,75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628,781	人民币普通股	2,628,781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有治系王有华之弟，但根据二人于 2009 年 7 月 20 日出具的《确认函》，确认二人各自均独立行使表决权，彼此间不存在一致行动的情形；王有治系郭弟民之女的配偶，王有治与其配偶郭斌及岳父郭弟民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确认三人为一致行动人；杨丽玫与杨丽如系姐妹关系，杨丽如通过分配夫妻共同财产、继承方式取得公司股份，与杨丽玫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无控股主体

控股股东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说明

公司因股权分散，无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无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说明

公司因股权分散，无实际控制人。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是否存在持股比例在 10%以上的股东情况

☒是 ☐否

☐法人 ☒自然人

最终控制层面持股情况

最终控制层面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郭弟民	中国	否
王有治	中国	否
郭 斌	中国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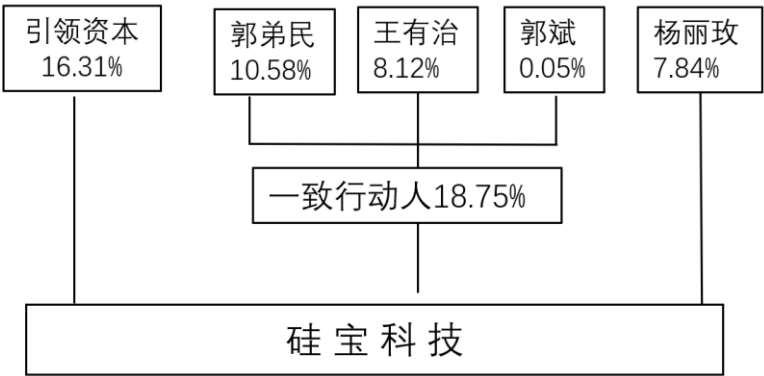
主要职业及职务	郭弟民、王有治、郭斌为一致行动人。郭弟民未在公司任职，王有治为公司董事、董事长，郭斌为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引领资本	何强	2018 年 11 月 05 日	40,000 万元	项目投资、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限制的项目，依法须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3 月 2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川华信审(2025)第 004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曾红、王小敏、付依林

审计报告正文

川华信审（2025）第 0040 号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硅宝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硅宝科技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硅宝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事项如下：

(一)营业收入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31、收入”所述的会计政策、“七、4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及“十九、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硅宝科技公司主要从事有机硅室温胶等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2024 年度合并营业收入金额为 315,897.71 万元，其中化工产品的销售收入为 314,459.98 万元，占硅宝科技公司营业收入的 99.54%；硅宝科技公司主要采取直销、经销等销售模式销售其化工产品。收入为硅宝科技公司关键绩效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硅宝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针对营业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了解并测试硅宝科技公司销售与收入相关内部控制，以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是否合理、执行是否有效； 与硅宝科技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沟通，了解其产品种类、销售模式及主要客户情况； 分销售模式，检查主要产品的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与硅宝科技公司管理层沟通，了解直销客户及经销客户情况，是否与公司存在异常交易，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查询主要客户公开工商登记信息，检查其与硅宝科技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函证应收账款，函证对经销商客户的销售及回款情况；抽样检查销售合同、销售发票、运输单据或结算资料、期后退回记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截止是否正确；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应收账款减值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13、应收账款”及七、4、应收账款”。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硅宝科技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73,619.31 万元，坏账准备账面余额 8,938.06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64,681.25 元； 硅宝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了解硅宝科技公司应收账款坏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评价其设计合理性，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减值的应收账款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向管理层了解与客户的业务合作和应收账款结算情况，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分析是否存在异常情况而可能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时收回或无法收回的情况；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

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减值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账龄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减值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其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评价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账龄、历史损失率、迁徙率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	--

四、其他信息

硅宝科技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硅宝科技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硅宝科技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硅宝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硅宝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硅宝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

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硅宝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硅宝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硅宝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成都

中国注册会计师：曾 红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小敏

中国注册会计师：付依林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32,238,546.92	898,267,380.7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320,668.5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2,437,765.69	149,390,668.45
应收账款	646,812,524.19	472,858,724.49
应收款项融资	180,293,492.97	99,931,015.52
预付款项	72,148,978.94	11,593,693.5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967,489.27	4,318,171.25
其中：应收利息	11,410.96	744,767.12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82,160,597.77	314,902,864.4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7,388,720.78	9,672,924.8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973,287.68	
其他流动资产	65,648,274.89	20,648,979.14
流动资产合计	2,639,069,679.10	2,081,905,091.0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105,558,767.12	123,751,726.03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71,928,619.68	612,613,522.26
在建工程	186,847,928.64	178,176,847.5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17,741.34	2,106,910.86
无形资产	118,711,278.89	90,260,656.1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73,100,767.57	44,571,557.44
长期待摊费用	26,597,766.47	21,285,367.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529,870.34	16,264,311.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443,718.05	19,579,13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51,236,458.10	1,138,610,028.94
资产总计	4,090,306,137.20	3,220,515,119.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1,186,250.34	275,670,999.4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25,047,442.31	100,023,868.00
应付账款	409,420,734.87	236,153,000.4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2,535,553.66	41,471,909.9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0,683,330.96	45,778,846.11
应交税费	20,458,014.96	16,827,061.99
其他应付款	228,678,728.62	15,223,555.7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991,588.56	3,952,009.18
其他流动负债	3,507,710.41	2,707,888.91
流动负债合计	1,485,509,354.69	737,809,139.8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7,217,111.1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05,722.64	954,901.6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773,131.34	
预计负债	1,725,769.43	1,689,163.99
递延收益	32,478,014.48	20,530,094.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25,792.64	3,742,479.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008,430.53	44,133,750.65
负债合计	1,530,517,785.22	781,942,890.4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93,116,700.00	391,064,7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33,744,833.86	837,064,653.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0,252,714.21	7,976,273.15
盈余公积	119,786,372.41	110,781,815.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02,887,731.50	1,091,684,787.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59,788,351.98	2,438,572,229.5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59,788,351.98	2,438,572,229.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90,306,137.20	3,220,515,119.98

法定代表人：王有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学智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9,680,428.53	457,351,226.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320,668.5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4,857,757.22	32,081,000.52
应收账款	247,689,946.55	201,205,578.99
应收款项融资	100,208,364.16	37,830,887.19
预付款项	3,058,357.11	3,552,609.90
其他应收款	155,046,210.88	45,726,574.54
其中：应收利息	11,410.96	744,767.12
应收股利		
存货	150,349,630.02	133,012,182.8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973,287.68	
其他流动资产	24,071,116.65	
流动资产合计	1,206,935,098.80	1,011,080,729.5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105,558,767.12	123,751,726.03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40,971,046.23	645,604,751.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3,610,899.55	173,800,747.28
在建工程	16,567,912.85	62,248,501.8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739,190.16	11,016,001.6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121,422.41	20,561,330.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34,780.00	6,054,249.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192,209.05	17,043,893.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44,596,227.37	1,060,081,201.30
资产总计	2,751,531,326.17	2,071,161,930.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1,105,975.33	125,097,041.1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31,612,322.31	35,316,364.00
应付账款	249,495,492.50	111,813,271.1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3,301,582.33	54,873,838.20
应付职工薪酬	18,128,456.12	14,606,745.65
应交税费	7,412,620.44	6,040,010.84
其他应付款	204,065,061.29	2,211,301.7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7,569,104.81	6,684,258.72
流动负债合计	1,032,690,615.13	356,642,831.3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474,137.75	3,757,291.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8,100.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74,137.75	3,805,391.67
负债合计	1,036,164,752.88	360,448,223.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93,116,700.00	391,064,7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60,544,401.82	830,669,699.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9,786,372.41	110,781,815.13
未分配利润	341,919,099.06	378,197,493.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15,366,573.29	1,710,713,707.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51,531,326.17	2,071,161,930.8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158,977,098.34	2,605,639,117.28
其中：营业收入	3,158,977,098.34	2,605,639,117.2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02,975,741.85	2,252,520,968.95
其中：营业成本	2,501,203,308.94	1,947,486,255.0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1,143,629.51	17,722,717.99
销售费用	172,214,618.31	111,005,550.06
管理费用	104,613,168.18	83,500,483.11
研发费用	111,871,654.67	102,273,223.06
财务费用	-8,070,637.76	-9,467,260.27
其中：利息费用	8,157,609.67	8,073,613.04
利息收入	14,815,143.82	18,575,156.30
加：其他收益	24,176,253.37	28,421,673.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59,047.92	3,518,645.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0,668.5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99,791.73	-18,821,630.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543.75	-1,931,449.7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4,881.55	-7,527,792.6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0,599,203.85	357,098,262.74
加：营业外收入	70,903.03	211,886.62
减：营业外支出	1,651,853.53	1,819,085.2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9,018,253.35	355,491,064.14
减：所得税费用	38,165,525.51	40,330,444.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0,852,727.84	315,160,619.6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0,852,727.84	315,160,619.6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7,526,910.97	315,160,619.62
2.少数股东损益	3,325,816.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0,852,727.84	315,160,619.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7,526,910.97	315,160,619.6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25,816.8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066	0.805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066	0.8059

法定代表人：王有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学智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05,341,585.60	824,691,576.92
减：营业成本	1,150,933,509.17	643,102,670.98
税金及附加	5,829,088.42	3,892,971.07
销售费用	73,085,798.63	35,137,096.19
管理费用	43,409,688.73	37,092,127.42
研发费用	51,059,460.03	42,663,560.18
财务费用	-10,269,508.26	-12,384,895.23
其中：利息费用	3,177,645.44	3,698,846.66
利息收入	13,602,322.42	16,943,160.75
加：其他收益	8,556,215.46	13,811,028.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35,995.38	-6,635,577.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0,668.5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69,015.53	-9,976,531.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2,142.7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2,916,744.19	73,169,776.66
加：营业外收入	123,814.16	48,577.77
减：营业外支出	573,376.26	395,187.7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2,467,182.09	72,823,166.66
减：所得税费用	12,421,609.31	5,378,828.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045,572.78	67,444,338.1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045,572.78	67,444,338.1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0,045,572.78	67,444,338.1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291	0.172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291	0.1725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9,655,566.72	1,538,979,418.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884,716.93	8,259,669.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24,001.83	29,742,033.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0,964,285.48	1,576,981,121.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51,626,941.16	663,043,473.5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7,577,016.53	223,995,828.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7,010,896.95	160,749,384.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934,925.11	93,479,281.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7,149,779.75	1,141,267,967.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814,505.73	435,713,154.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3,052.54	352,93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764,389.40	1,153,28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3,256,663.88	810,731,725.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4,044,105.82	812,237,941.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8,970,863.41	189,168,959.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56,084,445.57	1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9,000,000.00	80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4,055,308.98	1,032,168,959.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011,203.16	-219,931,017.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7,000,000.00	29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33,9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333,920.00	29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8,000,000.00	234,479,667.9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5,570,546.21	125,031,862.7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5,833.18	1,319,412.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5,706,379.39	360,830,942.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372,459.39	-65,830,942.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98,105.43	34,004.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71,051.39	149,985,198.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7,301,066.71	727,315,867.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0,030,015.32	877,301,066.7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9,479,284.50	490,271,309.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6,680.35	2,551,629.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60,061.94	34,271,711.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9,966,026.79	527,094,650.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6,179,055.64	208,171,974.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555,816.35	75,192,747.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610,840.57	28,585,318.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751,538.22	68,607,197.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7,097,250.78	380,557,238.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868,776.01	146,537,411.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8,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3,256,663.88	810,731,725.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3,256,663.88	1,010,840,026.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389,009.17	63,614,753.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116,66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5,098,694.53	1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9,000,000.00	80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9,487,703.70	993,274,753.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231,039.82	17,565,273.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7,000,000.00	12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33,9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333,920.00	12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1,000,000.00	7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0,571,414.69	121,072,229.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2.00	71,29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1,573,466.69	196,143,519.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39,546.69	-71,143,519.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1,086.91	3,293.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390,723.59	92,962,459.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4,902,030.71	361,939,571.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3,511,307.12	454,902,030.7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1,064,700.00				837,064,653.44			7,976,273.15	110,781,815.13		1,091,684,787.81	2,438,572,229.53	2,438,572,229.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1,064,700.00				837,064,653.44			7,976,273.15	110,781,815.13		1,091,684,787.81	2,438,572,229.53	2,438,572,229.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52,000.00				-3,319,819.58			2,276,441.06	9,004,557.28		111,202,943.69	121,216,122.45	121,216,122.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7,526,910.97	237,526,910.97	3,325,816.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52,000.00				-3,319,819.58							-1,267,819.58	-3,325,816.8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52,000.00				14,281,920.00							16,333,920.00	16,333,92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592,782.77							15,592,782.77	15,592,782.77

4. 其他					-33,194,522.35							-33,194,522.35	-3,325,816.87	-36,520,339.22
（三）利润分配									9,004,557.28		-126,323,967.28	-117,319,410.00		-117,319,41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004,557.28		-9,004,557.2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7,319,410.00	-117,319,410.00		-117,319,41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276,441.06				2,276,441.06		2,276,441.06
1. 本期提取								3,042,454.44				3,042,454.44		3,042,454.44
2. 本期使用								766,013.38				766,013.38		766,013.38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3,116,700.00				833,744,833.86			10,252,714.21	119,786,372.41		1,202,887,731.50	2,559,788,351.98		2,559,788,351.9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 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1,090,200.00				826,010,211.62	1,290,470.00		4,526,523.06	104,037,381.31		900,595,662.01	2,224,969,508.00		2,224,969,508.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1,090,200.00				826,010,211.62	1,290,470.00		4,526,523.06	104,037,381.31		900,595,662.01	2,224,969,508.00		2,224,969,508.00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25,500.00				11,054,441.82	-1,290,470.00		3,449,750.09	6,744,433.82		191,089,125.80	213,602,721.53		213,602,721.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5,160,619.62	315,160,619.62		315,160,619.62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25,500.00				11,054,441.82	-1,290,470.00						12,319,411.82		12,319,411.82
1．所有者投入的 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500.00				11,054,441.82							11,028,941.82		11,028,941.82

4. 其他					-1,290,470.00						1,290,470.00		1,290,470.00
（三）利润分配								6,744,433.82		-124,071,493.82	-117,327,060.00		-117,327,06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744,433.82		-6,744,433.8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117,327,060.00	-117,327,060.00		-117,327,06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449,750.09				3,449,750.09		3,449,750.09
1. 本期提取							3,769,355.76				3,769,355.76		3,769,355.76
2. 本期使用							319,605.67				319,605.67		319,605.67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1,064,700.00				837,064,653.44			7,976,273.15	110,781,815.13		1,091,684,787.81	2,438,572,229.53	2,438,572,229.5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1,064,700.00				830,669,699.05	0.00			110,781,815.13	378,197,493.56		1,710,713,707.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1,064,700.00				830,669,699.05	0.00			110,781,815.13	378,197,493.56		1,710,713,707.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52,000.00				29,874,702.77				9,004,557.28	-36,278,394.50		4,652,865.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045,572.78		90,045,572.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52,000.00				29,874,702.77							31,926,702.7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52,000.00				14,281,920.00							16,333,92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592,782.77							15,592,782.77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9,004,557.28	-126,323,967.28		-117,319,410.00
1．提取盈余公积									9,004,557.28	-9,004,557.28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7,319,410.00		-117,319,41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3,116,700.00				860,544,401.82	0.00			119,786,372.41	341,919,099.06	1,715,366,573.2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1,090,200.00				819,615,257.23	1,290,470.00			104,037,381.31	434,824,649.20		1,748,277,017.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1,090,200.00				819,615,257.23	1,290,470.00			104,037,381.31	434,824,649.20		1,748,277,017.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500.00				11,054,441.82	-1,290,470.00			6,744,433.82	-56,627,155.64		-37,563,310.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444,338.18		67,444,338.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500.00				11,054,441.82	-1,290,470.00						12,319,411.8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500.00				11,054,441.82						11,028,941.82
4. 其他						-1,290,470.00					1,290,470.00
（三）利润分配								6,744,433.82	-124,071,493.82		-117,327,06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744,433.82	-6,744,433.8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7,327,060.00		-117,327,06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1,064,700.00				830,669,699.05	0.00		110,781,815.13	378,197,493.56		1,710,713,707.74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历史沿革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成都硅宝科技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系由王有治、王祖华、郭越等自然人股东共同投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1998 年 10 月 19 日取得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 50 万元。

2000 年 2 月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将公司总股本由 50 万股增加至 100 万股；2002 年 2 月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将公司总股本由 100 万股增加至 200 万股；2003 年 4 月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将公司总股本由 200 万股增加至 400 万股；2004 年 7 月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将公司总股本由 400 万股增加至 600 万股；2005 年 6 月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将公司总股本由 600 万股增加至 1000 万股；2005 年 11 月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将公司总股本由 1000 万股增加至 2000 万股。同时经有限公司相关股东会议决议通过，股东分别于 2005 年 6 月、2007 年 5 月、2007 年 12 月进行股份转让。公司上述历次股本增加均通过中介机构验资取得验资报告，历次股本增加及股权转让均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08 年 4 月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将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为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根据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川华信审[2008]152 号”审计报告审计的 2008 年 3 月 31 日净资产 6,142.58 万元，扣除因折股转增股本应缴纳的 450.00 万元个人所得税后的余额 56,925,776.09 元，按 1:0.67 折股 3800 万股，作为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每股面值为一元，净资产超过股本部分 18,925,776.09 元，作为公司资本公积。公司已于 2008 年 6 月 3 日取得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 3,800.00 万元。

根据公司 2009 年 7 月 20 日召开的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012 号”文核准，于 2009 年 10 月 13 日首次公开发行 1,30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5,100.00 万元。

根据公司 201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以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5,100.00 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0,200.00 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10,200.00 万元。

根据公司 201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以截止 2012 年末总股本 10,200.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每 10 股转增 6 股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6,320.00 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16,320.00 万元。

根据公司 201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以截止 2014 年末总股本 16,320.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32,640.00 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32,640.00 万元。

根据公司 2015 年 8 月 10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于 2016 年 2 月 24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批复》批准，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3 日非公开发行 4,501,951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33,090.1951 万元。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于 2020 年 10 月 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497 号《关于同意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事宜，2021 年 3 月 15 日，公司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股份的股份登记上市工作，公司的股份总数由 330,901,951 股变更为 391,160,200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30,901,951 元增加至人民币 391,160,200 元。

根据公司 2021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21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及根据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首次授予的 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3 人共计持有 3 万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应由公司回购注销，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为 3.44 元/股（根据授予后至本次回购前公司已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调整后的回购价格）。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391,160,200 股变更为 391,130,200 股，公司注册资本也将相应由 391,160,200.00 元减少为 391,130,200.00 元。

根据公司 2022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 2022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及根据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首次授予的 2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2 人共计持有 4 万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应由公司回购注销，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为 3.14 元/股（根据授予后至本次回购前公司已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调整后的回购价格）。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391,130,200.00 股变更为 391,090,200.00 股，公司注册资本也将相应由 391,130,200.00 元减少为 391,090,200.00 元。

根据公司 2023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及根据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首次授予的 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预留授予的 2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5 人共计持有 2.55 万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应由公司回购注销，调整后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3.14 元/

股，调整后的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4.53 元/股（根据授予后至本次回购前贵公司已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调整后的回购价格）。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391,090,200.00 股变更为 391,064,700.00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391,090,200.00 元减少为 391,064,700.00 元。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以及《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和《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授予符合条件的 220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 205.20 万股，调整后的授予价格为每股 7.96 元，每股面值 1 元，公司将增加注册资本 205.20 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 391,064,700.00 股变更为 393,116,700.00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391,064,700.00 元增加为 393,116,700.00 元。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713042497M；公司住所：成都高新区新园大道 16 号；法定代表人：王有治；注册资本：393,116,700.00 元。

公司注册地址及总部地址为：成都高新区新园大道 16 号。

（二）公司经营范围、主要产品及提供的劳务

经营范围：生产(工业行业另设分支机构或另择经营场地经营)、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机电设备（不含汽车）、消防器材、安防产品；技术及信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的除外；国家限制的待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设备安装、工程安装（凭资质许可证经营）；环保工程、防腐保温工程（涉及资质许可证的凭相关资质许可证从事经营）；质检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是公司董事会，本次财务报告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

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对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声明,本财务报告所载各报告期的财务信息符合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该营业周期作为划分资产和负债流动性的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明细金额超过 500.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公司将单项预付款项明细金额超过 100.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明细金额超过 1,000.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付账款明细金额超过 300.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公司将单项合同负债明细金额超过 300.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将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闲置资金现金管理、募集资金补流及归还情况、公司对外投资等设定为重要事项
--------------	--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公司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范围的确定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即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

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或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均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1) 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 2) 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 3) 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 4)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3) 合并的会计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当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进行编制。

合并资产负债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后进行编制；合并利润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利润表为基础，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后进行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现金流量表为基础，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现金流量表的影响后进行编制；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为基础，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进行编制。

如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时间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当月月初即期汇率折合为本位币记账。期末，对各种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折算差额，属于筹建期间的，计入

当期损益；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其他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其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理；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当月月初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11、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除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首日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未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减值

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公司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在划分组合的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依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不含应收账款、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本公司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考虑了以下因素：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本金或偿付利息违约或逾期等；

③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④ 发行人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3)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包括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方法
其他应收款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不计提
其他应收款项-其他应收的暂付款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应收票据

（1）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对于应收账款及应收商业承兑汇票，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为商业银行，因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应收账款及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公司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并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

公司应收账款及应收商业承兑汇票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的账龄按先进先出法计算。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公司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2）其他应收款

对于除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以外其他的应收款项（包括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在单项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担保品相对于金融资产的价值等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1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对于应收账款及应收商业承兑汇票，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为商业银行，因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应收账款及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公司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并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

公司应收账款及应收商业承兑汇票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的账龄按先进先出法计算。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公司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2）其他应收款

对于除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以外其他的应收款项（包括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在单项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担保品相对于金融资产的价值等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14、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管理企业流动性的过程中会在部分应收票据到期前进行贴现或背书转让，并基于本公司已将相关应收票据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相关交易对手之后终止确认已贴现或背书的应收票据。本公

司管理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故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应收款项融资中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除减值利得或损失和汇兑损益之外，均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被重分类。

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5、其他应收款

对于除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以外其他的应收款项（包括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的减值损失计量，比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5）金融资产减值”所述的金融资产减值方法进行处理。

16、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与本附注“三、12、应收款项减值”规定的确定方法一致。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7、存货

（1）存货分类

本公司将存货分为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等。

各类存货取得时均以实际成本入账，实际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2）存货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4）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本公司对于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本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可以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本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公司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本公司将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资产

（1）分类

公司将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处置组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3）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1）投资成本确定

①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购买日作为合并对价付出资产等的公允价值和各项直接相关费用等，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③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一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一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一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④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所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回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损益。

②公司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按照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宣告分派的利润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时，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确认资产减值损失。

年末时，若长期投资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则按单项长期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生产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

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如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固定资产成本时，需考虑弃置费用因素。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年	4.75%-3.17%	5.00%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19.00%-9.50%	5.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年	23.75%-19.00%	5.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31.67%-19.00%	5.0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即固定资产原价减去累计折旧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无法为本公司产生收益或暂时未使用（季节性停用除外）的固定资产，作为闲置固定资产。闲置固定资产需重新估计预计使用寿命和折旧率，折旧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22、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在建工程核算

在建工程是指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或投资性房地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在建工程按单项工程进行明细核算。

（2）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

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1）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2）继续发生在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3）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4）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成本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1）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或已达到设计产能要求；（4）设备经过资产管理或使用部门人员验收。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对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按单项在建工程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3、借款费用

确认原则：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3 个月）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需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应当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资本化的停止：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应当停止资本化。由于管理决策上的原因或者其他不可预见方面的原因等所导致的应予资本化资产购建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24、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入账价值按其取得时的实际价值入账。

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但每个会计期间，需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有限，则转为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处理。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按单项无形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则将其一次性转入当期费用。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及待摊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的支出与开发阶段的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仅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该无形资产能够带来经济利益；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能同时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经营租赁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计提金融资产减值的依据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计提减值准备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的依据

期末时，若长期投资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则按单项长期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3）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在建工程计提减值的依据

期末时，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时，对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按单项在建工程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无形资产、商誉及其他资产减值的依据。

期末时，根据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按单项无形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则将其一次性转入当期费用。

2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8、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将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分为两类：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定为职工薪酬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方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公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到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应当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外，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9、预计负债

本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0、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等权益工具，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等权益工具，通过期权定价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本公司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1、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1）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在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3）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1）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方法

①内销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内销业务一般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和/或采购订单的约定，由客户自提或公司负责将货物运输到约定的交货地点，经客户签收、确认，获得收款权利时确认销售收入。

②外销收入确认方法

境外销售采取 FOB、CIF、CFR 贸易方式的，公司以报关装船（即报关单上记载的出口日期）作为出口收入确认的时点。

2) 设备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设备销售一般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和/或采购订单的约定，由客户自提或公司负责将设备运输到约定地点，并按合同/协议约定安装、生产调试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设备销售收入。

3) 工程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工程收入属于在某一时段履行履约义务，在该段时间内按照产出法确认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32、合同成本

（1）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减值

合同成本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①减②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3、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有关部门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款项用途属于补贴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如果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计税基础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对所得税进行核算，并以应纳税所得额为基础予以确认。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并将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差异，分别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2）所得税费用的确认

公司将当期和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所得税确认为负债，将已支付的所得税超过应支付的部分确认为资产。

公司将存在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3）所得税的计量原则

①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或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②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已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③除企业合并，以及直接在股东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外，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与直接在股东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抵销列示的依据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5、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

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6、减值准备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②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①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③租赁变更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A.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B.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附注三、10、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1) 根据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有关“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

2) 根据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有关保证类质保费用的会计处理规定，本公司将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营业成本”，不再计入“销售费用”。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

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对列报前期最早期初财务报表留存收益的累计影响数为 0，对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3 年合并		2023 年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销售费用	111,079,098.58	111,005,550.06		
营业成本	1,947,412,706.48	1,947,486,255.0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9%、6%、3%
消费税	应纳税收入	4%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硅宝科技	15%
硅宝新材	15%
拓利科技及其子公司	25%、20%、15%
安徽硅宝及其子公司	20%、15%
硅宝防腐	15%
硅宝好巴适	25%
硅宝投资	20%
硅特自动化	20%
硅宝新能源	15%
硅宝正基	20%
苏州嘉好及其子公司	15%、25%
硅宝（上海）	25%

2、税收优惠

a、2023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取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GR202351006099），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公司 2023 年至 2025 年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子公司拓利科技取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351001096），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本公司 2023 年至 2025 年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子公司安徽硅宝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334000742），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公司 2023 年至 2025 年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公司子公司江苏嘉好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23200639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规定 2022 年至 2024 年享受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公司子公司上海嘉好胶粘制品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33100187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规定 2023 年至 2025 年享受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公司子公司嘉好（太仓）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33200541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规定 2023 年至 2025 年享受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的规定，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 以上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硅宝新材料、硅宝防腐、眉山拓利和硅宝新能源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的鼓励类产业，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司将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年硅宝投资、硅特自动化、硅宝正基、江苏硅宝、重庆硅佳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和苏州永盛拓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满足小型微利企业条件，按规定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硅宝好巴适、硅宝(上海)和苏州嘉好所得税税率为 25%。

b、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0 号）的规定，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按照 50% 减征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c、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33,258.01	217,264.97
银行存款	869,353,518.79	877,063,801.74
其他货币资金	62,651,770.12	20,986,314.06
合计	932,238,546.92	898,267,380.77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年末余额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履约保函。年末受限的货币资金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合计 62,208,531.60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320,668.50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银行理财产品		100,320,668.50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100,320,668.50

其他说明：

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年初减少 100,320,668.50 元，下降 100.00%，主要系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3、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0,196,326.58	95,581,313.85
商业承兑票据	23,412,041.17	56,641,425.90
坏账准备	-1,170,602.06	-2,832,071.30
合计	222,437,765.69	149,390,668.45

其他说明：

年末应收票据较年初增加 73,047,097.24 元，增长 48.90%，主要系年末公司可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23,608,367.75	100.00%	1,170,602.06	0.52%	222,437,765.69	152,222,739.75	100.00%	2,832,071.30	1.86%	149,390,668.45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23,412,041.17	10.47%	1,170,602.06	5.00%	22,241,439.11	56,641,425.90	37.21%	2,832,071.30	5.00%	53,809,354.60
银行承兑汇票	200,196,326.58	89.53%			200,196,326.58	95,581,313.85	62.79%			95,581,313.85
合计	223,608,367.75	100.00%	1,170,602.06	0.52%	222,437,765.69	152,222,739.75	100.00%	2,832,071.30	1.86%	149,390,668.4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23,412,041.17	1,170,602.06	5.00%
合计	23,412,041.17	1,170,602.0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	2,832,071.30	-1,661,469.24				1,170,602.06
合计	2,832,071.30	-1,661,469.24				1,170,602.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45,931,830.45	

商业承兑票据	5,815,985.00	3,926,492.27
合计	351,747,815.45	3,926,492.27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公司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00,400,012.47	428,679,664.86
1 至 2 年	62,604,253.88	54,867,698.10
2 至 3 年	31,252,309.00	23,419,346.78
3 年以上	41,936,516.99	28,338,642.84
3 至 4 年	24,316,739.89	6,703,937.18
4 至 5 年	2,666,010.73	9,386,633.20
5 年以上	14,953,766.37	12,248,072.46
合计	736,193,092.34	535,305,352.5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506,487.12	3.87%	28,506,487.12	100.00%		14,789,508.85	2.76%	14,789,508.85	1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7,686,605.22	96.13%	60,874,081.03	8.60%	646,812,524.19	520,515,843.73	97.24%	47,657,119.24	9.16%	472,858,724.49
其中：										
合计	736,193,092.34	100.00%	89,380,568.15	12.14%	646,812,524.19	535,305,352.58	100.00%	62,446,628.09	11.67%	472,858,724.4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A			11,160,422.30	11,160,422.3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B	4,078,443.32	4,078,443.32	3,461,161.22	3,461,161.2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C			2,925,000.00	2,92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D	2,033,845.03	2,033,845.03	2,033,845.03	2,033,845.03	100.00%	破产重组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E			1,771,032.70	1,771,032.7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F	983,848.90	983,848.90	888,073.72	888,073.7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G			648,270.00	648,27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H	2,043,969.70	2,043,969.70	414,741.20	414,741.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I			398,745.00	398,74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J	395,176.80	395,176.80	395,176.80	395,176.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K			326,200.00	326,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L			317,367.00	317,367.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M			301,099.05	301,099.0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N			290,600.00	290,6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O			287,329.10	287,329.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P	862,257.21	862,257.21	273,399.41	273,399.4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Q			233,953.00	233,95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R	269,742.00	269,742.00	229,742.00	229,74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S			210,192.00	210,19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T	200,600.00	200,600.00	200,600.00	200,600.00	100.00%	终止执行，无可供执行财产
其他零星客户	622,820.91	622,820.91	1,739,537.59	1,739,537.5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	1,317,252.57	1,317,252.57				
客户 2	909,522.41	909,522.41				
客户 4	303,030.00	303,030.00				
客户 3	290,000.00	290,000.00				
客户 Z	279,000.00	279,000.00				
客户 AA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14,789,508.85	14,789,508.85	28,506,487.12	28,506,487.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707,686,605.22	60,874,081.03	8.60%
合计	707,686,605.22	60,874,081.03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14,789,508.85	5,666,879.20	3,927,071.66	3,505,258.88	15,482,429.61	28,506,487.12
组合计提	47,657,119.24	5,030,042.47	26,115.96	826,581.26	9,039,616.54	60,874,081.03
合计	62,446,628.09	10,696,921.67	3,953,187.62	4,331,840.14	24,522,046.15	89,380,568.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变动系公司本年完成对苏州嘉好股权收购，购买日苏州嘉好纳入本年合并范围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331,840.1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1	货款	1,234,026.35	无法收回	总经理办公会	否
客户 2	货款	845,692.71	无法收回	总经理办公会	否
客户 3	货款	274,775.00	无法收回	总经理办公会	否
客户 4	货款	272,727.00	无法收回	总经理办公会	否
其他客户	货款	1,704,619.08	无法收回	总经理办公会	否
合计		4,331,840.14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5,410,423.14		25,410,423.14	3.41%	1,270,521.16

客户二	13,314,477.02		13,314,477.02	1.79%	665,723.85
客户三	11,394,386.36		11,394,386.36	1.53%	569,719.32
客户四	11,160,422.30		11,160,422.30	1.50%	11,160,422.30
客户五	10,063,913.50		10,063,913.50	1.35%	503,195.68
合计	71,343,622.32		71,343,622.32	9.58%	14,169,582.31

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质保金	9,255,469.94	1,866,749.16	7,388,720.78	11,058,344.75	1,385,419.87	9,672,924.88
合计	9,255,469.94	1,866,749.16	7,388,720.78	11,058,344.75	1,385,419.87	9,672,924.8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255,469.94	100.00%	1,866,749.16	20.17%	7,388,720.78	11,058,344.75	100%	1,385,419.87	12.53%	9,672,924.88
其中：										
合计	9,255,469.94	100.00%	1,866,749.16	20.17%	7,388,720.78	11,058,344.75	100%	1,385,419.87	12.53%	9,672,924.8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9,255,469.94	1,866,749.16	20.17%
合计	9,255,469.94	1,866,749.1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组合计提	481,329.29			
合计	481,329.29			——

6、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180,293,492.97	99,931,015.52
合计	180,293,492.97	99,931,015.5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0,293,492.97	100.00%			180,293,492.97	99,931,015.52	100.00%			99,931,015.52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80,293,492.97	100.00%			180,293,492.97	99,931,015.52	100.00%			99,931,015.52
合计	180,293,492.97	100.00%			180,293,492.97	99,931,015.52	100.00%			99,931,015.52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32,060,178.78	
合计	232,060,178.78	

(4)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数	本年新增	本年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99,931,015.52	739,101,853.78	658,739,376.33		180,293,492.97	
合计	99,931,015.52	739,101,853.78	658,739,376.33		180,293,492.97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1,410.96	744,767.12
其他应收款	7,956,078.31	3,573,404.13
合计	7,967,489.27	4,318,171.25

（1）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1,410.96	744,767.12
合计	11,410.96	744,767.12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758,101.55	4,390,524.05
未偿还抵债款	1,200,000.00	1,200,000.00
备用金	476,266.86	80,600.00
出口退税款	4,838,620.67	322,301.52
其他	1,197,489.22	330,880.67
合计	11,470,478.30	6,324,306.24

2）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934,277.09	1,485,207.14
1 至 2 年	91,957.11	640,452.72
2 至 3 年	371,047.72	1,952,240.58
3 年以上	4,073,196.38	2,246,405.80
3 至 4 年	1,903,940.58	96,100.00
4 至 5 年	148,100.00	342,863.00

5 年以上	2,021,155.80	1,807,442.80
合计	11,470,478.30	6,324,306.2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11,470,478.30	100%	3,514,399.99	30.64%	7,956,078.31	6,324,306.24	100%	2,750,902.11	43.50%	3,573,404.13
其中：										
合计	11,470,478.30	100%	3,514,399.99	30.64%	7,956,078.31	6,324,306.24	100%	2,750,902.11	43.50%	3,573,404.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出口退税组合	4,838,620.67	241,931.03	5.00%
其他应收款-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3,758,101.55	1,953,566.40	51.98%
其他应收款-员工备用金组合	476,266.86	56,328.34	11.83%
其他应收款-未偿还抵债款组合	1,200,000.00	1,200,000.00	100.00%
其他应收款-其他（代垫、暂收款等）组合	1,197,489.22	62,574.22	5.23%
合计	11,470,478.30	3,514,399.99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750,902.11			2,750,902.11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7,526.92			17,526.92
其他变动	745,970.96			745,970.96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514,399.99			3,514,399.9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	2,750,902.11	17,526.92			745,970.96	3,514,399.99
合计	2,750,902.11	17,526.92			745,970.96	3,514,399.9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出口退税款	出口退税款	4,838,620.67	1 年以内	42.18%	241,931.03
四川彭山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履约保证金	1,600,000.00	3-4 年	13.95%	800,000.00
成都锦都置业有限公司	未偿还抵债款	1,200,000.00	5 年以上	10.46%	1,200,000.00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5 年以上	1.74%	200,000.00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210,000.00	2-4 年	1.83%	97,000.00
合计		8,048,620.67		70.16%	2,538,931.03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1,897,543.01	99.65%	11,370,227.42	98.07%
1 至 2 年	52,991.00	0.07%	222,466.17	1.92%
2 至 3 年	198,444.93	0.28%	1,000.00	0.01%
合计	72,148,978.94		11,593,693.59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59,347,197.25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82.26%。

其他说明：

年末预付款项较年初增加60,555,285.35元，增长522.31%，主要系公司本年合并范围增加，新增子公司主要原材料按约定方式需提前预付货款，同时年末受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原因影响，公司为备货以及价格考虑预付部分货款导致预付款项增加。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6,995,415.34	1,994,454.07	245,000,961.27	169,045,671.17	1,435,780.98	167,609,890.19
在产品	14,645,715.10		14,645,715.10	13,482,372.99		13,482,372.99
库存商品	116,263,059.11	2,843,971.04	113,419,088.07	82,514,927.46	1,426,138.82	81,088,788.64
发出商品	84,392,409.29		84,392,409.29	29,241,082.24		29,241,082.24
包装物	11,872,289.33	17,303.11	11,854,986.22	11,665,785.30	70,085.87	11,595,699.43
低值易耗品	7,291,731.08	23,535.89	7,268,195.19	7,545,415.57	24,553.25	7,520,862.32
自制半成品	4,127,790.57	45,120.58	4,082,669.99	3,077,540.73	60,071.18	3,017,469.55
工程施工	1,496,572.64		1,496,572.64	1,346,699.09		1,346,699.09
合计	487,084,982.46	4,924,384.69	482,160,597.77	317,919,494.55	3,016,630.10	314,902,864.4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435,780.98	-851,820.29	1,863,298.71	452,805.33		1,994,454.07
库存商品	1,426,138.82	417,540.10	1,151,275.35	150,983.23		2,843,971.04
自制半成品	60,071.18	15,494.65		30,445.25		45,120.58
包装物	70,085.87			52,782.76		17,303.11
低值易耗品	24,553.25			1,017.36		23,535.89
合计	3,016,630.10	-418,785.54	3,014,574.06	688,033.93		4,924,384.69

注1：其他变动系公司本年完成对苏州嘉好的股权收购，购买日苏州嘉好纳入本年合并范围的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注2：存货年末较年初增加167,257,733.32元，增长53.11%，主要系受公司本年合并范围增加以及公司提前备货采购量增加所致。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21,973,287.68	
合计	21,973,287.68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可转让大额存单		1,973,287.68		21,973,287.68	20,000,000.00			
合计		1,973,287.68		21,973,287.68	20,000,000.00			

2) 期末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到期日	实际利率		逾期本金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让大额存单	20,000,000.00	3.35%	2025 年 01 月 21 日	21,973,287.68			
合计	20,000,000.00						

11、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5,005.40	1,834,589.25
留抵及待抵扣增值税	65,643,269.49	18,814,389.89
合计	65,648,274.89	20,648,979.14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年末较年初增加44,999,295.75元，增长217.93%，主要系本年按照财政部税务总局2023年第43号公告文件，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政策当年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导致年末留抵及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加。

12、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可转让大额存单	123,751,726.03	5,558,767.12			105,558,767.12	100,000,000.00			
合计	123,751,726.03	5,558,767.12			105,558,767.12	100,000,000.00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可转让大额存单 1	50,000,000.00	3.10%	3.10%	2026 年 01 月 17 日		50,000,000.00	3.10%	3.10%	2026 年 01 月 17 日	
可转让大额存单 2	50,000,000.00	3.10%	3.10%	2026 年 05 月 16 日		50,000,000.00	3.10%	3.10%	2026 年 05 月 16 日	
可转让大额存单 3						20,000,000.00	3.35%	3.35%	2025 年 01 月 21 日	
合计	100,000,000.00					120,000,000.00				

1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说明：

公司全资子公司硅宝投资于2023年以增资的方式对广西华纳投资人民币3,000.00万元，投资完成后硅宝投资取得广西华纳3.4102%的股权。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71,928,619.68	612,613,522.26
合计	871,928,619.68	612,613,522.26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交通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76,911,636.80	468,476,071.70	14,199,010.42	14,250,319.37	973,837,038.29
2.本期增加金额	185,766,974.85	195,152,763.71	2,345,019.96	11,365,214.42	394,629,972.94
（1）购置	3,280,792.80	19,144,812.24	-510,713.00	5,776,350.68	27,691,242.72
（2）在建工程转入	83,195,787.76	69,169,610.27			152,365,398.03
（3）企业合并增加	99,290,394.29	106,838,341.20	2,855,732.96	5,588,863.74	214,573,332.19
3.本期减少金额	177,192.34	4,535,034.05	160,000.00	969,452.63	5,841,679.02
（1）处置或报废	177,192.34	4,535,034.05	160,000.00	969,452.63	5,841,679.02
（2）其他					
4.期末余额	662,501,419.31	659,093,801.36	16,384,030.38	24,646,081.16	1,362,625,332.2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6,960,107.16	233,732,101.18	9,973,718.12	10,439,379.33	361,105,305.79
2.本期增加金额	38,924,081.92	87,480,992.36	2,715,917.33	5,635,108.45	134,756,100.06
（1）计提	18,941,230.66	52,815,368.50	577,497.99	2,174,566.38	74,508,663.53
（2）其他增加	19,982,851.26	34,665,623.86	2,138,419.34	3,460,542.07	60,247,436.53
3.本期减少金额	78,385.15	4,165,570.15	152,000.00	886,948.26	5,282,903.56
（1）处置或报废	78,385.15	4,165,570.15	152,000.00	886,948.26	5,282,903.56
4.期末余额	145,805,803.93	317,047,523.39	12,537,635.45	15,187,539.52	490,578,502.2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18,210.24			118,210.24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2）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2）其他					
4.期末余额		118,210.24			118,210.2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16,695,615.38	341,928,067.73	3,846,394.93	9,458,541.64	871,928,619.68
2.期初账面价值	369,951,529.64	234,625,760.28	4,225,292.30	3,810,940.04	612,613,522.26

注1：累计折旧中其他变动系公司本年完成对苏州嘉好的股权收购，购买日苏州嘉好纳入本年合并范围的累计折旧金额。

注2：年末固定资产较年初增加259,315,097.42元，增长42.33%，主要系公司本年合并范围增加以及公司部分在建工程完工转固导致固定资产增加。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厂房及附属设施	327,735.12
房屋	23,171,206.30
合计	23,498,941.42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	93,535,002.77	部分建筑设施无需办理房产证，需办理房产证的房屋正在办理过程中
合计	93,535,002.77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86,804,565.81	177,927,543.69
工程物资	43,362.83	249,303.89
合计	186,847,928.64	178,176,847.5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0 万吨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	4,936,453.80		4,936,453.80	52,015,008.53		52,015,008.53
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改建项目	10,265,253.73		10,265,253.73	8,507,774.88		8,507,774.88
2 万吨/年功能高分子材料基地及研发中心	1,115,044.25		1,115,044.25	2,109,226.72		2,109,226.72
5 万吨/年锂电池用硅碳负极材料及专用粘合剂项目	131,796,490.67		131,796,490.67	79,376,449.92		79,376,449.92
年产 8500 吨偶联剂、411.7 吨异丙醇、719.6 吨一水合乙二胺项目	36,596,807.06		36,596,807.06	34,758,900.11		34,758,900.11
江苏 1 号线技改	1,296,024.25		1,296,024.25			
其他零星工程	798,492.05		798,492.05	1,160,183.53		1,160,183.53
合计	186,804,565.81		186,804,565.81	177,927,543.69		177,927,543.6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10 万吨高端密封胶 智能制造项目	520,000,000	52,015,008.53	13,328,006.57	55,040,340.05	5,366,221.25	4,936,453.80		部分完工 已转固				募集 资金
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改 建项目	80,000,000	8,507,774.88	2,961,007.18	464,369.23	739,159.10	10,265,253.73		部分完工 已转固				募集 资金
5 万吨/年锂电池用硅 碳负极材料及专用粘 合剂项目		79,376,449.92	110,138,391.38	57,718,350.63		131,796,490.67		部分完工 已转固				其他
2 万吨/年功能高分子 材料基地及研发中心		2,109,226.72	2,113,169.01	3,107,351.48		1,115,044.25		部分完工 已转固				其他
年产 8500 吨偶联 剂、411.7 吨异丙 醇、719.6 吨一水合 乙二胺项目		34,758,900.11	31,347,968.42	29,510,061.47		36,596,807.06		部分完工 已转固	734,579.08	624,049.01		其他
江苏 1 号线技改			1,296,024.25			1,296,024.25		未完工				其他
合计	600,000,000	176,767,360.16	161,184,566.81	145,840,472.86	6,105,380.35	186,006,073.76			734,579.08	624,049.01		

注：10万吨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和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改建项目其他变动系转入长期待摊费用和期间费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年末公司各项在建工程按计划正常实施，未发生减值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43,362.83		43,362.83	249,303.89		249,303.89
合计	43,362.83		43,362.83	249,303.89		249,303.89

其他说明：

工程物资系公司购入用于工程建设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尚未使用的物资。

16、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847,968.95	5,847,968.95
2.本期增加金额	376,733.07	376,733.07
（1）租入	376,733.07	376,733.07
（2）租赁负债调整		
3.本期减少金额	883,714.61	883,714.61
4.期末余额	5,340,987.41	5,340,987.4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741,058.09	3,741,058.09
2.本期增加金额	965,902.59	965,902.59
（1）计提	965,902.59	965,902.59
（2）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883,714.61	883,714.61
（1）处置		
4.期末余额	3,823,246.07	3,823,246.0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17,741.34	1,517,741.34
2.期初账面价值	2,106,910.86	2,106,910.86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信息化平台 建设	设计核心 包软件	办公软件	专利及商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0,149,268.46	615,045.06	427,562.84	34,070.85	1,456,725.68	16,000,000.00	118,682,672.89
2.本期增加金额	17,985,684.47	703,310.24			359,826.35	21,154,707.01	40,203,528.07
（1）购置	339,900.00				359,826.35		699,726.35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17,645,784.47	703,310.24				21,154,707.01	39,503,801.72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18,134,952.93	1,318,355.30	427,562.84	34,070.85	1,816,552.03	37,154,707.01	158,886,200.9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8,360,535.03	615,045.06	209,650.00	34,070.85	1,277,715.94	7,924,999.91	28,422,016.79
2.本期增加金额	5,393,707.78	404,340.28	44,321.28		184,434.44	5,726,101.50	11,752,905.28
（1）计提	2,333,961.46	43,452.00	44,321.28		184,434.44	3,504,731.08	6,110,900.26
（2）其他增加	3,059,746.32	360,888.28				2,221,370.42	5,642,005.02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3,754,242.81	1,019,385.34	253,971.28	34,070.85	1,462,150.38	13,651,101.41	40,174,922.0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4,380,710.12	298,969.96	173,591.56		354,401.65	23,503,605.60	118,711,278.89
2.期初账面价值	81,788,733.43		217,912.84		179,009.74	8,075,000.09	90,260,656.10

注1：累计摊销中其他变动系公司本年完成对苏州嘉好的股权收购，购买日苏州嘉好纳入本年合并范围的累计摊销金额。

注2：年末无形资产较年初增加28,450,622.79元，增长31.52%，主要系公司本年合并范围增加所致。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拓利科技	44,571,557.44					44,571,557.44
安徽硅宝	4,590,474.05					4,590,474.05
苏州嘉好		28,529,210.13				28,529,210.13
合计	49,162,031.49	28,529,210.13				77,691,241.62

注：商誉系公司2012年收购安徽硅宝有机硅新材料有限公司60.00%股权、2020年收购成都拓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和2024年收购苏州硅宝嘉好科技有限公司第一批股权(72%)时形成，均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商誉系合并成本与被合并公司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安徽硅宝	4,590,474.05					4,590,474.05
合计	4,590,474.05					4,590,474.05

注：管理层以前年度经测试，收购安徽硅宝60.00%股权形成的商誉已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本年无需再次测试。

其他说明

1) 成都拓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商誉主要系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在合并报表时产生的合并商誉，公司年末商誉为收购拓利科技100%股权形成的商誉。公司本年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确定的资产组范围主要以长期资产为主，包括与主营业务直接相关的固定资产141,434,600.07元、在建工程1,612,045.22元、无形资产19,558,446.90元、其他非流动资产2,580,509.00元等。

2) 苏州硅宝嘉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商誉主要系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在合并报表时产生的合并商誉，公司期末商誉为收购苏州嘉好72%股权形成的商誉。公司本年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确定的资产组范围主要以长期资产为主，包括与主营业务直接相关的固定资产130,810,885.72元、在建工程1,339,387.08元、无形资产12,710,445.81元、使用权资产363,278.31元等。

本年进行商誉减值测试的上述资产组与购买日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2019年度商誉减值审计与评估专项检查情况的通报”的意见，即：“按照准则要求，资产组一般以长期资产为主，不包括流动资产、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溢余资产与负债、非经营性资产与负债，除非不考虑相关资产或负债便难以预计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公司本年对商誉减值测试的资产组未予调整。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拓利科技	165,185,601.19	243,457,169.68	0.00	5 年	增长率：5%-15% 毛利率：28.00%-32.00% 折现率：10.07%	收入增长率：0.00% 毛利率：28.00%-32.00% 折现率：10.07%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利润率、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苏州嘉好	145,223,996.92	393,200,682.88	0.00	5 年	增长率：5%-15% 毛利率：10.00%-11.30% 折现率：10.01%-10.08%	收入增长率：0.00% 毛利率：10.00% 折现率：10.01%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利润率、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合计	310,409,598.11	636,657,852.56	0.00				

其他说明：

1) 成都拓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业绩承诺。

受益于国内新能源汽车行业的蓬勃发展、特高压技术的出口、以及在光伏、3C数码、通信、显示、半导体等行业的发展和相关产品国产化需求，以及拓利科技自身的业务、技术、市场和竞争优势，拓利科技经营业务稳定，年末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2）苏州硅宝嘉好科技有限公司

1）承诺应收账款占比指标及承诺经营性现金流指标

苏州嘉好2024年度、2025年度、2026年度三年累计应收账款占该三年累计销售收入的比例不超过苏州嘉好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三年累计应收账款占该三年累计销售收入的比例的1.2倍（以下简称“承诺应收账款占比指标”）或业绩承诺期内苏州嘉好三年累计经营性现金流净额之和不低于该三年累计实际净利润之和的80%（以下简称“承诺经营性现金流指标”），2021年至2023年度承诺应收账款占比指标17.06%，2024年度承诺应收账款占比指标为17.30%；2024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1,260.84万元，未低于净利润的80%；2024年度均完成承诺应收账款占比指标和承诺经营性现金流指标。

2）经营业绩完成情况

模拟合并苏州嘉好2024年度考核范围内实现的净利润为5,019.70万元，扣除购买资产协议约定的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4,974.63万元，已完成购买资产协议所约定的2024年度承诺净利润4,200.00万元。

根据上述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假设，经公司测试，公司收购拓利科技100.00%股权形成的商誉和收购苏州嘉好72%股权形成的商誉在2024年12月31日未发生减值，本年无需提商誉减值准备。

1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技术中心及实验室改造工程	19,427,327.03	641,508.26	2,079,136.14		17,989,699.15
厂区绿化建设	446,768.87		172,942.92		273,825.95
堆场彩钢板房	277,268.10		97,859.28		179,408.82
智能化车间改造	379,592.37	7,718,541.81	1,164,519.10		6,933,615.08
全媒体直播间		311,881.20	25,990.10		285,891.10
车间改造	754,410.86	194,957.31	228,662.02		720,706.15
其他		205,190.29	13,679.36		191,510.93
云服务器费用		33,775.01	10,665.72		23,109.29
合计	21,285,367.23	9,105,853.88	3,793,454.64		26,597,766.47

其他说明：

本年增加中云服务器费用其他变动系公司本年完成对苏州嘉好的股权收购，购买日苏州嘉好纳入本年合并范围的长期待摊费用余额。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2,862,663.67	274,755.21	3,333,085.53	499,962.83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91,262,342.23	13,412,927.86	66,664,119.26	9,920,632.6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437,408.13	499,126.69	2,750,902.11	396,474.56
存货跌价准备	3,019,093.54	424,779.54	3,016,630.10	423,471.68
政府补助	19,446,082.20	2,916,912.33	17,932,802.80	2,689,920.42
股权激励费用/长期职工薪酬	9,761,005.59	1,460,744.45	10,940,000.00	1,636,270.89
未实现内部损益	608,975.73	91,346.36	2,140,845.07	321,126.7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18,210.27	17,731.54	118,210.27	17,731.54
预计负债/预提返利	2,492,154.73	373,823.21	1,689,164.00	253,374.60
租赁负债	1,481,658.42	106,802.46	2,106,910.86	105,345.54
合计	134,489,594.51	19,578,949.65	110,692,670.00	16,264,311.4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6,417,713.40	8,462,657.05	23,926,892.53	3,589,033.88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20,668.53	48,100.28
使用权资产	1,517,741.34	112,214.90	2,106,910.86	105,345.54
合计	57,935,454.74	8,574,871.95	26,354,471.92	3,742,479.7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079.31	19,529,870.34		16,264,311.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079.31	8,525,792.64		3,742,479.7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0,675,130.12	1,791,105.97
坏账准备	1,232,569.00	
存货跌价准备	1,905,291.15	
合计	23,812,990.27	1,791,105.9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9 年	19,617,613.85		2024 年末弥补亏损
2028 年	1,057,516.27	1,558,923.58	2023 年末弥补亏损
2027 年		232,182.39	2022 年末弥补亏损
合计	20,675,130.12	1,791,105.97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3,134,397.05		3,134,397.05	2,738,237.00		2,738,237.00
预付购房款	14,309,321.00		14,309,321.00	16,840,893.00		16,840,893.00
合计	17,443,718.05		17,443,718.05	19,579,130.00		19,579,130.00

2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2,208,531.60	62,208,531.60	保证金、 履约保证 金冻结	银行承兑汇 票保证金及 履约保证金	20,966,314.06	20,966,314.06	保证金、 履约保证 金冻结	银行承兑汇 票保证金及 履约保证金
合计	62,208,531.60	62,208,531.60			20,966,314.06	20,966,314.06		

2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6,049,277.40	
保证借款		100,526,666.67
信用借款	195,136,972.94	175,144,332.77
合计	251,186,250.34	275,670,999.44

2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25,047,442.31	100,023,868.00

合计	425,047,442.31	100,023,868.00
----	----------------	----------------

注1：年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注2：应付票据年末较年初增加325,023,574.31元，增长324.95%，主要系公司本年以承兑汇票方式结算货款且年末尚未到期的承兑汇票较年初增加所致。

2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01,045,276.00	233,391,395.85
1-2 年	5,698,409.70	727,574.26
2-3 年	775,458.33	1,099,887.52
3 年以上	1,901,590.84	934,142.82
合计	409,420,734.87	236,153,000.45

其他说明：

应付账款年末较年初增加173,267,734.42元，增长73.37%，主要系公司本年合并范围增加以及受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和客户订单需求增加备货等原因而增加原材料储备等，按货款结算账期尚未结算的货款增加所致。

26、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28,678,728.62	15,223,555.78
合计	228,678,728.62	15,223,555.78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6,294,913.99	7,302,939.88
预提费用及其他	43,789,164.93	7,920,615.90
未支付股权款	178,594,649.70	
合计	228,678,728.62	15,223,555.78

其他说明：

其他应付款“未支付股权款”系公司按照与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江苏嘉好热熔胶股

份有限责任公司)原股东史云霓、侯思静签署《股权收购协议》约定的股权款支付条款约定，在支付条件尚未满足前应付的股权受让款。

27、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货款	61,286,840.39	41,235,426.76
预收工程款		
预收设备款	1,248,713.27	236,483.18
合计	62,535,553.66	41,471,909.94

注：合同负债年末较年初增加21,063,643.72元，增长50.79%，主要系年末预收的尚未结算的货款增加。

2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5,778,846.11	284,244,570.46	269,550,372.78	60,473,043.7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288,013.55	19,077,726.38	210,287.17
三、辞退福利		53,286.19	53,286.19	
合计	45,778,846.11	303,585,870.20	288,681,385.35	60,683,330.9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4,608,122.43	248,625,758.68	233,844,667.95	59,389,213.16
2、职工福利费		11,098,382.65	11,098,382.65	
3、社会保险费		11,104,995.22	10,984,611.79	120,383.43
其中：医疗保险费		8,960,641.36	8,845,939.10	114,702.26
工伤保险费		1,271,651.52	1,265,970.35	5,681.17
其他保险		872,702.34	872,702.34	
4、住房公积金		8,170,425.70	8,145,019.70	25,40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70,723.68	4,568,003.21	4,800,685.69	938,041.20
6、其他		677,005.00	677,005.00	
合计	45,778,846.11	284,244,570.46	269,550,372.78	60,473,043.7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8,608,019.25	18,404,104.53	203,914.72
2、失业保险费		679,994.30	673,621.85	6,372.45
合计		19,288,013.55	19,077,726.38	210,287.17

2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980,338.36	3,394,696.99
企业所得税	13,151,895.27	12,225,784.09
个人所得税	641,153.97	337,934.23
城建税	346,688.70	246,441.70
房产税	268,447.03	26,724.98
土地使用税	56,452.20	20,234.35
教育费附加	154,660.44	105,617.8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3,106.97	70,411.91
印花税	733,681.78	387,535.93
其他税费	21,590.24	11,679.95
合计	20,458,014.96	16,827,061.99

其他说明：

税务机关尚未对本公司各项税费进行税务汇算，各项应交税费以税务机关实际清算交纳为准。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015,652.78	2,8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75,935.78	1,152,009.18
合计	23,991,588.56	3,952,009.18

3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507,710.41	2,707,888.91
合计	3,507,710.41	2,707,888.91

3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7,217,111.11
合计		17,217,111.11

33、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款	1,481,658.42	2,106,910.8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75,935.78	-1,152,009.18
合计	505,722.64	954,901.68

34、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计提的业务承诺超额奖励	1,773,131.34	
合计	1,773,131.34	

超额奖励系公司本期完成江苏嘉好股权的收购，根据公司与史云霓、侯思静、江苏嘉好签订《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太仓嘉好实业有限公司及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之盈利承诺及补偿协议》计提的业绩考核超额奖励款。

35、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工程质量保证预提费用	1,725,769.43	1,689,163.99	
合计	1,725,769.43	1,689,163.99	

36、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530,094.17	16,120,009.17	4,172,088.86	32,478,014.48	
合计	20,530,094.17	16,120,009.17	4,172,088.86	32,478,014.48	

37、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91,064,700.00				2,052,000.00	2,052,000.00	393,116,700.00

38、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12,784,998.52	30,519,453.15	33,194,522.35	810,109,929.32
其他资本公积	24,279,654.92	15,592,782.77	16,237,533.15	23,634,904.54
合计	837,064,653.44	46,112,235.92	49,432,055.50	833,744,833.8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股份支付-股票期权）事宜详见“十三、股份支付”。

39、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976,273.15	3,042,454.44	766,013.38	10,252,714.21
合计	7,976,273.15	3,042,454.44	766,013.38	10,252,714.2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安全生产费系全资子公司安徽硅宝按财政部、应急部颁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和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于完善和改进安全生产条件的资金。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4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0,781,815.13	9,004,557.28		119,786,372.41
合计	110,781,815.13	9,004,557.28		119,786,372.41

4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91,684,787.81	900,595,662.0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91,684,787.81	900,595,662.0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7,526,910.97	315,160,619.6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004,557.28	6,744,433.82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7,319,410.00	117,327,06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02,887,731.50	1,091,684,787.81

4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50,466,543.82	2,492,510,149.88	2,583,374,656.81	1,925,626,568.82
其他业务	8,510,554.52	8,693,159.06	22,264,460.47	21,859,686.18
合计	3,158,977,098.34	2,501,203,308.94	2,605,639,117.28	1,947,486,255.00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4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111,345.44	73,674.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528,336.52	5,586,040.40
教育费附加	2,850,945.85	2,401,086.78
房产税	4,530,246.63	4,034,807.99
土地使用税	2,468,921.31	2,234,666.39
车船使用税	24,012.00	26,020.63
印花税	2,612,327.93	1,582,936.2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00,630.57	1,600,846.19
水利基金	109,713.71	181,226.25
其他税费	7,149.55	1,412.65
合计	21,143,629.51	17,722,717.99

其他说明：

本年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增加3,420,911.52元，增长19.30%，主要系本年合并范围的变化，房产土地以及经营规模的扩大导致公司需缴纳的税费增加所致。

4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及保险	53,842,203.05	40,380,075.75
股份支付费用	15,592,782.77	11,122,211.82
维修绿化养护费	5,137,704.87	5,024,271.02
中介费	6,557,790.33	4,441,964.46
折旧费	4,773,491.41	4,259,429.21
安全、环保及保洁费	2,907,336.59	3,360,313.84
无形资产摊销	5,625,294.00	3,202,505.90
董事会费用	2,003,775.52	2,132,751.99
招待费	1,545,743.08	1,461,371.95
差旅费	1,206,641.22	1,168,248.64
办公费	1,154,305.88	1,124,622.59
汽车费	914,894.83	974,395.92
其他	3,351,204.63	4,848,320.02
合计	104,613,168.18	83,500,483.11

其他说明：

本年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21,112,685.07元，增长25.28%，主要系本年公司合并范围增加导致管理费用增加，以及2023年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本年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较上年增加所致。

45、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及保险	73,238,677.63	54,904,978.62
服务费	55,106,449.39	20,631,332.02
宣传费	11,659,039.99	10,962,913.99
差旅费	13,217,224.99	9,592,163.78
招待费	6,711,542.62	4,874,065.50
房租水电费	3,873,945.41	2,795,965.63
会员会务费	1,580,700.69	1,899,551.62
汽车费	1,690,969.52	1,468,884.04
办公费	1,374,449.90	1,395,883.02
折旧费	1,329,575.25	868,454.94
其他	2,432,042.92	1,611,356.90
合计	172,214,618.31	111,005,550.06

其他说明：

本年销售费用较上年增加61,209,068.25元，增长55.14%，主要系本年公司合并范围增加导致销售费用增加。

4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人员工资及福利	66,660,894.91	49,402,808.34
直接投入	17,803,058.36	33,143,483.37
折旧及摊销	10,032,162.90	8,135,238.74
委托外部研发费用	1,308,252.43	2,266,852.91
其他	16,067,286.07	9,324,839.70
合计	111,871,654.67	102,273,223.06

4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利息支出	8,157,609.67	8,073,613.04
减：利息收入	14,815,143.82	18,575,156.30
其他	1,417,588.10	1,343,080.32
减：汇兑收益	2,830,691.71	308,797.33
合计	-8,070,637.76	-9,467,260.27

48、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9,224,647.79	16,139,882.53
其他	14,951,605.58	12,281,791.09
合计	24,176,253.37	28,421,673.62

4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0,668.5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320,668.50

5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023,052.54	352,93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935,995.38	3,546,708.48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费用		-380,993.22
合计	4,959,047.92	3,518,645.26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本年较上年增加1,440,402.66元，增长40.94%，主要系本年公司收到对外股权投资公司分红款所致。

5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5,099,791.73	-18,821,630.58
合计	-5,099,791.73	-18,821,630.58

其他说明：

信用减值损失本年较上年减少13,721,838.85元，下降72.90%，主要系根据公司会计政策，本年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5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18,785.54	-1,394,858.82
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81,329.29	-536,590.92
合计	-62,543.75	-1,931,449.74

5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小计	648,517.85	507,346.2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48,517.85	507,346.22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3,636.30	8,035,138.8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3,636.30	8,035,138.87
合计	624,881.55	-7,527,792.65

其他说明：

注：资产处置收益本年较上年增加8,152,674.20元，增长108.30%，主要系公司本年无大额资产拆除处置。

5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1,000,000.00		-1,000,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收益	16,814.16	158,330.08	16,814.16
其他	1,054,088.87	53,556.54	1,054,088.87
合计	70,903.03	211,886.62	70,903.03

其他说明：

本年营业收入中政府补助为负数，主要系公司孙公司江苏嘉好公司本年从新三板摘牌，退回原收到的上市政府补贴奖励所致。

5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511,000.00	621,000.00	511,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07,488.91	539,636.58	407,488.91
其他	733,364.62	658,448.64	733,364.62
合计	1,651,853.53	1,819,085.22	1,651,853.53

5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8,102,819.20	43,674,054.70
递延所得税费用	62,706.31	-3,343,610.18
合计	38,165,525.51	40,330,444.5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79,018,253.3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1,852,738.0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41,430.4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25,044.8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823,595.03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的影响	-13,287,639.24

可抵扣亏损及其他影响	1,060,446.16
所得税费用	38,165,525.51

5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20,401,558.93	14,211,523.89
利息收入	13,538,499.98	14,372,718.71
保证金	632,422.50	177,307.50
其他	851,520.42	980,483.82
合计	35,424,001.83	29,742,033.9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14,423,866.21	10,760,412.42
办公费	2,528,755.78	2,520,505.61
招待费	8,257,285.70	6,335,437.45
宣传费	11,659,039.99	10,962,913.99
汽车费	2,605,864.35	2,443,279.96
服务费	28,611,864.50	20,631,332.02
技术研发费	17,375,538.50	15,560,211.26
保证金及押金	1,008,025.89	1,237,234.00
中介费	6,557,790.33	4,441,964.46
维修绿化费	5,137,704.87	5,024,271.02
保安、保洁及安全费	2,907,336.59	3,360,313.84
捐赠及滞纳金支出	1,244,364.62	1,279,448.64
其他费用往来款支出等	8,617,487.78	8,921,956.88
合计	110,934,925.11	93,479,281.55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收回款项及其投资收益	1,083,256,663.88	810,731,725.18
合计	1,083,256,663.88	810,731,725.1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支付款项	979,000,000.00	803,000,000.00
合计	979,000,000.00	803,000,0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023 年股权激励第一期行权股款	16,333,920.00	
合计	16,333,92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使用权资产租金	2,133,781.18	1,248,122.09
支付注销股份回购款及其他等	2,052.00	71,290.00
合计	2,135,833.18	1,319,412.09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0,852,727.84	315,160,619.62
加：信用减值损失	5,099,791.73	18,821,630.58
加：资产减值准备	62,543.75	1,931,449.7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4,508,663.53	56,609,180.69
使用权资产折旧	965,902.59	1,074,719.33
无形资产摊销	6,110,900.26	3,688,112.3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93,454.64	968,888.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4,881.55	7,527,792.6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0,674.75	381,306.5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0,668.5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539,404.44	8,073,613.0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59,047.92	-3,518,645.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76,567.20	-2,973,100.6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13,860.85	-370,509.5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015,582.30	-39,940,986.2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0,017,145.47	-55,002,927.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9,451,610.32	112,480,468.01
其他	15,592,782.77	11,122,211.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814,505.73	435,713,154.6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70,030,015.32	877,301,066.7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77,301,066.71	727,315,867.7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71,051.39	149,985,198.93

其他说明：

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中的2024年12月31日履约保证金和承兑汇票保证金合计62,208,531.60元，按照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会计政策，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70,030,015.32	877,301,066.71
其中：库存现金	233,258.01	217,264.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69,353,518.79	877,063,801.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43,238.52	20,00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0,030,015.32	877,301,066.7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2,208,531.60	20,966,314.06

5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482,713.31	7.1884	10,658,336.36
欧元	245,200.04	7.5257	1,845,301.94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0,967,517.22	7.1884	78,838,900.78
欧元	220,220.40	7.5257	1,657,312.66
港币			
合同负债			
其中：美元	187,914.00	7.1884	1,350,801.00
欧元	1,688.00	7.5257	12,703.38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0、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数
本年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3,797,625.16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59,520.62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5,839,994.75

（2）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664,888.75	
合计	664,888.75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人员工资及福利	66,660,894.91	49,402,808.34
直接投入	17,803,058.36	33,143,483.37
折旧及摊销	10,032,162.90	8,135,238.74
委托外部研发费用	1,308,252.43	2,266,852.91
其他	16,067,286.07	9,324,839.70
合计	111,871,654.67	102,273,223.0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11,871,654.67	102,273,223.06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苏州嘉好	2024 年 7 月 5 日	213,178,337.45	72.00%	现金支付	2024 年 7 月 5 日	董事会改选以及股权款支付时间	570,194,710.42	19,087,331.52	95,866,140.64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苏州嘉好
--现金	213,178,337.45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213,178,337.45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84,649,127.32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8,529,210.13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49,014,248.96	49,014,248.96
应收款项	158,320,924.48	158,127,065.66
存货	90,823,365.48	90,823,365.48
固定资产	154,325,895.66	136,909,567.80
无形资产	33,861,796.70	12,898,653.63
应收票据	59,129,354.65	59,129,354.65
应收款项融资	14,510,000.61	14,510,000.61
预付账款	9,889,441.87	9,889,441.87
其他应收款	12,492,948.15	12,492,948.15
其他流动资产	15,216,904.73	15,216,904.73
长期待摊费用	33,775.01	33,775.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42,126.10	4,442,126.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4,205.19	274,205.19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97,173.79	140,253.15
短期借款	50,041,111.11	50,041,111.11
应付账款	94,487,593.98	94,293,735.16
合同负债	3,433,065.58	3,433,065.58
应付职工薪酬	6,971,956.95	6,971,956.95
应交税费	1,816,110.47	1,816,110.47
其他应付款	6,479,728.27	6,479,728.27
其他流动负债	13,709,443.39	13,709,443.39
租赁负债	935,020.95	935,020.95
递延收益	855,009.17	855,009.17
净资产	418,643,794.88	386,021,244.59
减：少数股东权益	162,186,673.60	149,435,856.22
取得的净资产	256,457,121.28	236,585,388.37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2、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徽硅宝	80,000,000.00	安徽	安徽	化工产品生产、销售等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硅宝新材	250,000,000.00	成都	成都	化工产品生产、销售等	100.00%		设立取得
硅特自动化	10,000,000.00	成都	成都	化工专用设备生产、销售等	100.00%		设立取得
江苏硅宝	5,000,000.00	南京	南京	化工产品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硅宝投资	40,000,000.00	成都	成都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企业	100.00%		设立取得
硅宝防腐	50,000,000.00	成都	成都	化工产品生产、销售等	100.00%		设立取得
硅宝好巴适	10,000,000.00	成都	成都	化工产品生产、销售等	100.00%		设立取得
硅宝新能源	100,000,000.00	眉山	眉山	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制造、销售；电池制造、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销售等	100.00%		设立取得
拓利科技	52,800,000.00	成都	成都	研制开发、生产高分子材料、精细化工产品、普通机械设备、纺织化工品及电子化学品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硅宝正基	11,000,000.00	深圳	深圳	高分子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苏州永盛拓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	苏州	苏州	高分子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重庆硅佳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	重庆	重庆	高分子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眉山拓利	50,000,000.00	眉山	眉山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硅宝(上海)	50,000,000.00	上海	上海	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100.00%		新设取得
苏州嘉好	100,000,000.00	太仓	苏州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等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江苏嘉好	75,780,000.00	如皋	江苏	热熔胶生产	60.91%	39.0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上海嘉好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35,000,000.00	上海	上海	热熔胶生产	60.91%	39.0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嘉好(太仓)	36,000,000.00	太仓	苏州	热熔胶生产	60.91%	39.0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其他说明：

注1： 2023年12月14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在上海市投资人民币15,000.00万元设立硅宝(上海)新材料有限公司，建设有机硅先进材料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硅宝(上海)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00万元，2024年公司已实缴出资500.00万元。

注2： 2024年6月，公司与太仓嘉好实业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苏州硅宝嘉好科技有限公司)及史云霓、侯思静、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江苏嘉好热熔胶有限责任公司）等签订《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史云霓、侯思静关于太仓嘉好实业有限公司、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公司与王凡签订《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王凡关于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核心资产江苏嘉好100%股权，整体收购价格为人民币483,693,344.23元。

按照上述收购协议约定的股权收购进度，各方分别于2024年8月、9月及11月完成了江苏嘉好100%股权的交割，全部股权交割完成后，公司持有苏州嘉好 100%股权（苏州嘉好持有江苏嘉好 60.9141%的股权）及江苏嘉好 39.0859%的股权，江苏嘉好为苏州嘉好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进而已实际取得江苏嘉好100%的股权。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20,530,094.17	16,120,009.17	4,172,088.86			32,478,014.48	
合计	20,530,094.17	16,120,009.17	4,172,088.86			32,478,014.48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24,176,253.37	28,421,673.62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0	
合计	23,176,253.37	28,421,673.62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除应退税金之外的其他应收款、其他债权投资、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租赁负债、部分其他流动负债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五。

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年末，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320,668.5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小计	30,000,000.00	130,320,668.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32,238,546.92	898,267,380.77
应收票据	222,437,765.69	149,390,668.45
应收账款	646,812,524.19	472,858,724.49
其他应收款	7,967,489.27	4,318,171.25
小计	1,809,456,326.07	1,524,834,944.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180,293,492.97	99,931,015.52
其他债权投资（含一年内到期）	127,532,054.80	123,751,726.03
小计	307,825,547.77	223,682,741.55
合计	2,147,281,873.84	1,878,838,355.01

金融负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短期借款	251,186,250.34	275,670,999.44
应付票据	425,047,442.31	100,023,868.00

应付账款	409,420,734.87	236,153,000.45
其他应付款	228,678,728.62	15,223,555.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991,588.56	3,952,009.18
长期借款		17,217,111.11
租赁负债	505,722.64	954,901.68
小计	1,338,830,467.34	649,195,445.64
合计	1,338,830,467.34	649,195,445.64

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风险管理的目标：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

风险管理政策：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风险管理架构，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通过与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包括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开展风险管理。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审计委员会。

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方的风险。

1、信用风险

2024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具体包括：货币资金（附注五、1）、应收账款（附注五、4）、应收票据（附注五、3）、应收款项融资（附注五、5）、其他应收款（附注五、7）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交易性金融资产（附注五、2）。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公司的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大型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股份制银行，银行信用良好，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为降低信用风险，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

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此外，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计提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因此，公司管理层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主要是购买的国有和其他大中型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2、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公司采取随时监控公司资金情况并预测资金需求变化，管理资金短缺风险。公司管理层对外部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公司的目标是运用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公司将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作为主要资金来源，在资金特别需求情况下，公司也可以利用银行借款。于2024年12月31日，公司能通过利用运营现金流量、尚未使用的借款额度满足自身持续经营的要求。

流动风险为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公司信誉造成损害。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51,186,250.34				251,186,250.34
应付票据	425,047,442.31				425,047,442.31
应付账款	401,045,276.00	5,698,409.70	775,458.33	1,901,590.84	409,420,734.87
其他应付款	226,983,885.18	752,641.17	472,815.54	469,386.73	228,678,728.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991,588.56				23,991,588.56
租赁负债		505,722.64			505,722.64
合计	1,328,254,442.39	6,956,773.51	1,248,273.87	2,370,977.57	1,338,830,467.34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因汇率变动产生的风险。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2024年12月31日外币货币性资产折算人民币余额92,999,851.74元，由于外币货币性资产余额占总资产的比例较低，汇率的变动不会对公司造成较大风险。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

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2024年12月31日公司银行借款余额为274,000,000.00元（本金），借款利率均为固定利率。

（二）金融资产转移

1、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于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零。公司认为，公司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继续全额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背书后，公司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

2、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未到期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77,992,009.23元）。于2024年12月31日其到期日为1至12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其持有人有权向本公司追索（“继续涉入”）。公司认为，公司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的账面价值。继续涉入及回购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

公司认为，继续涉入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公司于其转移日未确认利得或损失。公司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年度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背书在各期间大致发生均衡。

2、套期

（1）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127,532,054.80	127,532,054.80
（二）应收款项融资			180,293,492.97	180,293,492.97
（三）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母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自然人股东王有治、郭弟民、郭斌于2017年4月25日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一致行动人在下列事项中保持一致：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权、投票权、提案权的行使；董事、监事候选人的委派、选举和更换；退出或加入一致行动人协议；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变更或终止以及各方认为应该作为一致行动事项的其他事项。截止2024年12月31日，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73,686,29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75%。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5、关联交易情况

(1)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1,283.90	1,028.76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661,500		711,500	
销售人员					730,500		770,500	
研发人员					519,000		531,000	
生产人员					141,000		141,000	
合计					2,052,000		2,154,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按照公司2023年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224人，包括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8.26元/股，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96.00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39,106.47万股的1.78%，无预留权益，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格（收盘价）为16.05元。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各批次归属比例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第一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等情形增加的股份同时受归属条件约束，且归属之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若届时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的，则因前述原因获得的股份同样不得归属。

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考核年度为2023年-2025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归属期	公司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以 2022 年业绩为基数，2023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20%； (2) 以 2022 年业绩为基数，2023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0%；
第二归属期	公司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以 2022 年业绩为基数，2024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44%； (2) 以 2022 年业绩为基数，2024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44%；
第三归属期	公司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以 2022 年业绩为基数，2024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72.8%； (2) 以 2022 年业绩为基数，2024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72.8%；

注：上述“营业收入”“净利润”指标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作为计算依据，其中“净利润”指标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若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则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归属或递延至下期归属，并作废失效。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领导和组织对激励对象的考核工作。公司人力资源部在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指导下负责具体的考核工作，保存考核结果，并在此基础上形成绩效考核报告上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的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实施，个人层面可归属比例（N）将根据个人绩效考评结果确定：

个人层面上一年度考核结果	个人层面可考核归属比例（N）
合格	100%
不合格	0%

若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可归属额度=个人当年计划归属额度×个人层面可归属比例（N）。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以后年度。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授予日公司当日股票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6,532,782.77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5,592,782.77

其他说明：

（1）第一归属期公司业绩完成情况

经审计，公司2023年度公司净利润为31,516.06万元，较2022年度增长的比例为25.90%，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均达标。第一个行权期业绩目标（2023年度业绩目标）满足考核条件。

（2）第二归属期公司业绩完成情况

经审计，公司2024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指标均未达到第二个行权期业绩目标（2024年度业绩目标），未满足考核条件。

（3）股票期权行权情况

1）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条件成就

公司2023年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以及《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和《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授予符合条件的220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205.20万股，调整后的授予价格为每股7.96元，每股面值1元，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205.20万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第一期已行权完毕。

（4）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由于4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1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应由公司作废失效。

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至办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第一期归属股份的登记期间，如有激励对象提出离职申请，则已获授但尚未办理归属登记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由公司退还该激励对象已支付的认购资金。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公司2023年基于对经济发展的信心以及当年良好的经营业绩，推出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为2023-2025年度设定了严格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公司作为有机硅密封材料行业龙头企业，通过持续加大技术创新，推进数字化转型，提升精益生产和管理效能，2024年度产销量再创新高，其中销售重量达24.51万吨，同比增长34.38%，比2022年增长70.78%，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然而，由于近年来公司上游主要原材料有机硅107胶新增产能陆续释放，有机硅原材料供应充足、价格下降，2024年有机硅107胶价格处于历史较低水平，导致公司产品销售价格降幅较大，2022年至2024年公司有机硅密封胶产品平均售价由1.88万元/吨下降至1.29万元/吨，降幅31.35%。受市场竞争环境加剧影响，公司所属有机硅行业整体承压运行，公司及同行可比上市公司经营业绩均出现不同程度的增速放缓甚至业绩下滑的波动情况。本激励计划中2025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已无法与公司当前的经营环境和实际情况相匹配。如果继续沿用原定的考核目标，可能会削弱激励效果，背离原激励计划的初衷。为继续保持本激励计划的核心目标，充分调动激励对象积极性，推动公司实现可持续稳健发展，公司根据整体行业发展及公司运营实际情况，决定对本激励计划中2025年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进行调整。其中，以2022年业绩为基数，营业收入由每年递增20%调整为三年复合增长率不低于15.08%，调整后目标同比2024年增长30%；或净利润由每年递增20%调整为三年复合增长率不低于12.98%，调整后目标同比2024年增长52%。公司以2024年平均售价测算，公司产品销售重量三年复合增长率为30.41%，预计同比2024年增长29.87%。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3.00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3.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24 年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90,045,572.78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按照 2024 年度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004,557.28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78,197,493.56 元，扣减年中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合计 117,319,410.00 元，本年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341,919,099.06 元，本年末资本公积余额 860,544,401.82 元。 经董事会审议，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393,116,7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17,935,010.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在本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实施前，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情形的，公司将按照“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

为落实公司发展战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对资金的需求，进一步优化调整公司金融体系合作伙伴，降低公司综合财务费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以自有资产（包括但不限于房产、土地使用权、设备等）提供抵押担保及子公司互保等方式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0,000万元，期限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3年。在授信期内，该等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

上述银行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经营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设备贷、并购贷款、远期结售汇、票据质押、在建工程项目贷、保理融资、汇票贴现、法人续贷、结算前风险等信贷业务（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银行审批为准）。以上银行授信（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的实际需求确定。

（2）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资金管理额度由公司及子公司共同使用）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

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标，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不得购买保险公司的理财产品。

（3）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并增资的事宜

为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效率，进一步优化公司内部资源和资产结构，公司拟对现有资产及资源进行整合，提升资产运营效能，拟将10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资产划转至成都硅宝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材公司”），并以划转的资产对新材公司进行增资。

（4）关于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成都硅宝好巴适密封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的事宜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架构，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管理成本，公司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成都硅宝好巴适密封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硅宝好巴适”）。

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硅宝好巴适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其全部资产、债权债务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均由公司依法承继。

（5）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事宜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本激励计划”）的规定，由于8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17.15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应由公司作废失效。

根据公司经审计的2024年度财务报告，公司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158,977,098.34元，较2022年营业收入2,694,497,682.49元的增长率为17.24%；公司2024年度实现净利润237,526,910.97元，较2022年净利润250,323,247.83元的增长率为-5.11%，未满足《激励计划（草案）》中设定的第二个归属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对应归属比例为30%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因此，作废已授予但因本次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条件未成就所涉限制性股票197.85万股。

综上，因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和公司2024年未达到本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二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条件，合计215.00万股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应由公司作废失效。

（6）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

公司2023年基于对经济发展的信心以及当年良好的经营业绩，推出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为2023-2025年度设定了严格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公司作为有机硅密封材料行业龙头企业，通过持续加大技术创新，推进数字化转型，提升精益生产和管理效能，2024年度产销量再创新高，其中销售重量达24.51万吨，同比增长34.38%，比2022年增长70.78%，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然而，由于近年来公

司上游主要原材料有机硅107胶新增产能陆续释放，有机硅原材料供应充足、价格下降，2024年有机硅107胶价格处于历史较低水平，导致公司产品销售价格降幅较大，2022年至2024年公司有机硅密封胶产品平均售价由1.88万元/吨下降至1.29万元/吨，降幅31.35%。受市场竞争环境加剧影响，公司所属有机硅行业整体承压运行，公司及同行可比上市公司经营业绩均出现不同程度的增速放缓甚至业绩下滑的波动情况。本激励计划中2025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已无法与公司当前的经营环境和实际情况相匹配。如果继续沿用原定的考核目标，可能会削弱激励效果，背离原激励计划的初衷。

为继续保持本激励计划的核心目标，充分调动激励对象积极性，推动公司实现可持续稳健发展，公司根据整体行业发展及公司运营实际情况，决定对本激励计划中2025年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进行调整。其中，以2022年业绩为基数，营业收入由每年递增20%调整为三年复合增长率不低于15.08%，调整后目标同比2024年增长30%；或净利润由每年递增20%调整为三年复合增长率不低于12.98%，调整后目标同比2024年增长52%。公司以2024年平均售价测算，公司产品销售重量三年复合增长率为30.41%，预计同比2024年增长29.87%。

调整后，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归属期	公司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以 2022 年业绩为基数，2023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20%； (2) 以 2022 年业绩为基数，2023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0%。
第二个归属期	公司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以 2022 年业绩为基数，2024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44%； (2) 以 2022 年业绩为基数，2024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44%。
第三个归属期	公司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以 2022 年业绩为基数，2025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52.41%； (2) 以 2022 年业绩为基数，2025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44.23%。

调整后的业绩考核指标在保持挑战性的同时，更加注重实际可达成性，更具合理性。这一调整有助于更好地发挥激励计划的作用，维护公司股东的长远利益。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主要从事化工产品及设备的生产、销售，不存在不同经济特征的多种经营，主营业务所处的区域主要在中国境内，所处的政治、经济环境相似，同时公司也没有依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确定经营分部，故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报告分部。公司按产品类别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详见本附注“七、42”。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一）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

为落实公司发展战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对资金的需求，进一步优化调整公司金融体系合作伙伴，降低公司综合财务费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以自有资产（包括但不限于房产、土地使用权、设备等）提供抵押担保及子公司互保等方式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期限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授信期内，该等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

上述银行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经营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设备贷、并购贷款、远期结售汇、票据质押、在建工程项目贷、保理融资、汇票贴现、法人续贷、结算前风险等信贷业务（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银行审批为准）。以上银行授信（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的实际需求确定。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向银行贷款合计金额274,000,000.00元（本金）（包含2024年新收购子公司借款余额30,000,000.00元），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合计425,047,442.31元（包含2024年新收购子公司开具的票据19,900,000.00元），未超过向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截止报告日未出现逾期未归还借款。

（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3年3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0,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截至2024年03月20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0,000.00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公司2024年3月28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公司拟使用不超过2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5年02月25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0,000.00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三）以现金支付方式购买江苏嘉好热熔胶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以及本次收购涉及的2024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1）现金支付方式购买江苏嘉好热熔胶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情况

1）股权收购基本情况

2024年6月，公司与江苏嘉好热熔胶有限责任公司（原名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嘉好”）原股东史云霓、侯思静、王凡、如皋市嘉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博投资”）、如皋市嘉盛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盛投资”）、苏州硅宝嘉好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太仓嘉好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嘉好”）等股东签署《股权收购协议》，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核心资产江苏嘉好100%股权，其中，直接收购江苏嘉好39.0859%股权，通过收购苏州嘉好100%股权间接收购江苏嘉好60.9141%股权。

同月，公司与苏州嘉好及史云霓、侯思静、江苏嘉好签订《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太仓嘉好实业有限公司及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之盈利承诺及补偿协议》（以下简称“补偿协议”），根据补偿协议，史云霓、侯思静（以下统称“补偿义务人”）承诺苏州嘉好2024年度、2025年度、2026年度的净利润应分别不低于4,200.00万元、4,350.00万元、4,500.00万元，三年累计承诺净利润之和不低于13,050万元，上述净利润以苏州嘉好自2024年1月1日起按100%持有江苏嘉好的股份为基础编制模拟合并报表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业绩承诺期内的其他相关考核指标（承诺应收账款占比指标、经营性现金净流量指标等）、业绩超预期奖励等均以模拟合并报表为基础进行计算。

本次股权收购已经公司于2024年6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24年6月28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交易已经北京坤元至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北京坤元志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京坤评报字【2024】0268号”《资产评估报告》，江苏嘉好100%股权于评估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的评估价值为48,280.00万元，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本次收购对价为江苏嘉好39.0859%股权对应股权的价值187,612,320.00元，加上根据苏州嘉好持有的江苏嘉好60.9141%股权价值292,387,680.00元，以及其持有的货币资金3,693,344.23元，整体收购价格为人民币483,693,344.23元（税前）。

2）股权交割进展情况

公司收购江苏嘉好100%股份分三阶段完成。

2024年7月11日，公司收购江苏嘉好100%股权事项中的首次交割工作已完成，公司已受让史云霓及侯思静合计所持苏州嘉好72.00%的股权，上述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太仓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工商登记变更完成后，公司持有苏州嘉好72.00%股权，江苏嘉好为苏州嘉好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进而可实际控制江苏嘉好60.91%股权。

2024年8月20日，江苏嘉好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函〔2024〕2325号），同

意江苏嘉好股票（证券简称：江苏嘉好，证券代码：873853）自 2024 年 8 月 21 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江苏嘉好已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办理完成后续手续。2024年9月18日，公司收购江苏嘉好100%股权事项中的第二次交割工作完成。公司已受让史云霓及侯思静合计所持苏州嘉好 100%的股权，并受让史云霓、嘉博投资、嘉盛投资、侯思静、王凡合计所持江苏嘉好 15.5850%的股份。本次交割完成后，公司直接持有苏州嘉好100%股权（苏州嘉好持有江苏嘉好 60.9141%的股权）及江苏嘉好15.5850%的股权，江苏嘉好为苏州嘉好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进而可实际控制江苏嘉好76.4991%股权。

根据《股权收购协议》约定，第三次交割条件为江苏嘉好的企业类型从“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公司”或“有限责任公司”等，且《股权收购协议》中约定的关于本次交割的其他先决条件均满足或者虽未满足但被公司书面豁免后，公司受让史云霓、侯思静合计所持江苏嘉好23.5009%的股份（对应江苏嘉好17,808,971元注册资本）。2024年11月14日，公司收购江苏嘉好100%股权事项已完成第三次交割相关工作。江苏嘉好企业类型按约定已由“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嘉好公司名称已变更为江苏嘉好热熔胶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已受让史云霓及侯思静合计所持苏州嘉好100%的股权，并受让史云霓、嘉博投资、嘉盛投资、侯思静、王凡合计所持江苏嘉好39.0859%的股份，完成对江苏嘉好100%股权收购事宜。

（2）业绩承诺情况约定

根据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偿协议，业绩承诺及补偿约定相关情况如下：

1) 承诺净利润

交易对方向公司承诺，苏州嘉好自业绩承诺期初（即2024年1月1日起）100%持有江苏嘉好的股份为基础编制的模拟合并报表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应当达到的数额为：2024年度、2025年度、2026年度的承诺净利润分别不低于4,200.00万元、4,350.00万元、4,500.00万元，三年累计承诺净利润之和不低于13,050 万元。

2) 盈利承诺差异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应当分别在 2024年度、2025年度及2026年度结束后4个月内对苏州嘉好累计实现的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的差异情况进行审查，并由公司聘请具备《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条件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苏州嘉好《审计报告》（以下简称“《审计报告》”）。各方同意，当期累计实现的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的差异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苏州嘉好《审计报告》确定。

3) 承诺期内实际净利润的确定

①、以苏州嘉好自业绩承诺期初（即2024年1月1日起）100%持有江苏嘉好的股份为基础编制的模拟

合并报表净利润。

②、各方已就承诺期内苏州嘉好及江苏嘉好适用的会计政策达成一致，苏州嘉好按照公司会计政策执行，并从2024年1月1日起执行公司会计政策。同时，除非法律法规规定或公司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改变会计政策，否则，业绩承诺期内，未经史云霓等股东同意，不得改变苏州嘉好及江苏嘉好适用的会计政策。

③、在《审计报告》出具之前，公司应与补偿义务人充分沟通。

④、补偿义务人承诺，业绩承诺期内，苏州嘉好每年度所完成的利润均为真实的经营所得，补偿义务人不得单独或与第三方（含补偿义务人关联机构）合谋通过不符合国家会计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的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会计处理等方式虚增苏州嘉好、江苏嘉好的利润。经公司的审计机构审计并确认，在业绩承诺期限内发现或业绩承诺期后通过追溯发现非公司原因导致的苏州嘉好通过前述方式虚增利润的情形，则苏州嘉好业绩承诺期内各年的实际净利润应分别扣除虚增利润，若分别扣除虚增部分后苏州嘉好当期实际净利润低于当期承诺净利润的，则公司仍有权按本协议的约定行使权利。通过前述方式虚增利润所导致的法律、税务等方面的风险均由补偿义务人承担，上述风险给苏州嘉好、江苏嘉好、公司造成的损失由补偿义务人负责赔偿。

⑤、各方进一步确认，业绩承诺期内，苏州嘉好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根据其模拟的以100%持有江苏嘉好的审计报告，苏州嘉好2024年度、2025年度、2026年度三年累计应收账款占该三年累计销售收入的比例不超过苏州嘉好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三年累计应收账款占该三年累计销售收入的比例的1.2倍（以下简称“承诺应收账款占比指标”）或业绩承诺期内苏州嘉好三年累计经营性现金流净额之和不低于该三年累计实际净利润之和的80%（以下简称“承诺经营性现金流指标”）。

4）利润承诺补偿原则

①、盈利补偿触发条件

盈利承诺期满后，若2024年至2026年苏州嘉好累计实际净利润未达到本协议约定的三年累计承诺净利润之和13,050万元的90%即11,745万元，则触发盈利补偿。

②、盈利补偿方式及金额计算

A、如触发盈利补偿，则补偿义务人应以现金方式对公司进行补偿。

B、补偿义务人业绩补偿总金额=(苏州嘉好自盈利承诺期起始日至业绩承诺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即13,050万元-苏州嘉好自盈利承诺期起始日至业绩承诺期期末累计实现实际净利润)/苏州嘉好盈利承诺期间承诺净利润总额即13.050万元×本次整体交易总金额即 483,693,344.23 元

各补偿义务人业绩补偿金额=该补偿义务人本次交易股权数(交易股权数包括补偿义务人直接持有的

江苏嘉好股权数量，以及通过苏州嘉好间接持有的江苏嘉好股权数量，下同)占所有补偿义务人本次交易股权合计数的比例 $\times$ 补偿义务人业绩补偿总金额。

5) 业绩超预期奖励

①、实施奖励的先决条件

盈利承诺期届满后，在下述条件全部满足的情形下，公司不可撤销地同意苏州嘉好或江苏嘉好对由史云霓确认的苏州嘉好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层及其他员工进行现金奖励：根据苏州嘉好《审计报告》，苏州嘉好在盈利承诺期间内实现的累计实际净利润超过累计承诺净利润的10%。

各方进一步同意，基于《股权收购协议》的约定，超额利润(指苏州嘉好在盈利承诺期间内实现的累计实际净利润超过累计承诺净利润的10%的部分)可用于优先抵扣史云霓和侯思静应承担的或有损失赔偿款项。为免疑义，在已发生超额利润用于抵扣或有损失赔偿款项的情形下，则前款约定的“实现的累计实际净利润超过累计承诺净利润的10%”指“实现的累计实际净利润减去依据《股权收购协议》规定下超额利润已实际抵扣史云霓和侯思静应承担的或有损失赔偿款项，其剩余实际净利润金额仍超过了累计承诺净利润的10%”。

②、奖励的具体实施

如已满足奖励实施的先决条件，公司不可撤销地同意苏州嘉好或江苏嘉好将等值于苏州嘉好累计实际净利润超出累计承诺净利润10%以上部分的50%的金额，对应的计算公式为：奖励的部分=【业绩承诺期内实现的累计实际净利润-《股权收购协议》规定超额利润已实际抵扣史云霓和侯思静应承担的或有损失赔偿款项-（累计承诺净利润 $\times$ 1.1）】 $\times$ 0.5（但最高不超过本次股权转让的交易总额的20%，亦不得超过苏州嘉好模拟合并报表所载盈利承诺期内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总和）用作对由史云霓确认的苏州嘉好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层及其他员工的奖励。苏州嘉好和江苏嘉好（公司应促使苏州嘉好或江苏嘉好）应在《审计报告》出具后三个月内实施完毕前述奖励。

（3）2024年度承诺业绩完成情况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江苏嘉好和苏州嘉好2024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苏州嘉好模拟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川华信审（2025）0040-01号)审计报告。经审计：

1) 承诺应收账款占比指标及承诺经营性现金流指标

苏州嘉好2024年度、2025年度、2026年度三年累计应收账款占该三年累计销售收入的比例不超过苏州嘉好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三年累计应收账款占该三年累计销售收入的比例的1.2倍（以下简称“承诺应收账款占比指标”）或业绩承诺期内苏州嘉好三年累计经营性现金流净额之和不低于该三年累计实际净利润之和的80%（以下简称“承诺经营性现金流指标”），2021年至2023年度承诺应收账款占比指标17.06%，2024年度承诺应收账款占比指标为17.30%；2024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60.84万元，未低于净利润的80%；

2024年度苏州嘉好均完成承诺应收账款占比指标和承诺经营性现金流指标。

2) 经营业绩完成情况

苏州嘉好2024年度模拟合并考核范围内实现的净利润为5,019.7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4,974.63万元，已完成购买资产协议所约定的2024年度承诺净利润4,200.00万元。

根据超额业绩奖励之约定，本年计提超额业绩奖励177.31万元。

4、拟用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支付收购江苏嘉好现金对价

经公司2024年6月11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支付收购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对价的议案》。

公司本次拟结项募投项目为“10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及“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上述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均符合原定计划，其中“10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已建成投产并完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安全验收评价、节能验收、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已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截至2024年6月10日，上述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7,965.68万元，节余募集资金为34,370.73万元（含利息收益）。

公司拟将“10 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及“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支付收购江苏嘉好100%股份的部分现金对价，是公司结合当前市场环境及公司整体经营发展布局等客观情况审慎做出的决定，在不影响上述项目实施的前提下，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优化资金和资源配置进行的相应调整。本次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41,469,449.96	201,410,500.17
1 至 2 年	16,148,742.86	7,791,685.33
2 至 3 年	4,266,591.83	2,066,469.81
3 年以上	13,622,214.68	18,590,428.36
3 至 4 年	1,524,911.52	1,135,213.19

4至5年	745,253.76	6,477,729.78
5年以上	11,352,049.40	10,977,485.39
合计	275,506,999.33	229,859,083.6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59,979.88	1.87%	5,159,979.88	100%		6,527,648.05	2.84%	6,527,648.05	1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0,347,019.45	98.13%	22,657,072.90	8.38%	247,689,946.55	223,331,435.62	97.16%	22,125,856.63	9.91%	201,205,578.99
其中：										
合计	275,506,999.33	100%	27,817,052.78	10.10%	247,689,946.55	229,859,083.67	100%	28,653,504.68	12.47%	201,205,578.9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B	907,489.12	907,489.12	939,939.12	939,939.1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F	266,559.90	266,559.90	170,784.72	170,784.7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P	862,257.21	862,257.21	273,399.41	273,399.4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M			301,099.05	301,099.0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O			287,329.10	287,329.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R	269,742.00	269,742.00	229,742.00	229,74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H	471,437.00	471,437.00	414,741.20	414,741.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D	2,033,845.03	2,033,845.03	2,033,845.03	2,033,845.03	100.00%	破产重组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T	200,600.00	200,600.00	200,600.00	200,600.00	100.00%	终止执行，无可供执行财产
其他零星客户汇总	426,215.22	426,215.22	308,500.25	308,500.2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	806,472.57	806,472.57				
客户 4	283,030.00	283,030.00				终止执行，无可供执行财产
合计	6,527,648.05	6,527,648.05	5,159,979.88	5,159,979.8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70,347,019.45	22,657,072.90	8.38%
合计	270,347,019.45	22,657,072.9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6,527,648.05	687,879.11	861,704.97	1,193,842.31		5,159,979.88
组合计提	22,125,856.63	1,017,194.19	23,193.93	462,783.99		22,657,072.90
合计	28,653,504.68	1,705,073.30	884,898.90	1,656,626.30		27,817,052.78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656,626.3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1	货款	723,246.35	无法收回	总经理办公会	
客户 4	货款	252,727.00	无法收回	总经理办公会	
其他客户	货款	680,652.95	无法收回	总经理办公会	
合计		1,656,626.3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年末数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62,714,762.91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22.7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2,741,791.15元。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1,410.96	744,767.12
其他应收款	155,034,799.92	44,981,807.42
合计	155,046,210.88	45,726,574.54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1,410.96	744,767.12
合计	11,410.96	744,767.12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53,085,311.20	42,870,935.75
未偿还抵债款	1,200,000.00	1,200,000.00
保证金	2,766,610.45	2,957,006.05
备用金	54,700.00	60,600.00
其他	489,200.28	30,026.05
合计	157,595,821.93	47,118,567.8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2,741,148.11	3,360,861.80
1 至 2 年	2,206,967.77	428,713.25
2 至 3 年	368,713.25	41,730,000.00
3 年以上	22,278,992.80	1,598,992.80
3 至 4 年	20,680,000.00	67,200.00
4 至 5 年	67,200.00	30,000.00
5 年以上	1,531,792.80	1,501,792.80
合计	157,595,821.93	47,118,567.8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7,595,821.93	100%	2,561,022.01	1.63%	155,034,799.92	47,118,567.85	100%	2,136,760.43	4.53%	44,981,807.42
其中：										
合计	157,595,821.93	100%	2,561,022.01	1.63%	155,034,799.92	47,118,567.85	100%	2,136,760.43	4.53%	44,981,807.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53,085,311.20		
其他应收款-出口退税组合			
其他应收款-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2,766,610.45	1,315,312.00	47.54%
其他应收款-员工备用金组合	54,700.00	21,250.00	38.85%
其他应收款-未偿还抵债款组合	1,200,000.00	1,200,000.00	100.00%
其他应收款-其他（代垫、暂收款等）组合	489,200.28	24,460.01	5.00%
合计	157,595,821.93	2,561,022.0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136,760.43			2,136,760.43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24,261.58			424,261.58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61,022.01			2,561,022.0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	2,136,760.43	424,261.58				2,561,022.01
合计	2,136,760.43	424,261.58				2,561,022.01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硅宝新能源	内部往来	134,016,986.08	1 年以内	85.04%	
拓利科技	内部往来	19,000,000.00	3-4 年	12.06%	
四川彭山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保证金	1,600,000.00	3-4 年	1.02%	800,000.00
成都锦都置业有限公司	未偿还抵债款	1,200,000.00	5 年以上	0.76%	1,200,000.00
江苏京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	160,000.00	2 年以上	0.10%	79,000.00
合计		155,976,986.08		98.98%	2,079,0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45,561,520.28	4,590,474.05	1,140,971,046.23	650,195,225.80	4,590,474.05	645,604,751.75
合计	1,145,561,520.28	4,590,474.05	1,140,971,046.23	650,195,225.80	4,590,474.05	645,604,751.7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安徽硅宝	74,530,958.45	4,590,474.05				663,902.16	75,194,860.61	4,590,474.05
硅宝新材	251,954,697.41					2,827,940.17	254,782,637.58	
硅特自动化	9,749,636.89					232,466.01	9,982,102.90	
硅宝投资	29,000,000.00						29,000,000.00	
硅宝防腐	8,346,801.15					511,425.23	8,858,226.38	
硅宝好巴适	10,252,219.02					371,945.61	10,624,164.63	
硅宝正基	10,141,873.20		1,000,000.00			181,900.22	11,323,773.42	
拓利科技	151,628,565.63					883,370.85	152,511,936.48	
硅宝新能源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硅宝（上海）			5,000,000.00				5,000,000.00	
苏州嘉好			296,081,024.23				296,081,024.23	
江苏嘉好			187,612,320.00				187,612,320.00	
合计	645,604,751.75	4,590,474.05	489,693,344.23			5,672,950.25	1,140,971,046.23	4,590,474.05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29,036,070.53	980,886,895.07	800,521,075.00	626,875,868.95
其他业务	176,305,515.07	170,046,614.10	24,170,501.92	16,226,802.03
合计	1,405,341,585.60	1,150,933,509.17	824,691,576.92	643,102,670.98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999,999.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935,995.38	3,546,708.48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费用		-182,287.31
合计	3,935,995.38	-6,635,577.83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34,206.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308,647.7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935,995.3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927,071.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0,275.7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12,044.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0,066.64	
合计	14,063,667.8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58%	0.6066	0.60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1%	0.5707	0.781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